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补充法律意见书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ANHUI TIANHE LAW OFFICE

地址：合肥市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楼 15、16 层

电话：（0551）62642792 传真：（0551）62620450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2013]皖天律证字第 070-4 号

致：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国创”、“公司”或“发行人”）与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了《聘请专项法律顾问合同》，委托本所律师张大林、王小东、费林森（以下简称“本所律师”）以特聘专项法律顾问的身份，参加科大国创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工作。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30881 号）所附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同时鉴于发行人在《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部分事项发生了变化，本所律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作的补充或修改外，本所律师此前已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的内容仍然有效。

凡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相关情况与《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披露的情况相同且本所律师的核查意见无补充或修改的，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不再详述。

除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涉及的简称与《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谨作如下承诺声明：

1、本所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科大国创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所律师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科大国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所律师同意科大国创部分或全部在招股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科大国创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4、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涉及的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本所律师主要依赖于审计机构和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表、报告中某些数据和结论的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5、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科大国创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第二十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因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而需要提供或披露的资料、文件以及有关事实所涉及的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第一部分 关于《反馈意见》的回复

一、关于（1）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人员、技术、资产等与发行人的关系，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人员、产品是否来源于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以及报告期内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2）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追溯到自然人的股权结构，主要股东的履历，与发行人的其他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投资与发行人从事相同业务或存在资金、业务往来的公司，是否存在与发行人共同实施项目或共同研发的情形，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是否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3）发行人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的交易属于直销的原因，是否存在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与发行人共同参与竞标、承揽项目情形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1】

（一）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人员、技术、资产等与发行人的关系，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人员、产品是否来源于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以及报告期内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

1、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

根据日本恒星出具的说明、公开披露的近三年《有价证券报告书》、相关公告信息以及对日本恒星的访谈记录，日本恒星系日本佳斯达克上市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日本恒星下属控股子公司 19 家。日本恒星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服务、石化工程及相关技术服务等业务，日本恒星承接日本的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并在中国投资设立公司作为软件开发的工厂。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住所	实际从事的业务
1	日本恒星	日本东京	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服务、石化工程

			及相关技术服务
2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与管理
3	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股权投资与管理
4	联迪恒星（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注1	中国南京	银行、汽车等行业的软件应用系统开发
5	株式会社 Leading Soft	日本东京	银行、汽车等行业的软件应用系统开发
6	联迪恒星（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注2	中国北京	能源管理与节能服务、协同办公等方面的软件开发与技术服务
7	联迪恒星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与管理
8	福建联迪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的应用服务
9	神州数码通用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股权投资与管理
10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Inc. 注3	美国内华达	股权投资与管理
11	SAIL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国香港	股权投资与管理
12	Hua Shen Tra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与管理
13	Rapid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与管理
14	China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Engineering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与管理
15	华深贸易（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石化工程及相关技术服务
16	实华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石化工程及相关技术服务
17	博锐流体控制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石化工程及相关技术服务
18	北京键鑫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石化工程及相关技术服务
19	鸿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股权投资与管理
20	北京鸿腾伟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石化工程及相关技术服务

注：1、2014 年 12 月，日本恒星发布公告，将所持有的联迪恒星（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84.3%股权转让给该公司经营层持股公司南京德富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后，日本恒星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为 5%。2015 年 5 月已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

2、2015 年 3 月，日本恒星与联迪恒星（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石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联迪恒星（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给石雄。转让后，日本恒星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为 5%。2015 年 6 月已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

3、2015 年 5 月，日本恒星发布公告，其将所持有的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Inc. 全部股权转让给 Smart Specialists Limited，并已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人员、技术、资产等与发行人的关系，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人员、产品是否来源于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

根据日本恒星、科大国创分别出具的说明、日本恒星公告信息、科大国创

的工商登记资料、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价款支付凭证、外商投资企业审批机关批复、外汇管理管门核准文件、科大恒星相关董事会决议、分红款项支付凭证、科大国创人员劳动合同、研发项目立项报告、验收报告等技术研发资料、软件著作权及软件产品登记的申报资料、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资产产权证书及对日本恒星的访谈记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在人员、技术、资产等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情况如下：

（1）2011 年日本恒星退出科大恒星的原因和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

①日本恒星退出科大恒星的原因

日本恒星及其全资下属公司香港恒星曾相继为科大恒星的控股股东，在 2011 年 10 月香港恒星将所持科大恒星股权转让给董永东、杨杨、史兴领、储士升和酷智投资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即不再持有科大恒星股权。2011 年日本恒星退出科大恒星的原因为：

一方面随着科大恒星国内业务的发展壮大，科大恒星经营管理层对公司的控制力不断增强，并逐步取得公司控股权，科大恒星经营管理层一直要求收购外方全部股权，经双方多次协商，外方同意退出公司，将所持科大恒星股权全部转让给科大恒星经营管理层；另一方面是日本恒星自身发展战略调整的结果，日本恒星对其业务架构体系进行整合，将自身控制力弱的中国境内子公司予以转让。

同时，日本恒星通过转让公司股权，获得了较为丰厚的投资回报。2000 年科大恒星成立时，日本恒星出资 11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32%；2003 年 6 月日本恒星分别以 7.75 万美元、602.61 万元人民币收购了日本软银控股和科大创新所持科大恒星 2%和 17%股权。此次收购后，日本恒星合计持有科大恒星 51%股权，累计投入成本折合人民币 1,594.76 万元。2009 年 12 月，日本恒星将其持有的科大恒星股权转由其全资下属公司香港恒星持有。2010 年 11 月、2011 年 10 月香港恒星将其持有的科大恒星 2%和 49%股权分别转给合肥国创和以董永东为代表的经营团队，价格分别为 260.00 万元和 6,500.00 万元。此外，作为科大恒星股东期间，日本恒星先后分得现金红利 1,733.36 万元。据此，日本恒星投资科大恒星累计收回资金 8,493.36 万元，较其投资成本增值 4.33 倍。

经核查，香港恒星退出时的股权转让依法经科大国创董事会审议通过、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获得了外商投资企业审批机关批准、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股权受让方经外汇管理部门核准后，已将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完毕；日本恒星系日本佳斯达克上市公司，已就香港恒星转让所持科大国创股权履行了决策程序并相应发布了公告，香港恒星和日本恒星亦就股权转让出具了确认文件。故香港恒星退出科大恒星时的股权转让业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有效。

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

2010 年 11 月，香港恒星将其持有的科大恒星 2%股权转让给合肥国创，股权转让价格为 26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转让双方在科大恒星 2010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值(每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为 1.48 元)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每元注册资本转让价格为 2.35 元，较科大恒星净资产溢价 58.91%。

2011 年 10 月，香港恒星将其持有的科大恒星 49%股权分别转让给董永东 22%、杨杨 11%、史兴领 11%、储士升 2%、酷智投资 3%，股权转让价款分别为 2,918.37 万元、1,459.18 万元、1,459.18 万元、265.31 万元、397.96 万元，合计 6,50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转让双方在科大恒星 2011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值（每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为 1.22 元）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每元注册资本转让价格为 2.39 元，较科大恒星净资产溢价 95.83%。

（2）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人员、技术、资产等与发行人的关系，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人员、产品是否来源于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

①日本恒星与发行人在行业软件领域的主要情况对比

日本恒星与发行人在行业软件领域的主要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科大国创	日本恒星
业务与战略定位	公司专业从事行业软件研究、开发和销售，提供 IT 解决方案,以及相关的信息系统集成、咨询与技术服务。	在日本承接日本客户的软件定制化开发业务，并将部分软件订单委托给中国或日本供应商开发

软件市场区域	中国	日本
在中国从事行业软件开发的人员、技术、经验与业绩	公司十余年来，通过自身的研发和项目实施，自主培养了一支专业配置完备、年龄结构合理、既懂 IT 技术又深谙行业需求、创新意识较强的技术和管理团队，在电信、电力、交通及政府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大量成功案例和良好的口碑。公司的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公司的研发人员均为自主培养或聘用，不存在来源于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的情形。	没有
行业软件开发	向国内客户提供电信 OSS 运营支撑软件、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等行业软件的开发，同时向日本恒星提供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开发。公司面向国内客户开发的行业软件与向日本恒星提供的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分属于不同行业，软件的用户、功能、用途完全不同，不涉及将向日本恒星提供的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在国内销售的情形	为日本客户从事定制化软件开发服务
主要客户	主要为国内电信、电力、交通、政府等领域的用户，包括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电力投资集团、中国大唐集团、华润电力控股、皖能电力、富士施乐（中国）、安徽省交通厅、安徽省教育厅、江苏省文化厅等	日本野村综合研究所（主要从事金融业务）、日本恩梯梯 NTTdata（系统集成商）、日本电通国际情报（系统集成商）等
品牌作用	公司在国内行业软件市场开拓方面主要依靠团队经验、成功案例、服务能力、业务、资质并取得了良好业绩。2012 年公司更名为科大国创以后，业务持续增长，并未因更名影响业务发展。此外，作为高校参股的企业，亦提升了企业品牌影响力。发行人不存在依赖或利用恒星商号开拓业务的情形。	在日本从事软件开发业务，其商号主要在日本使用。
资产	发行人生产经营所需的场所、土地使用权、设备均为自行采购和建设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技术自主研发取得。与日本恒星在此方面相互独立。	日本恒星生产经营所需的场地、设备、技术等资产均为其独立拥有。其资产与发行人相互独立。
其他	公司作为领先的行业软件供应商，在软件开发方面具有较强技术实力、丰富的行业软件开发经验和明显的人力成本优势，科大国创得到了日本用户方和日本恒星的认可。日本软件企业在实际经营中通常将在日本国内承接的部分软件开发业务委托给其在中国国内的参控股公司。日本恒星在退出科大国创后，仍继续委托科大国创进行软件开发。为保持业务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科大国创于 2012 年 9 月与日本恒星共同出资设立国创恒星，公司持有该公司 95%的股权，该公司专门从事与日本恒星的软件开发业务。	

②发行人业务演进过程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行业软件开发业务，业务模式主要有定制化软件开发模式和“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即“软件产品+二次开发”模式）。前者定制化开发模式，是在公司研发的软件系统原型基础上或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件开发和服务；后者“研发+产品+服务”模式，是在公司已有自主软件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需求对公司的软件产品进行二次开发满足客户项目需求。2000 年以来，随着中国电信行业完成政企分家，以及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进行厂网分开，电信及电力行业的信息化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期，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企业信息集成平台等行业软件开发的公司之一。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也伴随着电信、电力等行业信息化的发展逐步更新换代，公司业务演进情况如下表所示：

阶段	行业软件开发	市场开拓	典型案例
2000-2003 起步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开始研发该软件的技术架构，并逐步形成该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研发该软件中的交换网管、动环监控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 C/S 模式，分为采集机、服务器、客户端三层架构，基于 Sybase 数据库，使用 VC++/C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主要以网络设备管理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电信网络交换、电源等设备和机房环境的监控管理等需求。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安徽电信、贵州电信、重庆电信、宁夏电信等 ②中国网通：淄博网通、泰安网通、滨州网通等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开发的公司之一，2002 年公司软件系统原型在中国电信“西部十一省本地电话网网管系统”招标中获得综合评比第一名，并中标贵州、重庆、宁夏三省区。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安徽电信交换网管和动环监控系统 ②中国电信西部三省区（贵州、重庆、宁夏）交换网管系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开始研发该软件的技术架构，并逐步形成该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以“安全生产管理为核心、设备管理为主线”的设计理念，研发了电厂级管理信息系统(MIS)，研发了生产安全管理、设备检修管理、生产运行管理、技术监督管理、物资管理、办公 OA 等专项业务功能； **开发技术：**使用 PB 开发语言，采用 C/S 技术架构；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厂级专业业务领域管理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厂级生产管理与基础运营	主要应用于单个发电厂的MIS项目，主要客户包括芜湖电厂、洛河电厂、平圩电厂、浦山电厂、鹤壁电厂、三门峡水电厂、汇源电厂等发电企业。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典型案例： ①三门峡水电厂 MIS 系统 ②平圩电厂 MIS 系统 ③浦山电厂 MIS 系统 ④鹤壁电厂 MIS 系统

	管理的信息化应用需求。		
	3、承接日本的定制化软件开发项目，主要以软件系统的编码、测试等开发工作为主。	承接日本恒星委托的流通制造领域软件定制化开发项目	生产管理、供应链管理、人事管理、顾客管理等应用软件。
2004-2008 应用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持续完善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完善交换网管、动环监控等功能，新增服务开通、服务保障、综合调度、运维管理、网络激活、数据网管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 B/S 架构，基于 Oracle/Sybase 数据库，使用 Java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随着业务量增加，重点关注企业服务流程的管控，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电信业务故障受理、故障派单、故障处理、外线调度、外线施工、业务开通、网元激活的端到端服务全过程管控，以及网络运营管理与生产指挥调度、数据专业网络的监控管理等需求。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安徽电信、贵州电信、重庆电信、宁夏电信、江西电信、四川电信等 ②中国网通：山东网通、山西网通等 ③中国移动：安徽移动等。 参与中国电信集团 OSS2.0 规范编写工作；产品在电子运维领域中标的中国电信集团 OSS 核心支撑系统—电子运维系统，面向政企客户业务，提供给集团总部、省分公司和地市公司全集团使用。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中国电信集团电子运维系统 ②安徽电信综合服务保障系统 ③山西网管交换网管系统 ④安徽移动渠道运营管理系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在公司软件系统原型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研发了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 **系统功能：**持续完善生产管理功能的同时；以“综合应用、资源整合”为设计理念，研发了面向电厂级全面运营管控系统，新增全面预算管理、综合计划管理、综合统计管理、物资超市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管理、财务接口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 B/S 架构，使用 JAVA 语言开发，利用 Oracle 数据库；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厂级全面运营管控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单个发电厂生产与经营全面管控的业务需求，实现厂级各项业务与资源要素的统一管控。	主要客户： ① 中电投集团：曹泾热电厂、姚孟电厂 ② 大唐集团：霸桥热电厂、洛河电厂 ③ 华润电力：登封电厂、焦作电厂 ④ 皖能股份：合肥电厂 ⑤ 台塑集团：漳州后石电厂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典型案例： ① 华润登封电厂 ERP 系统建设项目 ② 华润焦作电厂 ERP 系统建设项目 ③ 中电投姚孟电厂 PMS 系统建设项目 ④ 皖能合肥电厂 ERP 系统建设项目
	3、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通过不同行业软件开发及集团用户软件开发经验的积累，逐步形成该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研发了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产品。 **系统功能：**研发应用集成运行层、服务管理层和服务监控层，数据集成中的数据采集和管理层等功能；	主要客户： ① 中国电信：安徽电信等。 ② 中国大唐集团:大唐集团总部 ③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典型案例： ①安徽电信 OSS 应用集成平台 ②中电投集团信息资源规划与统一信息平台 ③中国大唐集团数据规划与数据共享平台

	开发技术：采用插件、缓存分布式部署、适配器组件、“富客户端”等技术；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客户随着 IT 系统的建设，逐步关注孤立应用的集成和数据整合，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实现接口服务的注册、监控和分析，满足了客户贯通系统间的业务流程、显性化各外系统的接口责任，及时、完整、准确地跨系统完成数据的采集、传输、存储的需求。		
	4、承接日本的软件定制开发项目，主要以详细设计、编码、测试等开发工作为主。	承接日本恒星委托的流通制造领域软件委托开发相关项目	包括物流管理、预算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等
2009-2011 行业拓展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优化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完善优化服务保障、运维管理等功能，动环监控功能进行 B/S 化改造，新增服务前置、服务质量、综合资源、网络运营分析、移动网管、PON 网管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面向服务的架构（SOA），支撑 Oracle/Sybase 等主流数据库，使用 Java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整合后都面向全业务进行运营，重点关注对服务质量的提升，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面向企业全视角的网络能力和 IT 能力的服务集中和能力前置、业务服务过程的服务质量评估和分析、全专业网络资源的存量管理和资源应用支撑、网络数据整合和分析、移动网络设备、PON 网络设备的监控管理等需求。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安徽电信、贵州电信、重庆电信、宁夏电信、江西电信、四川电信、云南电信、山西电信、甘肃电信、青海电信、内蒙古电信、黑龙江电信、西藏电信、山东电信等 ②中国联通：山东网通、山西网通、安徽联通等 ③中国移动：安徽移动等。 此外，发行人作为主要规范编写公司，全面参与 OSS2.5 和 OSS2.8 规范编写工作。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安徽电信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②中国电信多省(安徽、云南、山西、西藏、内蒙古、黑龙江)服务质量管理系统 ③安徽电信 PON 网管系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优化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优化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 **系统功能：**持续完善厂级全面管控系统功能的同时，以“集约化、集中化”为设计理念，研发了电力集团下属区域公司级管控一体化系统，新增区域公司级项目管理、燃料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电子商务平台、生产管理等集中化管控功能；同时，在供电侧研发了变电站在线监测、智能视频监控和在线监测、用电信息采集、生产移动抢修与运检等模块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 SOA 架构，利用自主研发的	主要客户： ①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单位 ② 大唐集团：大唐集团总部及下属单位 ③ 华润电力：河南公司本部及下属单位 ④ 皖能股份：皖能股份总部及下属单位 ⑤ 淮南矿业集团：新庄孜电厂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典型案例： ① 华润电力控股河南公司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建设 ② 皖能股份公司 DMS 系统建设 ③ 中电投集团资本与股权管理系统建设

	工作流核心技术平台；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区域公司管控一体化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电力区域公司集中管控一体化的业务需求，应用范围覆盖电力区域公司本部与下属二级单位。		
	3、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优化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优化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产品。 **系统功能：**整合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运行层和服务管理层功能，新增数据集成应用管理层、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互联层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网络互联机制、企业级数据规划体系设计、分层缓存机制等技术；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集团级客户开始关注全企业的业务流程贯通和数据整合，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各集团级公司组建集成平台网络的要求，实现各集成平台的数据上报，并将分布式部署的节点监控，以及各节点数据的输入与输出等各方面进行完整管理，满足集团级公司全网集成运营管理的需求。	主要客户： ① 中国电信：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安徽电信、云南电信等。 ② 中电投集团：集团总部、上海电力、中电国际、五凌电力、黄河公司、河南公司、江西公司、东北公司、吉电股份等 ③ 中国大唐集团：集团总部、河南公司、甘肃公司、河北公司、吉林公司、广西公司、江苏公司等 ④ 皖能股份总部 ⑤ 国电集团总部 ⑥ 富士施乐 另外，发行人作为中国电信主要规范编写公司，全面参与中国电信集团 OSS2.8 规范 OSS 集成平台规范编写工作，中标中国电信集团 OSS 应用集成平台项目，开始组建全集团 OIP 网络。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典型案例： ① 中国电信集团 OSS 应用集成平台 ② 中电投集团统一信息平台推广建设项目 ③ 国电集团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建设项目 ④ 中电投工程公司企业应用集成平台
	4、开始承接日本的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定制化开发等	日本恒星等	日本恒星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开发项目等
2012-至今：稳步发展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升级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完善服务前置、服务质量、综合资源、服务开通等功能，开始研发智能网管、综合测试、IT 服务管理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平台+应用”的互联网模式，使用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技术，支持有关系数据的存储、高性能数据的列式存储和海量数据的文件存储，采用主流 JAVA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为应对移动互联网、宽带、大数据、移动转售业务的快速发展，关注企业集约运营、能力整理和开放，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充分满足新一代网络运维生产需要，针对新的技术和架构要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国际公司、17 家省公司（安徽、江西、云南、四川、重庆、贵州、青海、甘肃、宁夏、山西、内蒙古、黑龙江、西藏、湖北、新疆、河南、陕西） ②中国联通：集团总部、9 家省公司（山东、山西、安徽、江苏、云南、黑龙江、陕西、广西、贵州） ③中国移动：4 家省公司（安徽、江西、山西、新疆）。 ④新疆广电 此外，中标中国联通最大的省份公司山东联通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顺利通过中国电信综合资源系统入围测试，智能网管系统获得中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中国联通集团电子运维系统 ②山东联通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③中国电信国际公司服务保障和内部门户 ④安徽、云南联通号线资源管理系统 ⑤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公司（安徽、山西、江西）资源模型上传和三码融合 ⑥中国联通多省（安徽、云南、陕西、黑龙江、河

	求，对原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进行换代重构，研发一系列基础平台和应用，满足新时期业务快速发展和复杂OSS运营支撑的需要。	国电信集团评测第一名。	南、河北）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⑦山东联通综合分析系统 ⑧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多省服务能力前置系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升级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升级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 **系统功能：**持续优化完善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功能的同时；以“横向融合、纵向贯通、一体化管控”为设计理念，研发了集团级管控系统，新增集团级工程项目管理、资本股权管理、分析决策、数据仓库等功能；同时，在供电侧研发了地区电网优化辅助决策分析、能效项目管理平台指标考核与统计分析、用电信息大数据计算平台与部分分析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云计算软件架构、大数据处理技术、移动互联技术，使用 JAVA 开发语言；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集团级管控一体化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集团级工程项目、资本与股权等业务集中管控需求，适应“多产业、多层级、多企业”的应用现状，应用范围覆盖电力集团总部及下属二三级单位。	主要客户： ①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单位 ② 豫能控股：豫能控股总部及其下属单位 ③ 皖能新能源：皖能新能源总部及下属单位 ④ 广东粤电集团总部 ⑤ 神华集团：神皖安庆电厂 ⑥ 大唐集团：淮北虎山电厂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典型案例： ① 中电投集团工程项目管理系统建设 ② 皖能新能源公司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建设 ③ 中电投集团数据体系设计项目 ④ 中电投集团数据仓库平台建设项目 ⑤ 广东粤电集团主数据与数据体系设计项目
	3、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升级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升级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产品。 **系统功能：**重构完善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功能，新增数据服务封装、服务治理和服务能力开放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分阶段的事件驱动架构（SEDA）、引入分布式消息日志处理、分布式数据文件存储、分布式实时计算和查询、实时告警监控等大数据技术；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电信运营商移动转售和对外能力开放的高性能要求，提升平台的高可用和高并发要求，支持企业级数据仓库平台建设，支撑集团化企业的全面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服务	主要客户： ① 中国电信：集团总部、6 家省公司（安徽、云南、陕西、江西、青海、西藏）。 ② 中国联通：1 家省公司（广西） ③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上海电力、黄河公司、蒙东电力、五凌电力、工程公司、高培中心等 ④ 豫能控股总部 ⑤ 富士施乐 此外，应用集成平台获得中国电信集团评测第一名，顺利承接中国电信集团 4G 移动和转售业务，完成互联网化转型。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典型案例： ① 中国电信集团 OSS 集成平台 ② 中国电信多省（安徽、云南、陕西、江西、青海、西藏）OSS 应用集成平台 ③ 中电投集团统一信息平台升级项目（应用集成） ④ 用电信息大数据计算平台与分析模型软件开发项目 ⑤ 豫能控股数据集成应用平台项目

	治理和数据服务能力开放等		
	4、继续承接金融资产管理软件的定制化开发等	日本恒星等	日本恒星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开发项目等

公司系依靠自身培养的既懂业务又懂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组成的稳定团队进行软件研发、产品研发以及市场开拓，公司主要团队成员均为中国国籍，该等人员入职时间及对发行人研发的具体贡献如下：

序号	姓名	对发行人研发的具体贡献
1	**董永东**	2000 年进入公司，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电力事业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公司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交通云计算数据中心的总体规划和设计。主持完成“基于软件构件复用技术的电力 ERP 软件”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发电集团信息共享平台”、“电信业务开通与故障处理”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主持完成的“基于战略管理的发电集团信息共享平台创建与实践”,在 2007 年获全国电力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三等奖，“基于软件复用技术的电力 ERP 软件”获 2008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发电集团信息共享平台”，获 2010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合肥市首届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奖特等奖。并发表论文《发电集团风险管理手段和平台架构的研究》、《企业集团基于信息一体化的绩效管理模式探讨》等。是安徽省第一届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安徽省软件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安徽省电子商务协会副理事长、安徽省信息化协会副监事长。
2	**杨杨**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区域市场总监、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苏州国创董事、总经理。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公司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企业应用集成平台的总体规划，组织该软件系统总体架构、应用架构、技术架构的研究与设计，主持完成“3G 移动网络综合网管系统”等多个省级科研项目，主持 10 余个软件的研发和推广。
3	**史兴领**	2000 年进入公司，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历任公司区域市场总监、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公司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企业数据集成平台的总体规划，组织该软件系统总体架构、应用架构、技术架构的研究与设计。主持完成“发电集团工程项目管理系统”等多个软件的研发和推广，并发表论文《基于大数据的发电集团数据体系规划与设计》。
4	**许广德**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组织企业级工作流平台、视频监控平台、电子病历管理系统、血液透析中心信息管理系统等多个项目的总体设计与开发。
5	**程先乐**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研发中心经理，国创恒星总经理，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金融资产管理系统”、“交易管理系统”、“寿险承保管理系统”、“原料供应链管理系统”、“设备投资预算管理系统”等多个国际信息系统项目的设计与开发；作为技术负责人参与了“基于 SOA 海量数据集成与业务协同系统”的总体设计，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 2013-2014 年度安徽省优秀软件人才称号。

6	**陈方友**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苏州国创副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党总支书记，苏州国创董事，进入公司后，参与“安徽电信本地电话网集中监控管理系统”、“中国电信集团电子运维系统”、“电信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等项目的设计、开发或项目管理工作。
7	**孔皖生**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部门经理、交通事业部经理、智慧交通公司副总经理，曾负责了“用电量采集与分析系统”、“物流标准管理系统”等项目的设计、开发；参与了‘十二五’期间安徽省级重点信息化项目：交通数据中心系统、交通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的研究与设计工作，主持完成了“交通综合公开执法系统”的研发。
8	**王子华**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战略咨询部咨询总监、苏州科大恒星咨询总监、技术创新委员会委员、苏州国创副总经理，进入公司后，先后主持了“CDMA 综合网管系统”、“PON 综合网管系统”、“综合网络激活系统”、“智能网管平台”等项目开发，作为技术骨干参与了“本地电话网网管和集中监控系统”项目的开发。
9	**刘文杰**	2002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电力事业部管理咨询师、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电力事业部经理。进入公司后参与了电力企业管控软件的需求、设计、开发工作，是主要研发人员之一；同时对“电力企业应用集成平台”、“集团企业数据体系设计”项目进行了主要策划；作为主要人员参与开发的“基于软件构件复用技术的电力 ERP 软件”荣获 2007 年合肥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及 2008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荣获 2010 年度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
10	**李黎**	2002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创新委员会副主任、苏州国创技术总监，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下一代电信综合网络维护管理平台”、“应用软件基础开发平台”的开发；参与了“服务保障系统”、“电子运维系统”、“客户服务支撑系统”、“应用集成平台”、“综合网络激活系统”、“综合资源管理系统”、“中小企业云服务平台”等多个项目开发，是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一届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 2013-2014 年度安徽省优秀软件人才称号。
11	**季传安**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项目总监，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工作流平台”、“视频转发技术”等公司的核心平台与技术的研发；先后负责了“面向生产企业的 ERP 系统”、“小额短期保险系统”、“国家电网安徽省公司 ITSM 系统”等多个项目开发。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获得安徽省电子信息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12	**李飞**	2003 年进入公司，历任苏州国创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产品总监、苏州国创副总经理、研发中心经理，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电信 OSS 应用集成平台”、“电信服务质量管理系统”、“电信 OSS 运营数据仓储”、“中小企业云服务平台”等多个项目的开发工作。
13	**董仁武**	2001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研发中心金融系统部经理，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电子病历系统”、“铁路公司会员管理系统”等项目研发；担任“金融资产管理系统”、“电力监控系统”、“保险公司保险业务管理系统”等多个项目的项目经理，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合肥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称号

③发行人和日本恒星主要开发软件及其应用领域、功能用途、主要用户等情况对比

A、发行人主要开发软件情况如下：

公司	开发的软件	应用领域	主要功能用途或业务描述	主要用户	是否独立研发
发行人	电信OSS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电信行业	电信OSS运营支撑系统软件主要是为运营商的业务开通激活、投诉与故障处理、网络运营监控提供实时的运营保障和分析，从而提升电信运营商的服务质量和网络运营效率，其主要功能如下： 1、服务开通，主要功能包括：开通就绪、开通过程、开通管控等；2、服务保障，主要功能包括：保障就绪、保障过程、业务单管理等；3、网络运维，主要功能包括：运维就绪、生产指挥、运营管控等；4 服务质量，主要功能包括：业务质量、服务评估、服务监测等；5、服务前置，主要功能包括：服务构件、应用支撑等；6、综合资源，主要功能包括：基础工具、存量管理、资源应用等；7、网络激活，主要功能包括：激活就绪、激活过程、网元接入等；8、网络运行分析，主要功能包括：业务类分析、产品类分析等；9、智能网管，主要功能包括：网管基础平台、统一网络数据中心、网管能力池等；10 专业网管，主要功能包括：交换网管、动环监控等。	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公司、中国联通集团及下属公司、中国移动集团下属公司	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团队和技术人员均为自行培养和招聘，发行人软件系统原型、软件产品研发和行业软件开发均为独立完成，不存在与日本恒星合作研发、研发人员共用以及相互技术指导等情况。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电力行业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主要围绕电力企业经营和生产管理的核心管理，提供全面业务管控、辅助决策分析等信息化手段，为电力企业实现企业的“安全生产流程规范，经营管理全面可控，设备资产高效管理，企业资源充分整合”提供信息化支持，其主要功能如下： 1、决策管理，主要功能包括：目标管控、计划统计、分析决策等；2、经营管理，主要功能包括：人资管理、财务管理、物资管理等；3、综合管理，主要功能包括：综合办公、合同管理、档案管理等；4、发电侧生产管理，主要功能包括：设备管理、运行管理、检修管理等；5、供电侧生产管理，主要功能包括：用电信信息采集、变电站在线监测监控等。	中电投集团及下属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及下属公司等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	电信、电力、交通等政府行业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主要是整合分布在异构系统环境中的大量信息资源和应用，实现对相关信息系统的多渠道、灵活和规范化使用，达到企业级的数据共享、流程贯通、业务协同、集中管理，其主要功能如下： 1、应用集成： ①运行层，主要功能包括：服务中介、接入访问等；②管理层，主要功能包括：服务目录管理、服务访问配置、服务组合等；③监控层，主要功能包括：服务监控、对帐重投等。	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公司、中国联通集团下属公司、中国移动集团下属公司、中电投集团、安徽交通	

			2、数据集成： ①运行层，主要功能包括：输入数据源管理、数据转换管理、自动采集管理等；②服务管理层，主要功能包括：采集监控管理、数据存储管理等；③应用管理层，主要功能包括：输出数据管理、数据共享管理等；④互联层，主要功能包括：跨域服务监控、跨域服务管理、跨域服务运行等。	厅、富士施乐等	
	金融资产管理软件	金融行业	金融资产管理软件： 为金融机构的资产管理业务提供信息化支撑，实现委托资产收益最大化，其主要功能如下： 1、投资目标管理，主要功能包括：标杆管理、目标设定等；2、投资组合管理，主要功能包括：实时估值、现金流管理、模拟交易、资产资金监控等；3、交易执行管理，主要功能包括：订单管理、交易后管理、清分管理等；4、合法合规管理，主要功能包括：风险控制、规则配置等。	日本恒星	

B、日本恒星主要开发软件情况如下：

公司	开发的软件	应用领域	主要功能用途或业务描述	主要用户	是否独立研发
日本恒星	金融领域软件	金融行业	1、银行领域主要包括：账务系统、信息系统、融资、外汇、网点终端、电子银行、结算业务等方面软件； 2、保险领域主要包括：寿险的投保、收费、支付等；财险的投保、代理系统、保费系统等方面软件； 3、证券领域主要包括：信息管理、资产管理、咨询工具等方面软件。	株式会社野村综合研究所、株式会社 NTTData 等	模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接受客户委托自行进行软件定制化开发，另一种模式是获得软件项目订单委托给中国或日本供应商开发。
	流通领域软件	流通行业	百货店、便利店、服装行业的订发货、仓库管理、物流、电子商务、顾客管理等软件。	株式会社野村综合研究所等	
	服务业领域软	服务行业	顾客管理、里程管理、交通票务、住宿预订等软件开发。	株式会社电通国际情报服务等	

④发行人开发的行业软件具体应用情况

A、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在电信行业的应用情况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原型基础上，为国内电信运营商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公司开发的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已应用于中国电信总部及其所属的国际公司、17 家省公司，中国联通总部及其所属 9 家省公司，中国移动所属 4 家

省级公司，新疆广电等。主要案例说明如下：

a、中国电信集团电子运维系统

中国电信集团电子运维系统面向中国电信全客户、全业务提供后端综合服务支撑，具有统一流程、统一门户、统一接口三大基础平台，实现了政企客户纵向一体化售后保障和跨域协同支撑，实现了全业务的运维管理和全专业流程的高效支撑，为中国电信集团网运部的精益运营提供了非常到位和有力的支撑。

目前该系统已覆盖至各省公司、地市公司、专业公司、产品基地、云公司、国际公司、各大专属保障中心使用，用户范围广，业务量积累多，处于网络运行维护支撑系统的核心地位。系统主要包括运维门户、客户保障、生产指挥、运营管理、政企客户支撑等功能，其界面包括：

Ⅰ、系统门户：面向电信集团各级运维人员，提供统一的信息展示和访问入口，实现不同人员不同角色的呈现。

Ⅱ、客户保障

实现政企客户的大客户故障的处理，提供大客户投诉、移动网络等故障处理流程管控的 IT 支撑，并实现故障处理过程中的辅助信息，为网络优化、客户服务质量提供评估资料。主要包括故障工单处理、工作单管控、工单查询统计、重要通信保障、客户资料管理、客维值班管理、客户网络质量评估管理等功能模块。

Ⅲ、生产指挥

实现对全网的、全专业的任务调度、割接管理、网络优化、网络设备及网管软件版本管理等生产任务等，提高网络运维效率。主要包括生产任务管理、网络割接管理、软件版本及设备信息管理、应急任务管理、运维专项工作等功能模块。

Ⅳ、运营管理

通过对运维管理的人、财、物以及管理过程进行统筹管理实现运维工作的高效。主要包括运维公告管理、运维绩效考核、运维队伍管理、知识库管理、运维成本管理、设备厂家售后点评、运维划小核算平台管理、运营中心服务支撑管理、资产调度平台等功能模块。

Ⅴ、政企客户支撑

实现对政企客户的专业服务支撑，提供政企产品支撑、政企客户支撑、政企项目支撑三个维度的跨域协同管理，主要包括政企项目支撑、政企产品支撑、政企客户支撑、全业务服务质量采集及统计、政企支撑模块移动应用等功能模块。

b、山东联通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山东联通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实现客户服务预处理能力，实现外线装移修与投诉单的综合调度、闭环管控，实现全业务自动激活，通过科学化调度、全过程自动化，合理利用人、财、物、网络等资源，全面提升服务支撑水平，改善用户感知。系统包含服务能力前置及预处理、工单综合调度、自动激活等功能模块，主要功能界面包括：

Ⅰ、服务能力前置及预处理

整合分散在各业务系统的信息，建立统一业务信息查询视图，降低客服人员操作复杂度，统一应答口径；主动发现以及拦截大面积障碍，化被动响应客户为主动发现处理障碍，提升客户感知；标准化投诉处理流程，促进投诉、障碍处理经验分享和积累。

Ⅱ、工单综合调度

实现装拆移修工单的统一派发，实现接入网层面网络障碍工单自动派发；对业务开通过程和故障修复过程进行准实时监控，并提供图形化展示；对服务过程进行指标计算与异常分析，并提供多样化的预警通知手段，如声光告警、实时短信通知等；建设精细化管理手段，如智能调度、工时工效管理、耗材管理等。

B、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在电力行业的应用情况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原型基础上，为电力企业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同时公司研发了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并根据客户需求在公司产品上进行二次开发。公司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成功应用于中国大唐集团总部及其所属 1 家分/子公司、6 家发电厂，中国电力投资集团总部及其所属 3 家分/子公司、9 家发电厂，华润电力控股所属 1 家分/子公司、3 家发电厂，皖能电力股份总部及其所

属 3 家发电厂，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及下属 4 家发电厂，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 2 家发电厂，伊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网江苏公司下属 1 家单位等，主要案例说明如下：

a、中电投集团工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中电投集团工程项目信息管理系统系统采用“研发+产品+服务”的建设模式，利用发行人的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项目管理子系统与物资管理子系统），结合中电投集团自身的管理模式与个性化需求，实现了中电投集团所有基础投资建设项目的立项、招投标、造价、进度、质量等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监控与业务管控，有效地帮助企业科学化、合理化地组织实施工程项目，提高企业企业工程项目综合管理水平。

其系统主要功能包括项目前期管理、风险管理、设计管理、造价管理、进度管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物资管理、项目施工管理、后评价管理等。其界面包括：

Ⅰ、一级功能与首页界面：提供信息展示和访问入口。

Ⅱ、项目前期管理界面

项目前期管理以集团公司“电为核心，煤为基础，产业一体化协同发展”发展思路为指引，以获取资源、打造产业链、推动重要资源要素集约化管理、谋求集团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为目的，寻求和把握发展机遇，科学论证项目的技术经济性和可行性，为集团公司投资决策和项目建设、运营打好基础，实现各产业的有序发展。其主要功能包括项目机会、项目立项、项目初（预）可研、项目可研、项目规划（路条）和项目核准各阶段，针对项目各阶段的支撑性材料的获取和录入以及对应项目阶段的相应信息的补充。

Ⅲ、项目造价管理界面

工程项目造价管理贯彻“安全可靠、成熟先进、经济实用、节能环保”的原则，实现从投资决策、项目实施到竣工投产的全过程控制。造价管理包括：工程概算编制、年度投资完成情况、资金到位情况、工程总结算和竣工决算管理。

Ⅳ、项目进度管理界面

工程进度管理是工程建设四大控制目标之一，进度控制的目标是保障工程项目进度能够满足合同规定要求，按期或提前完成项目建设目标，从而保证投资人利益。进度管理包括：里程碑计划、一级网络进度计划、月度进度计划、年度进度计划、现场工程照片和各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

Ⅴ、项目地图展示界面

根据项目的区域分布属性综合展示全集团的基础建设项目信息，同时按照不同产业类别（水电、核电、火电、煤炭、铝业、高新、新能源）的进行统计，并根据需要进行区域项目、单个项目的信息钻取查询。

b、华润电力控股河南公司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建设项目

华润电力控股河南公司一体化 ERP 系统采用“研发+产品+服务”的建设模式，利用发行人的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一体化 ERP 系统），结合华润电力控股自身的管控模式与个性化需求开发建设；利用本系统将机制与流程的标准化与固态化，对人、财、物、信息等资源要素进行优化配置，使资源最大限度得到应用与共享，以达到减少内耗、低效、浪费的目的，提高企业的运营管理水平。

其系统主要功能包括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物资采购管理、预算管理、燃料管理、财务接口管理、合作伙伴管理等。其界面包括：

Ⅰ、一级功能与首页界面：提供信息展示和访问入口。

Ⅱ、项目管理界面

针对发电企业运营期的工程项目进行管理，项目类型有大修项目、技改项目、科技项目、维护项目、信息化项目等，主要功能包括项目立项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验收管理等。

Ⅲ、询价管理界面

询价管理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与 ERP 系统的对接，完成询价单制定、报价揭示，报价分析，确定供应商等功能。

Ⅳ、采购管理界面

物资采购管理包括物资编码等基础信息管理，需求计划申请与分配，询价管理，采购及到货管理。下属电厂将物资采购计划通过一体化 ERP 系统进行上报，本级单位接受及分配采购任务，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进行询价，分析后确定供应商进行合同或订单签订，下属电厂完成到货及验收等操作。

Ⅴ、合作伙伴管理界面

合作伙伴管理为企业提供统一的平台进行合作伙伴信息管理，主要功能包括信息登记，周期评价，同时提供从电子商务平台注册合作伙伴的审核等功能。

c、豫能控股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MIS 系统建设项目

豫能控股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MIS 系统采用了“研发+产品+服务”的建设模式，利用发行人的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一体化 ERP 系统），结合豫能控股自身的管控模式与个性化需求开发设计的；通过本系统实现企业“经营管理全面可控，设备资产统一管理，检修支持多样模式，工单流程动态配置，企业资源有效整合”的管理要求，促进了人、财、物、信息等资源要素整合和优化，提高企业的运营管理与决策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其系统主要功能包括设备管理、运行管理、安全生产、技术监督、计划管理、统计管理、物资管理、预算管理、燃料管理、财务接口管理等。其界面包括：

Ⅰ、一级功能与首页界面：提供信息展示和访问入口。

Ⅱ、设备管理界面

通过使设备管理人员及时、准确地了解电厂设备的静态及动态信息，并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对设备现状、检修工作计划、备品备件库存量做出必要的管理，以实现设备管理的科学化，保证设备能够保持一流的运行性能，获得更高的设备运行安全性，进一步降低发电成本，确保发电设备安全经济运行。主要功能包括设备缺陷管理、设备台帐管理、设备检修管理、设备巡检管理等。

Ⅲ、两票管理界面

两票管理是以设备缺陷管理及设备检修为基础，对未消缺陷的缺陷单派生出

相应的工作票和操作票。实现智能填写、签发、注销、日常统计和报表功能。工作票的处理（接收、开工许可、变更、完工许可、延期等）和工作票的统计。操作票管理，提供各种操作票规范，可进行重要内容再登记，按规程提供操作指导，并记录运行人员操作步骤。主要功能包括工作票管理、操作票管理。

Ⅳ、统计管理

统计分析管理包括对各类技术经济指标数据进行分析，通过对比分析，为企业决策提供数据支撑。通与生产实时系统接口实现数据自动采集，并按照既定公式统计生成企业需要的各项指标报表。主要功能包括统计指标管理、指标实时计算、统计报表管理。

Ⅴ、物资管理

物资管理为设备检修，安全生产提供物料支持。使物资管理部门及使用部门能够及时得到库存物资的第一手信息，并根据库存情况及需求及时调整计划，以减少物资的不必要库存，降低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加强供应商管理还可以降低采购成本，提高物资采购质量。物资管理是实现保障供给，降低库存，提高资金利用率的重要环节。主要功能包括物资需求计划、物资询报价、物资采购、物资出入库、财务核算、统计等。

Ⅵ、燃料管理

燃料管理实现电厂燃料的进、耗、存、质检全闭环管理，保证资料的唯一性、一致性和完整性，达到数据处理快速，及时和准确，实现燃料管理现代化。为指标计算，成本分析，领导决策提供依据。主要功能包括实现燃料计量、燃料采制样、燃料化验、燃料结算、燃料统计等。

C、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原型基础上，为行业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同时公司研发了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软件产品，并根据客户需求在公司产品上进行二次开发。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自 2005 年研发以来，成功应用于中国电信总部及所属 6 家省公司，中国联通所属 1 家省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总部及所属 23 家分/子公司、68 家发电厂，中国大唐集团总部及下属 16 家分/子公司、85 家发

电厂，皖能电力股份公司，广东粤电集团，安徽交通，富士施乐（中国）等。公司通过该产品和二次开发满足客户项目需求，主要案例说明如下：

a、中国电信集团 OSS 应用集成平台

中国电信集团OSS应用集成平台是为满足中国电信 IT 系统发展及优化的要求，对现有的全网运营支撑系统架构进行优化，更加灵活地响应中国电信业务的发展及变化。通过服务注册方式，集成电信集团与省、省与省之间的运营支撑系统，全面提供全程全网业务开通和服务保障能力和端到端业务调度监控。同时通过 31 省互联互通形成一个逻辑化的服务集成平台网络，向全网提供可管可控可伸缩的标准化服务，并不断向云服务的架构演进。该系统主要功能包括服务注册、服务监控、服务拓扑和大屏监控等，共主要功能界面包括：

Ⅰ、服务注册：实现服务的信息配置、服务的安全管理、服务的适配协议、服务的流量控制以及服务的版本管理等功能，同时提供服务重投策略管理，当服务调用过程中出现网络异常、业务异常时，可以根据服务的重投策略进行自动重投，从而降低电信 IT 运营的人力成本。

Ⅱ、服务监控：通过对服务的调用进行分析，可以实时监控服务的流量、服务的访问频度以及服务异常等，当服务访问量过大，可通过增加服务配额进行扩容，从而可有效保障业务的可靠高效运营。

Ⅲ、服务拓扑：拓扑管理分为静态拓扑和动态拓扑，静态拓扑可以从多种维度进度服务的关系拓扑展现，如服务商拓扑，服务拓扑，服务消费者拓扑；动态拓扑能以服务为中心进行动态拓扑，即可将某个服务的实时流量，实时服务交易质量等进行实时数据或趋势图的拓扑展现。

Ⅳ、大屏监控:实时汇聚全网 31 省运营服务数据和业务数据，对国际业务、移动转售、带宽型业务、IDC 等业务进行实时监控，通过对运营数据的可视化汇聚，为业务高效管控和快速分析决策提供便捷手段。

b、中电投集团应用集成平台

中电投集团应用集成平台系统采用“研发+产品+服务”的建设模式，利用发行人的企业信息集成平台产品，建设覆盖了集团总部、二级单位及其所属三级单

位，形成全集团统一集中的数据与服务交换中心，实现全集团数据交换与服务接入的统一标准、统一接入、统一封装、统一调度和统一管理，有效解决中电投集团多级部署异构系统之间业务不协同、服务不共享、流程不贯通的问题，实现中电投集团企业的业务协同、数据共享、流程贯通。

其系统主要功能包括项目服务注册、服务监控、服务互联、服务分析、综合查询等。其界面包括：

Ⅰ、服务注册界面

实现服务的信息配置、服务的安全管理、服务的适配协议、服务的流量控制以及服务的版本管理等功能，同时提供服务重投策略管理，当服务调用过程中出现网络异常、业务异常时，根据服务的重投策略进行自动重投，实现服务的统一管理。

Ⅱ、服务监控界面

通过对服务的调用进行分析与监控，可以实时监控服务的流量、服务的访问频度以及服务异常等，当服务访问量过大，可通过增加服务配额进行扩容，从而可有效保障业务的可靠高效运营。

Ⅲ、互联控制界面

通过对全网服务域管理、互联服务注册、互联服务权限管理等功能，将全中电投集团应用集成平台进行互联控制，并可以实时监控全集团公司服务的流量、服务的访问频度以及服务异常等，最终实现所有服务的统一接入、统一调度和统一管理。

Ⅳ、服务调用趋势界面

通过对服务的调用的实时监控与记录，统计出服务调度数量、服务调用异常数、服务调用比例分析，以及各调用数据的趋势。

⑤发行人与日本恒星之间就软件开发服务所签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科大恒星、国创恒星分别与日本恒星就软件开发服务所签订的相关合同及附件、项目设计、开发、验收等项目资料、付款单据等，以及对日本恒星的访

谈并取得其出具的访谈记录，经核查，报告期内，就日本恒星委托发行人进行软件开发服务，科大恒星或国创恒星与日本恒星签订了软件开发服务合作框架合同、年度软件开发服务合作协议及具体的项目订单。前述合同中，软件开发服务合作框架合同对于合同目的、框架合同与项目订单的关系、项目订单所需具备的主要内容、软件开发服务成果的交付、验收、开发服务费用确定和付款原则、知识产权、信息保密、违约责任，以及与软件设计、开发、交付、验收相关的主要流程进行了约定；年度软件开发服务合作协议主要是双方约定了该年度的暂定软件开发总金额，并明确具体金额以双方项目实际结算为准；项目订单对于具体的委托软件开发项目、服务期间、交货期、合同金额、付款方式和期限、交货地点、验收方法进行约定。

其中，软件开发服务合作框架合同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主要事项	主要约定内容
合同目的	1、双方间的商业交易以相互信赖为基础、遵守诚实信义的原则履行合同，并以双方间的公平公正交易为目的缔结框架合同。 2、日本恒星委托发行人进行软件开发服务，发行人接受日本恒星的委托。
与项目订单的关系	1、开发服务的详细内容记载于基于框架合同缔结的项目订单中； 2、发行人遵从框架合同及项目订单中所规定的内容向日本恒星提供开发服务； 3、框架合同适用于所有项目订单。但项目订单约定与框架合同发生冲突的，该冲突部分该订单合同约定为准。
项目订单的订立	日本恒星签发记载下述内容的项目订单，发行人确认后项目订单即告成立，项目订单内容包括委托的软件开发服务、服务期间、交货期、合同金额、交货地点、验收方法等。
软件开发服务成果的交付	发行人根据框架合同及项目订单完成日本恒星委托的软件开发服务并按日本恒星的要求将成果交付给日本恒星
验收	发行人在完成委托服务并交货时，应向日本恒星提交项目完工报告，作为交货的凭证；日本恒星在收到发行人的完工报告后，在项目订单规定的期间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向发行人出具验收报告。
开发服务费用确定和付款原则	1、项目开发服务费由发行人根据日本恒星项目需求进行报价，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2、项目款项的支付遵照项目订单的相关规定执行（一般按季度进行项目结算）。

知识产权	1、为完成项目订单而产生的发明专利权、实用新型专利权归日本恒星所有； 2、为完成项目订单所开发的软件、文档等成果物著作权的归属为：（1）新开发成果物即成果物中新开发的软件、文档等的著作权，在开发验收完成后，由发行人转移至日本恒星；（2）发行人或日本恒星在签订项目订单之前已持有的著作权等归发行人、日本恒星各自所有。
与软件设计、开发、交付、验收相关的主要流程	1、发行人应以日本恒星项目需求为基础，在开发过程中对系统功能进行分析、定义，对运行环境以及其他必要的调查进行研究，并编制系统设计书，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项目设计书交付日本恒星，日本恒星在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 2、发行人应根据日本恒星确认的项目设计书，进行软件开发工作。项目设计书确定后，日本恒星若变更设计书，需向发行人提出书面申请，并与发行人协商。 3、发行人在与日本恒星协商的基础上，编制载有项目验收标准、测试项目、测试数据、测试方法及测试期间等的完工报告，并交付日本恒星。日本恒星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确认。 4、日本恒星在发行人交付成果后的 10 个工作日以完工报告为基础进行验收，并确认项目成果是否与项目设计书相符。验收合格后，日本恒星出具验收报告。

据上并根据前述合同的实际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就日本恒星委托发行人定制化开发软件，双方签订合同明确了各自权利义务，发行人依约并利用自身的技术、员工自行完成软件开发。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科大国创在人员、技术、资产、业务等方面均与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相互独立，科大国创的技术、研发人员、产品不存在来源于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的情形，科大国创与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之间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

3、报告期内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

根据公开披露的日本恒星《有价证券报告书》、相关公告信息，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合并财务状况为：

单位：千日元

项目	2012.4.1-2013.3.31 /2013.3.31	2013.4.1-2014.3.31 /2014.3.31	2014.4.1-2015.3.31 /2015.3.31
总资产	45,103,049	39,360,759	30,135,000

净资产	20,419,539	14,301,029	7,334,000
营业收入	29,305,869	26,276,341	30,265,000
净利润	-959,775	-6,714,069	-2,932,000

注：日本恒星年度报告期为当年 4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日本恒星尚未披露 2014 年度报告，上表中 2014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为其业绩快报数据。

2014 年度，日本恒星的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情况如下：

日本恒星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主要客户为野村综合研究所、NTT Data、电通国际情报服务等日本客户。2014 年度日本恒星主要客户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地	该客户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日本恒星向该客户所提供的服务
1	株式会社野村综合研究所	日本	经营管理咨询、IT 系统咨询等咨询业务；证券、资产管理、银行、保险等金融领域 IT 解决方案；流通、制造、医疗等领域 IT 解决方案；IT 系统运营服务等。	证券、资产管理、流通制造等领域的软件开发
2	株式会社 NTTData	日本	政府、教育、医疗、金融、制造、流通、建筑等领域提供 IT 解决方案	金融、制造、流通等领域的软件开发
3	株式会社电通国际情报服务	日本	金融、ERP、集团经营、人事管理、营销等领域 IT 解决方案；IT 系统运营服务等。	人事管理、电子银行、服务业等领域的软件开发
4	瑞穗情报综研株式会社	日本	面向金融机构提供融资、风控、债权流动化、信用租赁、销售支持、CRM 等 IT 解决方案；面向政府提供宏观经济政策、创新战略、流通物流等咨询；在多媒体、数据挖掘、核能、制药、化学、环境模拟、半导体、生命科学等科研领域的研究与服务。	金融等领域的软件开发
5	伊藤忠 Techno-Solutions 株式会社	日本	金融、流通、制造、教育、公共、科学等领域 IT 解决方案	人事管理、金融等领域的软件开发
6	东京海上日动火灾保险株式会社	日本	车险、寿险、财产险、年金等保险业务	保险领域的软件开发
7	株式会社日立制作所	日本	医疗保健、动力系统、基础设施系统、工业产品、交通运输、城市规划和发展、防务等领域的解决方案	医疗领域的软件开发
8	日本 IBM 株式会社	日本	IBM 日本子公司，主要进行业务咨询、IT 服务、服务器、存储产品、软件等产品的销售。	主机、网络、存储等方面的 IT 服务

日本恒星出于日本人力成本高、IT 人才短缺等考虑，将部分软件开发项目

委托给中国的软件企业进行开发，同时根据项目需要也将部分软件开发工作委托给日本软件企业进行开发。2014 年度，除国创恒星外，日本恒星其主要供应商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
1	联迪恒星（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
2	株式会社 COMIT	日本
3	株式会社 SKBC	日本
4	FirstLane Technology 株式会社	日本
5	株式会社 E Delta	日本
6	株式会社 COCO 企画	日本
7	株式会社 Keyword Japan	日本
8	株式会社 Smart Wide	日本

（二）关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追溯到自然人的股权结构，主要股东的履历，与发行人的其他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投资与发行人从事相同业务或存在资金、业务往来的公司，是否存在与发行人共同实施项目或共同研发的情形，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是否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

1、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追溯到自然人的股权结构

（1）日本恒星的股权结构

根据公开披露的《有价证券报告书》、相关公司网站披露信息、日本律师就株式会社 Nhosa 股权结构出具的调查报告书及日本恒星出具的说明，日本恒星系日本佳斯达克上市公司，注册资本 3,552,101 千日元，已发行股份数 82,779,900 股，股票代码 2315，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日本恒星的前十大股东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株式会社 Nhosa	东京都中野区中央 1 丁目 21-4	7,788,300	9.43	—
2	株式会社 SRA 控股	东京都丰岛区南池袋 2-32-8	5,050,000	6.11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3817
3	株式会社 SRA	东京都丰岛区南池袋 2-32-8	5,000,000	6.05	株式会社 SRA 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4	EPS 控股株式会社	东京都新宿区津久戸町 1 番 8 号	3,287,900	3.98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4282
5	日本证券金融株式会社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茅场町 1 丁目 2 番 10 号	2,631,100	3.18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8511
6	株式会社 SBI 证券	东京都港区六本木 1 丁目 6-1	2,480,300	3.00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SBI 控股株式会社（股票代码 8473）的全资子公司
7	Kabu.com 证券株式会社	东京都千代田区大手町 1 丁目 3 番 2 号	1,651,400	2.00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8703
8	李 坚	东京都江东区	1,190,000	1.44	—
9	乐天证券株式会社	东京都品川区东品川 4 丁目 12 番 3 号	1,027,300	1.24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乐天株式会社（股票代码 4755）的全资子公司
10	CLEARSTREAM BANKING S. A	42, J.F. 肯尼迪大道,L-1855 卢森堡	961,300	1.16	—
合 计			31,067,600	37.59	—

注：上表所列持股比例为扣除库存股 192,900 股后计算得出。

①株式会社 Nhosa

根据日本律师米山健也出具的调查报告书，按照日本法律规定，有权阅览股东名册的人员仅限于该公司的股东或债权方，其他人员不能阅览，故其只能从日本值得信赖的调查机构株式会社帝国数据银行公布的信息中获取株式会社 Nhosa 的股东信息。株式会社帝国数据银行仅披露了株式会社 Nhosa 的前 5 名股东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截至 2015 年 3 月，株式会社 Nhosa 的股东人数为 13 名，前五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富田贡世	—	48,365	25.56
2	野岛逸	—	29,890	15.79
3	野岛靖太	—	28,570	15.10
4	平和商事株式会社	东京都中野区中央一丁目 21 番 4 号	27,825	14.70
5	员工持股会	—	27,150	14.35

合　　计	161,800	85.50

②株式会社 SRA 控股

株式会社 SRA 控股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株式会社SRA控股	东京都丰岛区南池袋2-32-8	2,015,000	13.22	该公司自持股份
2	株式会社 SRA.	东京都丰岛区南池袋2-32-8	1,190,000	7.80	株式会社 SRA 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3	SRA 控股员工持股会	东京都丰岛区南池袋2-32-8	603,000	3.95	株式会社 SRA 控股的员工持股会
4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1-8-11	567,000	3.72	由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资本金 510 亿日元。
5	第一生命保险株式会社（常任代理人资产管理服务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东京都千代田区有乐町 1-13-1（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2,Island Triton Square office Tower Z 幢）	564,000	3.70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8750）
6	株式会社三菱东京 UFJ 银行	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 2-7-1	560,000	3.67	是一家由东京三菱银行与 UFJ 银行在 2006 年 1 月 1 日合并而成的日本都市银行，属于日本金融集团三菱 UFJ 金融集团旗下。
7	藤原園美	东京都千代田区	450,000	2.95	
8	丸森京子	东京都千代田区	435,000	2.86	
9	日本万事达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投信口）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2-11-3	415,000	2.72	成立于 1985 年，资本金 100 亿日元。股权结构如下：三菱 UFJ 信托银行 46.5%；日本生命保险

					33.5%；明治安田生命保险 10.0%；农中信托银行 10.0%。
10	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 FIDELITY FUNDS（常任代理人香港上海银行东京支行）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3-11-1	343,000	2.25	北方信托公司(avfc) RE 富达基金
合 计			7,142,000	46.84	—

③株式会社 SRA

株式会社 SRA 系株式会社 SRA 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④EPS 控股株式会社

EPS 控股株式会社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有限会社 Y&G	东京都新宿区津久户町 1－8	9,744,000	25.35	由 EPS 控股的董事等出资的公司
2	GOLDMAN, SACHS & CO. REG（常任代理人 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西街 200 号，纽约，美国（东京都港区六本木 6 丁目 10-1,）	2,729,257	7.10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美国高盛集团下属公司
3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2,715,000	7.06	由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
4	BNP PARIBAS SEC SERVICES LUXEMBOURG / JASDEC /	33, rue de Gasperich, L-5826 Howald-Hesperange，卢森堡	1,593,900	4.14	泛欧交易所上市公司法国巴黎银行下属公司

	ABERDEEN GLOBAL CLIENT ASSETS（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银行东京支行 custody 业务部）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3-11-1）			
5	日本万事达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投信口）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11-3	1,378,100	3.58	成立于 1985 年，资本金 100 亿日元。股权结构如下： 三菱 UFJ 信托银行 46.5%； 日本生命保险 33.5%； 明治安田生命保险 10.0%； 农中信托银行 10.0%。
6	CBNY-GOVERNMENT OF NORWAY（常任代理人 Citibank Japan Ltd.）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格林威治大街街 388 号（东京都新宿区新宿 6-27 - 30）	1,107,600	2.88	美国花旗银行旗下基金
7	住友生命保险相互会社(常任代理人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东京都中央区筑地 7-18-24（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1,080,000	2.81	住友生命保险成立于 1907 年，资本金 6390 亿日元，日本第四大生命保险公司。
8	PLEASANT VALLEY（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三菱东京 UFJ 银行）	33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都柏林，爱尔兰（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 2-7-1）	995,200	2.58	2007 年注册于爱尔兰
9	The Bank of New York(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 Mizuho 银行）	比利时布鲁塞尔 Rue Montoyer 大街 46 号（东京都中央区月岛 4-16-13）	911,500	2.37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纽约梅隆银行布鲁塞尔支行
10	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HCR00(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银行东京支行）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大街 50 号（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3-11-1）	743,500	1.93	纳斯达克上市公司北方信托下属公司
合 计			22,998,057	59.80	—

⑤日本证券金融株式会社

日本证券金融株式会社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14,126000	13.16	由大和銀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
2	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 15PCT TREATY ACCOUNT （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银行东京支行）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大街 50 号（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3-11-1）	7,791000	7.26	纳斯达克上市公司北方信托下属公司
3	NORTHERN TRUST GLOBAL SERVICES LIMITED RE 15PCT TREATY ACCOUNT (NON LENDING) （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银行东京支行）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大街 50 号（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3-11-1）	5,574000	5.19	纳斯达克上市公司北方信托下属公司
4	株式会社 Mizuho 银行	东京都千代田区大手町 1-5-5	5,094000	4.74	为日本瑞穗金融集团旗下的都市银行，为日本三大银行之一。
5	RBC ISB A/C DUB NON RESIDENT/DOMESTIC RATE （常任代理人 Citibank Japan Ltd.）	14 PORTE DE FRANCE, 阿尔泽特河畔埃施市, 卢森堡（东京都新宿区新宿 6-27-30）	4,906000	4.57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加拿大皇

					家银行下属公司
6	公益财团法人资本市场振兴财团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茅场町 1-2-4	4,610000	4.29	成立于 1969 年，以保护有价证券投资者、培育证券市场、健全发展资本市场为目的的财团法人
7	株式会社 C&I Holdings	东京都港区南青山 3-8-37	1,901000	1.77	成立于 1986 年，主要从事支援中小企业、出版等业务的一家日本公司，资本金 147 亿日元
8	野村控股株式会社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1-9-1	1,790000	1.66	东京证券交易所、名古屋证券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成立于 1925 年
9	日本万事达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11-3	1,592000	1.48	成立于 1985 年，资本金 100 亿日元。股权结构如下： 三菱 UFJ 信托银行 46.5%； 日本生命保险 33.5%； 明治安田生命保险 10.0%； 农中信托银行 10.0%。
10	日本证券代行株式会社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茅场町 1-2-4	1,460000	1.36	成立于 1950 年的一家日本证券代理

					公司
合　　计			48,844,000	45.48	—

⑥株式会社 SBI 证券

株式会社 SBI 证券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SBI 控股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SBI 控股株式会社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8,954,230	3.99	由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资本金 510 亿日元。
2	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 15PCT TREATY ACCOUNT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大街 50 号	8,657,835	3.86	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NTRS），由 Byron Laflin Smith 创办于 1889 年
3	NORTHERN TRUST GLOBAL SERVICES LIMITED RE 15PCT TREATY ACCOUNT (NON LENDING)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大街 50 号	8,183,740	3.64	NORTHERN TRUST CO. 下属公司
4	日本万事达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11-3	6,788,700	3.02	成立于 1985 年，资本金 100 亿日元。股权结构如下： 三菱 UFJ 信托银行 46.5%； 日本生命保险 33.5%； 明治安田生命保险 10.0%； 农中信托银行 10.0%。
5	SAJAP	2992 号邮箱，利雅德市，沙特阿拉伯王国	5,476,640	2.44	注册于沙特阿拉伯王国的一家公司
6	JP Morgan Chase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	4,470,400	1.99	美国摩根大通银行

	Bank 385164	头银行大街 25 号			伦敦支行
7	北尾吉孝	东京都新宿区	3,807,960	1.70	
8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9)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2,844,700	1.27	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资本金 510 亿日元。
9	STAT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 TREATY	Heritage Drive 1776 号，北昆士市，马萨诸塞州，美国	2,667,112	1.19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美国道富集团下属公司
10	State Street Bank & Trust Company 505103	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市林肯大街 1 号	2,641,282	1.18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美国道富集团下属公司
合 计			54,492,599	24.28	—

⑦Kabu.com 证券株式会社

Kabu.com 证券株式会社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株式会社三菱东京 UFJ 银行	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 2-7-1	78,117,600	44.35	是一家由东京三菱银行与 UFJ 银行在 2006 年 1 月 1 日合并而成的日本都市银行,属于日本金融集团三菱 UFJ 金融集团旗下。
2	三菱 UFJ 证券控股株式会社	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 2-5-2	20,637,400	11.71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8615）
3	日本万事达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11-3	5,093,300	2.89	成立于 1985 年，资本金 100 亿日元。股权结构如下： 三菱 UFJ 信托银行 46.5%；

					日本生命保险 33.5%； 明治安田生命保险 10.0%； 农中信托银行 10.0%。
4	State Street Bank & Trust Company 505025（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银行东京支行）	351 邮箱，波士顿市，马萨诸塞州，美国（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3-11-1）	2,154,200	1.22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美国道富集团下属公司
5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1,772,700	1.00	由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资本金 510 亿日元。
6	东短控股株式会社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室町 4-4-10,	1,734,300	0.98	东京短资集团创业于 1909 年
7	日本微软株式会社	东京都港区港南 2-16-3	1,728,400	0.98	美国微软公司在日本设立的公司
8	资产管理服务信托银行株式会社（年金信托口）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2	1,233,100	0.70	2001 年 1 月 22 日，由 Mizuho 信托银行、朝日生命保险、第一生命保险、富国生命保险、安田生命保险（现明治安田生命保险）等 5 公司出资成立，资本金 500 亿日元
9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1）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850,000	0.48	由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资本金 510

					亿日元。
10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2）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838,400	0.47	由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资本金 510 亿日元。
合　　计			114,159,400	64.78	—

⑧李坚

李坚系日本恒星董事，其履历情况详见下文“2、日本恒星主要股东的履历”

⑨乐天证券株式会社

乐天证券株式会社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乐天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乐天株式会社的前十大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合同会社 Crimson Group	东京都港区赤坂 1-14-5 ARK Hills Executive Tower N211,	226,419,000	17.04	该公司系三木谷家族的个人资产管理公司。三木谷夫妇皆为乐天大股东。
2	三木谷浩史	东京都港区	176,372,000	13.28	
3	三木谷晴子	东京都涩谷区	132,625,000	9.98	
4	JP MORGAN CHASE BANK 380055（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 Mizuho 银行）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公园大道 270 号（东京都中央区月岛 4-16-13）	66,387,404	5.00	美国摩根大通银行
5	日本万事达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东京都港区浜松町 2-11-3	39,346,400	2.96	成立于 1985 年，资本金 100 亿日元。股权结构如下：三菱 UFJ 信托银行 46.5%；

					日本生命保险 33.5%； 明治安田生命保险 10.0%； 农中信托银行 10.0%。
6	GIC PRIVATE LIMITED（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银行东京支行保管业务部）	新加坡罗敏申路 168 号资金大厦#37-01（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3-11-1）	33,743,887	2.54	新加坡政府旗下主权基金
7	日本 Trustee Services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信托口）	东京都中央区晴海 1-8-11	31,110,300	2.34	由大和银行（现 Resona Bank, Limited.）与住友信托银行（现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于 2000 年共出资成立的信托银行，资本金 510 亿日元。
8	Culture Convenience Club Co.,Ltd.	大阪府北区梅田 2-5-25	23,662,000	1.78	创建于 1983 年，主要经营管理复合式连锁零售店 TSUTAYA，该店提供音乐、影像软件（CD、DVD）和书籍的租赁、贩售，以及游戏软件的收购、贩售。
9	THE CHASE MANHATTAN BANK 385036（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 Mizuho 银行）	N.CRESCENT DRIVE360 号，贝弗利山，加利福尼亚州，美国（东京都中央区月岛 4-16-13）	22,036,500	1.66	美国大通曼哈顿银行
10	JP MORGAN CHASE BANK 385164（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 Mizuho 银行）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大街 25 号（东京都中央区月岛 4-16-13）	19,991,600	1.50	美国摩根大通银行伦敦支行
合 计			771,694,091	58.08	—

⑩CLEARSTREAM BANKING S.A

根据 CLEARSTREAM 集团网站（http://www.clearstream.com/clearstream-en/about-clearstream/company-governance/shareholding-structure）显示，注册于卢森堡的 CLEARSTREAM BANKING S.A 为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Deutsche Börse AG（德意志证券交易股份公司）的下属公司。

（2）日本恒星下属公司的股权结构

根据《有价证券报告书》、日本恒星相关公告信息、工商登记企业基本信息、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以及日本恒星出具的说明，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日本恒星下属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住址	资本金	日本恒星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股权结构
1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43,472 千 US$	100.0	日本恒星持有 100%
2	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64,598 千 HK$	100.0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持有 100%
3	联迪恒星（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23,015 千元（2,800 千 US$）	89.3	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 持有 89.3%； PLATINUM DRAGON CONSULTANT LIMITED（南京联迪经营层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的持股公司） 持有 10.7%
4	株式会社 Leading Soft	日本东京	50,000 千日元	89.3	联迪恒星（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持有 100%
5	联迪恒星（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4,000 千元	70.0	日本恒星持有 70%； 石雄持有 20%； Jeanland Profits Limited（北京联迪经营层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的持股公司） 持有 10%
6	联迪恒星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40,372 千元（5,000 千 US$）	100.0	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100%

7	福建联迪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5,000 千元	100.0	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100%
8	神州数码通用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8,500 千 US$	100.0	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100%
9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Inc.	美国内华达	36 千 US$	54.6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持有 32.04%; Hua Shen Tra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 18.76%; RAPID CAPITAL HOLDINGS LTD 持有 3.75%; CHINA LIANDI ENERGY RESOURCES ENGINEERING TECHNOLOGY LIMITED 持有 14.50%; CEDE & CO 持有 10.42%; 其他 105 名股东持有 20.53%
10	SAIL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国香港	1US$	54.6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Inc. 持有 100%
11	Hua Shen Tra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9,775 千 US$	100.0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持有 100%
12	Rapid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10 千 US$	100.0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持有 100%
13	China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Engineering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 千 US$	54.6	SAIL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 100%
14	华深贸易（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 千 HK$	54.6	China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Engineering Ltd. 持有 100%
15	实华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 千 HK$	54.6	China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Engineering Ltd. 持有 100%
16	博锐流体控制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 千 HK$	54.6	China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Engineering Ltd. 持有 100%
17	北京键鑫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2,200 千 US$	54.6	实华工程有限公司持有 100%
18	鸿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 千 HK$	54.6	China LianDi Clean Technology Engineering Ltd. 持有 100%
19	北京鸿腾伟通科	中国北京	3,000 千	54.6	鸿腾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技有限公司		US$		

2、日本恒星主要股东的履历

根据《有价证券报告书》、相关公告信息以及日本恒星出具的说明，日本恒星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相关履历如下：

（1）李坚，中国国籍，持有日本恒星 1,19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44%，其履历情况为：1979 年，北京大学入学；1980 年至 1987 年，公派留学日本电气通信大学；1987 年至 1990 年，攻读东京大学博士学位；1990 年，入职日本恒星；1998 年至 2014 年，担任日本恒星代表取缔役、总经理；2014 年至今，担任日本恒星取缔役。

（2）石滨人树，日本国籍，持有日本恒星 11,7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01%，其履历情况为：1989 年，入职株式会社学生援护会；1994 年，创立 ORBIT VAN 株式会社；2006 年，担任 ORBIT VAN 株式会社代表取缔役；2009 年至今，担任中玩商事株式会社取缔役；2013 年，入职日本恒星；2014 年至今，担任日本恒星代表取缔役、总经理。

（3）琴井启文，日本国籍，持有日本恒星 579,5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70%，其履历情况为：1990 年，京都大学大学院博士毕业；1990 年，入职日本恒星；2007 年至今，担任联迪恒星（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至今，担任日本恒星取缔役。

（4）刘天泉，中国国籍，持有日本恒星 97,7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11%，其履历情况为：1981 年，公派留学东京工业大学，先后获得本科、硕士、博士学历；1992 年，入职日本恒星；2013 年至今，担任日本恒星代表取缔役、副总经理。

3、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与发行人的其他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名单、相关工商登记企业基本信息或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以及日本恒星、发行人分别出具的说明和对日本恒星的访谈记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科大国创报告期内前 10 大客户、供应商的

基本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发行人前 10 大客户基本情况

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举办者
1	安徽省交通运输联网管理中心（曾用名：安徽省交通信息中心、安徽省交通数据中心、安徽省交通运输联网运行管理中心）	/	系安徽省交通运输厅下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全省综合交通运输运行监测预警与协调，行业信息资源的整合、开发、应用、服务与消费，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和服务工作，综合运输监管以及服务平台、行业内电子政务、跨行业信息化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和运行管理，厅机关信息化建设及厅直单位信息化技术支持，行业信息化标准制定，物联网、云计算、北斗等新技术在行业应用推广和培训工作，以及厅新闻办日常工作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2	富士施乐实业发展（中国）有限公司（由“富士施乐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更名）	800 万美元	打印、复印、印刷系统产品（特种印刷设备除外）及其配套产品、零配件与耗材、办公用品的国内采购、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它相关配套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打印、复印、印刷系统产品（特种印刷设备除外）及其配套产品的经营性租赁业务；施乐及富士胶片产品及其零配件的区内仓储分拨及商业性简单加工；办公设备的软件设计、开发、测试、销售及售后服务；国际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以及贸易咨询服务；施乐及富士胶片产品的售后服务，客户商务信息服务及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通过国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与非区内企业从事贸易业务；文件及相关资料制作领域的技术咨询及服务，技术培训；区内技术资料的复印及制作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士施乐（中国）有限公司出资 800 万美元
3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电力技术研究与开发，电力技术监督及技术服务，电力环境保护工程、自动化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维护，电力工程安装、调试及改造，电力技术检测与服务，金属材料检测，焊接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服	江苏颐和投资有限公司（系国有控股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

			务、公共软件服务，电力产品、电器机械、电子产品研发及销售，电力专用通信网络和系统的开发、运营、维护及相关服务，职业技能培训，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试（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经营），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及相关技术咨询,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株式会社 Leadingsoft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追溯到自然人的股权结构”
5	安徽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原安徽省卫生厅）	/	指导和负责全省的卫生、计划生育等工作	国家机关
6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 1,200,000 万元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及检修；电能及配套设备的销售；工程建设与监理；招投标代理；电力及相关技术的科技开发；电力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下属公司主要从事各地电力工程和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生产经营、管理、培训	国务院出资 1,200,000 万元
7	安徽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	系安徽省教育厅下属事业单位，负责制定全省中小学装备发展规划，制订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装备标准；全省基础教育各级各类学校的实验教学普及工作；负责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装备的管理、使用、研究，指导检查全省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工作；负责全省中小学（含义务教育阶段）学籍信息化工作；负责全省中小学现代装备管理与服务；承担省属院校的政府采购工作。且该中心从 2007 年起被财政厅批准成立省级教育系统部门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教育厅
8	江苏华邦建设有限公司	10,218 万元	土木工程建筑施工；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市政工程、路桥工程、钢结构工程的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	徐加华出资 7,152.6 万元；徐惠贤出资 2,043.6 万元；王健出资 1,021.8 万元

			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的租赁。（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书经营的，取得资质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216.98 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管道工程制作、安装、施工；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服务；房地产经营；装饰材料、建筑材料、建筑工程机械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送变电工程施工（许可经营项目除外）；承包境外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施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资 31,216.98 万元
10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为22,043,304.6万元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基础电信业务（具体业务范围见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 年 01 月 6 日）；增值电信业务（具体业务范围见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3 月 27 日）；全国性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连锁经营；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有效期至 2015 年 6 月 6 日）；经营本集团公司及投资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承包境外电信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经营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计施工、设备生产与销售、广告、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承办展览展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下属分公司主要从事相关区域内的电信业务。	国务院出资 22,043,304.6 万元
2013 年度前 10 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举办者**
1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2	安徽省教育技术	详见“2012 年度前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装备中心	10 大客户”		
3	中国烟草总公司安徽省公司及下属公司	中国烟草总公司安徽省公司为 2,533 万元	中国烟草总公司安徽省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卷烟、烟叶、农膜、烟叶包装材料、农副产品（不含棉花、粮食）、卷烟丝束、咀棒、纸、纸制品、甘油、甘油脂、卷烟配套材料、金属材料、生铁、聚乙烯、聚丙烯树脂、电线、普通机械及配件、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日用百货销售；烟草技术咨询、服务。 中国烟草总公司安徽省公司的下属公司主要从事安徽省各市的卷烟生产、经营和配送。	中国烟草总公司安徽省公司系由国家烟草专卖局出资 2,533 万元
4	安徽省交通运输联网管理中心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5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7,706.4818 万元	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集成电路、软件及通信设备化技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维护；承接计算机网络及应用工程；信息系统集成、电子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安装；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提供信息系统规划、设计、测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前十大股东为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103,894,080 股；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10,489,060 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44,083 股；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736,742 股；姜晓丹 6,209,523 股；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5,000,050 股；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74,036 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065,682 股；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4,017,160 股；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22,438 股
6	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株式会社 Leadingsoft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追溯到自然人的股权结构”
7	富士施乐实业发展（中国）有限公司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8	江苏方天电力技	详见“2012 年度前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术有限公司	10 大客户”		
9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及下属分公司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1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为 13,809,167.7828 万元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在全国范围内经营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含本地无线环路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固定网国际长途电话业务、IP 电话业务（限 Phone-Phone 的电话业务）、900/1800MHz GSM 第二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WCDMA 第三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LTE/第四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TD-LTE）、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际数据通信业务、26GHz 无线接入业务；在北京、上海、天津、河北（不含石家庄）、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哈尔滨、江苏（不含南京）、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不含济南、青岛）、郑州、湖北（不含武汉）、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拉萨、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范围内经营 3.5GHz 无线接入业务。在全国范围内经营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无线数据传送业务、用户驻地网业务、网络托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语音信箱业务、传真存储转发业务、X.400 电子邮件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和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经营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设备生产销售、设计施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寻呼机、手机及其配件的销售、维修；电信卡的制作、销售；客户服务；房屋租赁；编辑、出版、发行电话号码簿。（涉及许可证或国家专项规定的，须凭许可证经营或按专项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主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3,809,167.7828 万元

			要从事相关区域内的电信业务	
2014 年度前 10 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举办者**
1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2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	主要负责政府投资的项目建设过程的组织、管理和监督工作，包括参与政府投资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的招投标工作；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过程中的现场管理协调、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技术档案管理、按项目进度拨付经费、编制工程决算、竣工报告、参与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等工作。	国家机关
3	安徽航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10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的技术推广和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网络工程、智能机电产品、财税专用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及咨询；安装与调试；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及终端技术、多媒体技术、商务信息咨询，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环保技术、生物工程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建设工程总承包；工程设计、施工、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系统集成业务的咨询、设计、实施等。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676.7 万元； 安徽盛顿科技有限公司 333.3 万元
4	安徽省交通运输联网管理中心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5	安徽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6	吉林省烟草公司长春市公司	1,795.3 万元	卷烟、雪茄烟、进口卷烟、进口雪茄烟经销；烟叶生产经营和销售；烟叶生产与收购所需烟叶种子、化肥、有机肥、农药、农膜等配套物资购销；烟叶生产技术服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	中国烟草公司总公司出资 1,795.3 万元
7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8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及下属分公司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2 年度前 10 大客户”
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	详见“2013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3 年度前 10 大客户”	详见“2013 年度前 10 大客户”
10	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株式会社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	详见上文“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追溯到自然人的股权结

	Leadingsoft	际从事的业务”		构”

（2）报告期内发行人前 10 大供应商基本情况

2012 年度 10 大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合肥桐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8 万元	计算机软硬件、实验仪器、教学设备、音体美卫教学器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小区智能化及楼宇对讲系统、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生物产品、通信产品、环保产品，机械电子设备、航空航海模型研发、销售；综合布线，工程安装；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在有效期即核定范围内）；危险品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蔡群出资 1,958 万元； 姚红艳出资 50 万元
2	信安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20,000 万港币	生产经营视屏终端、电视机（包含数字电视机）、DVD、移动笔记本电脑、智能电源开关、音箱（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应用系统、计算机监控及信息管理系统、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多媒体数字系统集成产品及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从事电子产品及计算机软硬件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信安技术国际有限公司出资 20,000 万港币
3	重庆佳杰创越营销结算有限公司	3,000 万美元	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系统及配套零件，游戏设备、电子出版物（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仪器仪表、服务器等，产品的售后服务、技术服务、咨询和培训外包服务，市场推广宣传服务、电子商务并作为结算中心提供本外币汇款交易结算和相关支持。（依法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依法应经许可审批而未获许可批准前不得经营）	佳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美元
4	合肥开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通讯器材、家电销售、维修、咨询；教学器材、办公设备及用品、计算机及外设开发、生产、销售、财务、软件开发、销售；激光技术产品销售。	陆黎明出资 615 万元； 袁光波出资 300 万元； 张旭玮出资 585 万元
5	安徽文达电子有限公司 （由“合肥文达	3,000 万元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网络工程；计算机、办公设备、印刷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人才培训；教育投资；	谢春贵出资 2,700 万元； 张旭鸣出资 300 万元

	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更名）		安全防范设计、施工与维护。信息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教学仪器设备器材开发、销售、安装。	
6	安徽拓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8 万元	电子、计算机专业四技服务；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计算机配件、办公设备、通信设备及器材销售；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及安装。	夏伦仓出资 705.6 万元； 凤敏出资 302.4 万元
7	信安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由“惠浦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更名）	15,000 万港元	研发、生产经营视屏终端、电视机（包含数字电视机）、DVD、智能电源开关、音箱、电子计算机配套设备。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不包含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增加：研发、生产经营移动笔记本电脑、计算机硬件、多媒体数字系统集成产品、计算机及其周边设备、手持式通讯设备及配件、平板显示设备及配件、电磁炉、电子智能控制器、电子产品零配件、平板电脑、各种制式移动电话机及配件、汽车行驶记录仪、GPS 导航仪、液晶显示屏、电容式触摸屏及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从事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从事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岑下路惠浦工业厂区厂房 A、惠浦工业厂区厂房 B、惠浦工业厂区宿舍自有物业出租业务	信安技术国际有限公司出资 15,000 万港元
8	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专业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咨询；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
9	合肥宝龙四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系统集成、综合布线、机房设计；办公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发电机及机电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仪器仪表及配件的销售、办公设备消耗材料及纸品销售、售后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及售后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租赁及培训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设计、施工及售后；刑侦设备、警用器材（除专项许可）、医疗设备、检测仪器、实验耗材的销售及服务。	何康出资 5,680 万元； 厦门宝龙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20 万元
10	南京卓烁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网络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及维护；网络系统工程的施工及技术服务；	朱桂兰出资 60 万元； 李锦云出资 40 万元

			计算机系统集成。	
2013 年度前 10 大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深圳市华成峰实业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计算机产品、计算机通信工程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及技术维护；生物产品、通信设备、动漫产品、网络游戏的研发；投资管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云计算软件的研发；游戏设计；数字动漫设计；生物技术、生物制品、生物科技产品的研发与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以上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生产 IBM P 系列服务器。	佘海燕出资 1,800 万元； 李小勇出资 3,000 万元； 海丰县长峰实业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	安徽颐影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由“合肥颐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更名）	500 万元	音频、视频、弱电、智能化及多媒体系统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系统集成、维护服务；投影机、显示屏、音响、会议系统、计算机、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产品销售、租赁、维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	潘毅出资 25 万元； 李广成出资 475 万元
3	安徽浪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云计算服务、建设、投资、税控收款机、商业收款机、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网络工程安装、技术培训与服务。	山东浪潮云海云计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950 万元；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元
4	北京广行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5,011 万元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文化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产品设计、模型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文化用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广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11 万元
5	合肥洪武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	计算机产品及周边设备、通讯产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空调、制冷设备、摩托车、轻工业专用机械、钢材、木材、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系统设计；网页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维修、技术服务；	汪洋出资 333 万元； 王蕊出资 167 万元

			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与维护。	
6	安徽蓝地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600 万元	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维修；电子监控工程；服装、百货、五金交电的销售。	孙红梅出资 832 万元； 许风华出资 768 万元
7	安徽力瀚科技有限公司	1,200 万元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网络工程及系统集成；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安装、销售；网站建设；网络产品、计算机数码产品、电子通讯、通信设备产品、教学仪器的批发、零售及维修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通讯产品网上销售；餐饮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教育信息咨询、人力资源信息咨询；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装饰材料、建筑材料、家用电器、家居用品、电工电料、五金批发零售。	白先业出资 240 万元； 白建东出资 930 万元； 翁郁出资 30 万元
8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从事计算机、计算机软硬件的批发销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生产组装计算机；提供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相关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富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
9	安徽天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智能化数字会议系统、专业扩声系统、专业舞台灯光、音视频系统、中央控制系统、弱电系统、安防监控系统、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设计、施工；仪器仪表、照明器材、通讯器材、办公设备、文化用品、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钱静出资 95 万元； 钱玉娟出资 5 万元
10	华存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 万元	计算机、电脑存储、网络、系统集成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产品（除无线）开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及弱电工程的设计、安装（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805 万元；上海瀚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836 万元;徐敏出资 459 万元
2014 年度前 10 大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61,624.4222 万元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零配件、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电子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电池系列产品、电子医疗产品、电力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文化及办公用机械、文教体育用品、家具、厨具及燃气具的制	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前十大股东：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070,863,727 股；孟令翠 104,735,328 股；张惠强 52,975,462 股；吴鸣霄 51,129,096 股；四川虹扬

			造、销售和维修，房屋及设备租赁，包装产品及技术服务，公路运输，仓储及装卸搬运，软件开发及销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高科技项目投资及国家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取得资质证后方可经营）。	投资有限公司 40,785,185 股；邓贤杰 32,072,427 股；向晓晶 28,600,000 股；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1,248,577 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01,677 股；权雯 18,000,000 股
2	安徽新华教育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计算机信息系统设计、集成及技术服务，教育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电子设备及产品、通讯设备销售及技术服务，国内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销售，录音带、录像带复制，教学仪器设备、幼教设备、教具产品、黑板、课桌椅、书架及展示架销售，音乐、体育、美术、卫生器材、厨具销售，教育咨询，仓储（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之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
3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研发、生产包括数字音、视频编解码器和视频会议、视频监控平台在内的网络通讯设备及软件、以及包含 IC 卡读写机、移动电话机和配件在内的无线通讯产品及软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自产产品的出租服务，并提供相应的工程安装和技术维护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汪福明出资 51.24 万元；朱文明出资 47.82 万元；顾华出资 44.84 万元；王林娣出资 43 万元；朱海燕出资 42.58 万元；赵维出资 39.34 万元；胡建新出资 36.26 万元；茆先祥出资 32.9 万元；吴英男出资 32.82 万元；晋兆龙出资 32.02 万元；罗明净出资 28.88 万元；李东华出资 28.82 万元；窦建华出资 72.76 万元；华玉良出资 21.66 万元；曹国亮出资 14.22 万元；杨宏奎出资 6.4 万元；曹慰敏出资 78.9 万元；吴金荣 73.02 万元；苏州致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39.7 万元；秦长钦出资 518.86 万元；苏州邻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45.6 万元；高翔出资 518.86 万元；余方标出资 377.54 万元；徐幼杰出资 376.92 万元；钱建忠出资 294.12 万元
4	浪潮（北京）电	5,250 万元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

	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生产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日用品、医疗器材（不含二、三类）、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工艺品、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器设备、汽车配件、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出资 5,250 万元
5	江苏群立现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电子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及软件开发，机电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办公用品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梅林出资 3,150 万元； 纪永锋出资 1,350 万元； 周朝龙出资 500 万元
6	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1,200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网络、数字、图像电子产品 的研制、开发及销售；IT 工程项目系统集成；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机器人技术领域，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前十大股东：宁波高斯投资有限公司 63,648,000 股；郭启寅 33,314,000 股；袁向阳 5,312,000 股；陈鱼多 4,241,131 股；陈鱼海 2,567,606 股；杨小玲 2,260,650 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846 股；全国社保基金组合 1,999,749 股；陈云华 1,903,200 股；毛雪琴 1,270,350 股
7	合肥奇胜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10 万元	计算机网络工程及机房装璜；技术防范工程、建设智能化工程、照明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通讯产品、计算机、五金交电、灯具、智能建筑控制设备、电子电气产品、工艺礼品销售。	邱成科出资 258.5 万元；陈娟 251.5 万元
8	安徽颐影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2013 年度前 10 大供应商”	详见“2013 年度前 10 大供应商”	详见“2013 年度前 10 大供应商”
9	合肥远洋网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50 万元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自动化工程，通讯工程；五金交电、办公用品、自动化设备、通讯产品销售。	卜盛新出资 40 万元； 唐孝菊出资 10 万元
10	安徽中智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8 万元	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电子信息技术开发、转让及产品销售；自动化系统、安全防范系统、智能楼宇系统、交通系统的设计、施工；信息工程咨询。（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宁本余出资 457.2 万元；安徽中智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50.8 万元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与发行人的其他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是否投资与发行人从事相同业务或存在资金、业务往来的公司

根据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名单、发行人财务账簿、发行人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软件开发合同、验收单、付款单据、发行人向香港恒星提供借款的董事会决议及付款凭证、发行人历次分红决议及资金支付凭证、审计报告以及日本恒星、发行人分别出具的说明和对日本恒星的访谈记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是否投资与发行人从事相同业务或存在资金、业务往来的公司的情况如下：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投资的从事软件开发业务的公司包括南京联迪（日本恒星持有 5%股权）、株式会社 Leading Soft（南京联迪全资子公司）、北京联迪（日本恒星持有 5%股权）、中讯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本恒星全资子公司香港恒星持有 0.05%股权）、国创恒星（该公司系科大国创控股子公司，日本恒星持有 5%股权），前述公司主要从事对日本的软件开发业务。报告期内，科大国创主要从事国内电信、电力、交通、政务等领域的行业软件开发业务，其来自于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的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在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0%、9.83%、7.58%，占比较小。经核查，除上述情形外，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未投资与发行人从事相同业务的公司。

报告期内，存在日本恒星及下属公司株式会社 Leading Soft（日本联迪）将其在日本承接的部分软件开发业务委托给发行人开发，以及香港恒星于 2012 年 6 月归还发行人借款等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软件开发业务

公司名	交易内	交易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称	容	定价方式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日本恒星	行业软件	市场定价	27,771,794.80	7.50	23,138,552.11	8.50	19,473,765.95	7.74
日本联迪	行业软件	市场定价	272,399.75	0.08	3,607,687.06	1.33	2,920,481.71	1.16
合 计			**28,044,194.55**	**7.58**	**26,746,239.17**	**9.83**	**22,394,247.66**	**8.90**

（2）归还借款

香港恒星依科大恒星董事会同意提供借款的决议，在 2011 年 12 月前存在从科大恒星借款情形，截至 2012 年 6 月，香港恒星已将前述借款全部归还科大恒星。

经核查，除上述情形外，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其他投资与发行人存在资金、业务往来的公司。

5、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是否存在与发行人共同实施项目或共同研发的情形，是否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

根据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名单、发行人财务账薄、审计报告、相关合同、项目实施和研发资料，以及日本恒星、发行人、发行人董监高分别出具的说明、对日本恒星和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客户的访谈记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与发行人共同实施项目或共同研发的情形，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其他主要客户、供应商之间也不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

（三）关于发行人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的交易属于直销的原因，是否存在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与发行人共同参与竞标、承揽项目情形

1、发行人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的交易属于直销的原因

根据发行人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软件开发合同、验收单、付款单据以及对日本恒星的访谈记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恒星主要从事日本境

内的软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等业务。在实际经营中，基于人力成本等因素，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通常将部分软件开发业务委托给中国软件公司开发。报告期内，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主要委托发行人定制化开发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发行人直接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签订软件开发合同，接受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委托开发软件，发行人完成软件开发后直接交付给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依约向发行人支付软件开发款项，故发行人与日本恒星及其下属公司的交易属于直接销售，不存在代理、经销的情形。

2、是否存在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与发行人共同参与竞标、承揽项目情形

根据日本恒星、科大国创分别出具的说明、项目合同以及对日本恒星的访谈记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恒星或其下属公司不存在与发行人共同参与竞标、承揽项目的情形。

二、关于国元直投投资发行人行为、入股过程和国元证券保荐业务开展过程是否符合券商直投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3】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国元直投说明和其提供的投资科大恒星决策文件、国元证券提供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立项会议纪要，股票发行与上市辅导协议、保荐工作报告等资料，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直接投资业务监管指引》（以下简称“《监管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直接投资业务规范》（以下简称“《直投规范》”）等规定，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元直投投资入股发行人和国元证券保荐业务的开展符合券商直投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体如下：

1、国元直投的主体资格

根据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09]312 号《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国元证券设立全资子公司国元直投开展直接投资业务。国元直投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其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因此，国元直投具有《监管指引》所规定的直接投资业务主体资格。

2、国元直投投资入股科大恒星的决策程序

就国元直投投资入股科大恒星，国元直投和科大恒星履行了如下必要的决

策程序：

2011 年 12 月 14 日，国元直投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科大恒星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报告》。

2011 年 12 月 23 日，国元直投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科大恒星电子商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的议案》，同意对科大恒星进行股权投资。

2012 年 5 月 22 日，科大恒星召开股东会，同意科大恒星注册资本由 58,354,600 元增至 62,354,6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4,000,000 元，本次增资由国元直投以货币予以认缴。

3、国元直投投资入股科大恒星的资金来源

国元直投投资入股科大恒星的资金全部为其自有资金，符合《监管指引》关于投资资金来源的规定。

4、国元直投持有科大恒星的持股比例

国元直投自入股以来，其持有科大恒星、科大国创的持股比例一直为 6.41%，未超过 7%，符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关于保荐机构及关联方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的规定。

5、国元直投入股科大恒星的投资时点及国元证券开展保荐工作的时点

经对照国元直投入股科大恒星的投资时点及国元证券开展保荐工作的时点，即：国元直投董事会于 2011 年 12 月通过对科大恒星股权投资的议案，2012 年 5 月完成投资；2012 年 8 月，国元证券科大恒星项目组进场进行立项前的现场尽职调查，2012 年 11 月，国元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同意对科大恒星项目正式立项，并与科大国创签订《股票发行与上市辅导协议》。国元直投入股科大恒星的投资时点符合《直投规范》关于证券公司直投子公司对拟上市企业投资时间的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国元直投系国元证券的全资子公司，具有直接投资的主体资格，其投资发行人行为、入股过程和国元证券保荐业务开展过程符合《监

管指引》、《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直投规范》等券商直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关于合肥国创历史沿革及资产形成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历史是否存在股权纠纷，该公司股东中是否包括未在发行人任职的外部股东，是否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安排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4】

（一）合肥国创历史沿革及资产形成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历史是否存在股权纠纷

1、合肥国创历史沿革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合肥国创的工商登记资料、科大恒星董事会关于股权奖励经营团队人员和主要骨干的决议、合肥国创原实际自然人股东与持股代表签署的《委托持股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权价款支付凭证、股权转让双方出具的确认书、合肥国创关于清理规范委托持股关系的股东会决议、合肥国创现股东和已退出股东签署的《访谈记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合肥国创历史沿革合法合规，具体情况如下：

（1）合肥国创历次出资合法合规

合肥国创曾发生过 3 次股东出资，即设立出资及 2 次增资（具体详见《律师工作报告》“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六）科大国创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经核查，合肥国创股东历次出资均足额缴纳，并依法履行了验资及工商登记手续，股东出资均来源于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合肥国创历次股权转让合法合规

合肥国创设立以来的历次股权转让，包括因执行科大恒星董事会关于股权奖励经营团队人员和主要骨干的决议而发生的股权转让、因持股代表变更和股东（包括实际自然人股东）转让实际所享有股权而发生的股权转让（具体详见《律师工作报告》“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六）科大国创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五、发行人的股东” 相关内容）。其中，科大恒星将所持合肥国创股权奖励给经营团队人员和主要骨干业经

科大恒星董事会（时为科大恒星最高权力机构）审议同意；就持股代表变更和股东（包括实际自然人股东）转让实际所享有股权而发生的股权转让，股权转让双方出具了《股权转让确认书》，确认股权转让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

（3）合肥国创委托持股关系的形成和清理合法合规

合肥国创于 2007 年第一次增资过程中形成委托持股关系，系因股东人数较多、出于工商登记便捷考虑所致，实际股东和持股代表均签署了《委托持股协议》，前述委托持股行为属于民事法律行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并且，合肥国创于 2011 年 12 月对委托持股予以彻底清理和规范，经合肥国创股东会（包括持股代表和实际自然人股东）审议同意，持股代表以无偿转让方式还原实际自然人股东享有的合肥国创股权。对于本次清理，持股代表与股权得以还原的实际自然人股东在《股权转让协议书》中确认所转让的股权原系持股代表受托而代为持有，实际自然人股东是相应股权的实际出资人和权利人。

对于前述合肥国创委托持股关系的形成及演变情况，委托方和受托方均予以确认，相应的股东权利和义务归属清晰明确，委托方和受托方未因股权代持发生纠纷。合肥国创现有股东持有的股权均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以及其他代持股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针对合肥国创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动、委托持股关系演变等事项，合肥国创现全部自然人股东和退出的合肥国创原实际自然人股东签署了《访谈记录》，并确认：对所持合肥国创股权形成及变动情况无异议。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合肥国创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2、合肥国创资产形成过程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合肥国创的工商登记资料、财务报表、合肥国创现股东和已退出股东签署的《访谈记录》、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香港恒星、日本软银技术出具的《确认函》、对日本软银技术、日本恒星的访谈记录、有关股权转让协议、外商投资企业审批机关批复、外汇管理管门核准文件、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凭证、科大恒星和科大国创有关分红的董事会、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分红款项支付凭证

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合肥国创目前业务为股权投资与管理，报告期内，合肥国创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开展其他业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764.46 万元，净资产 6,764.46 万元；2014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417.22 万元。合肥国创资产主要为股东出资、所持发行人股份以及发行人分配的现金股利，该等资产的形成过程合法合规，具体情况如下：

（1）合肥国创曾发生 3 次股东出资行为（具体详见《律师工作报告》“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六）科大国创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其股东历次出资均足额缴纳，并依法履行了验资、工商登记等手续，出资均来源于股东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合肥国创现持有发行人 31,286,258 股股份，系通过受让苏州国创、日本软银技术、香港恒星所持科大恒星 19%、30%、2%股权，以及科大恒星 2007 年、2009 年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2012 年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而形成（具体详见《律师工作报告》“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相关内容），其形成过程合法合规。经核查：

①就上述受让股权行为，合肥国创与相关股权转让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行为业经科大恒星董事会及其他股东同意，取得了合肥高新区经贸局同意的批复，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肥国创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涉及外方的股权转让价款支付亦经外汇管理部门核准。合肥国创以及苏州国创、日本软银技术、香港恒星均确认股权转让系交易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股权转让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纠纷和潜在纠纷。

②前述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宜业经科大恒星董事会审议同意，取得了合肥高新区经贸局或安徽省商务厅同意的批复，并依法办理了验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③前述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事宜业经科大恒星股东会审议同意，并依法办理了验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④科大恒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事宜业经科大恒星董事会、股东会、科大国创创立大会审议同意，并依法履行了审计、评估、验资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自合肥国创取得发行人股权以来，发行人共进行过 5 次现金股利分配，上述股利分配事宜均经科大恒星董事会、股东会和科大国创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合法合规。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合肥国创资产形成过程合法合规。

3、合肥国创历史是否存在股权纠纷

针对合肥国创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动、委托持股关系演变等事项，合肥国创现全部自然人股东和退出的合肥国创原实际自然人股东签署了《访谈记录》，并确认：对所持合肥国创股权形成及变动情况无异议；对于合肥国创委托持股清理等事项无异议；其与合肥国创及科大国创之间、与合肥国创曾有的实际股东及持股代表，以及合肥国创、科大国创的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股权纠纷。

据上，本所律师认为，合肥国创历史不存在股权纠纷。

（二）合肥国创股东中是否包括未在发行人任职的外部股东，是否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安排

1、合肥国创股东中是否包括未在发行人任职的外部股东

根据科大国创的员工名册、劳动合同、社保缴纳凭证及合肥国创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合肥国创股东为科大国创在职或退休员工，不存在未在发行人任职的外部股东。合肥国创各股东在科大国创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1	董永东	科大国创董事长、总经理	23	李绍平	科大国创电力事业部项目经理
2	杨　杨	科大国创董事、副总经理	24	曾勇光	苏州国创销售副总监
3	史兴领	科大国创董事、副总经理	25	王　刚	科大国创电力事业部项目经理
4	许广德	科大国创董事、副总经理	26	赵　龙	苏州国创项目总监
5	陈意云	科大国创原董事长，已退休	27	蒋　永	苏州国创市场总监

6	程先乐	科大国创董事、国创恒星总经理	28	朱张良	科大国创研发中心项目经理
7	陈方友	科大国创监事、智慧交通总经理	29	刘　凯	苏州国创区域销售总监
8	王子华	苏州国创副总经理	30	胡政权	苏州国创区域销售总监
9	高冰柏	国创恒星副总经理	31	白彦君	科大国创行业发展事业部项目经理
10	孔皖生	科大国创监事、交通事业部经理	32	胡海军	科大国创交通事业部项目总监
11	刘文杰	科大国创电力事业部经理	33	董仁武	国创恒星项目总监
12	李　黎	科大国创技术创新委员会副主任、苏州国创技术总监	34	张　健	国创恒星项目经理
13	曹玉龙	科大国创行业发展事业部副经理	35	张光灿	科大国创行业发展事业部项目经理
14	季传安	科大国创研发中心项目总监	36	黄　正	国创恒星副经理
15	董益民	科大国创行业发展事业部经理	37	张志胜	苏州国创项目经理
16	高　品	科大国创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38	殷　雄	苏州国创销售副总监
17	郝道军	苏州国创副总经理	39	李　霞	苏州国创财务经理
18	陆　军	科大国创交通事业部咨询总监	40	李宇辉	国创恒星市场经理
19	李　飞	苏州国创副总经理	41	章成发	科大国创研发中心项目经理
20	陈　军	科大国创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经理	42	梁海进	科大国创研发中心项目经理
21	惠　俞	科大国创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经理	43	高　魁	科大国创行业发展事业部项目经理
22	朱小平	国创恒星行政经理	44	汪　伟	国创恒星项目经理

2、合肥国创股东是否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名录、工商登记基本信息、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签署的访谈记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合肥国创的股东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3、合肥国创股东是否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安排

根据合肥国创现有股东和已退出股东签署的《访谈记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合肥国创股东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安排。

四、关于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追溯到自然人或国有股东的股权结构，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入股发行人的资金来源及其合法合规性，上述公司是否实际控制、经营、参股与发行人从事相同业务或资金业务往来的公司，是否与发行人签订对赌协议，是否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5】

（一）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追溯到自然人或国有股东的股权结构

根据工商登记资料，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追溯到自然人或国有股东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1、雅弘投资追溯到自然人或国有股东的股权结构

雅弘投资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0 日，其实际控制人为李如成。雅弘投资现持有科大国创 12,269,003 股，占科大国创总股本的 17.78%。目前，雅弘投资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雅弘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	无限责任
2	上海凯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5,000,000.00	98.50	有限责任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	

（1）雅弘投资有限公司

雅弘投资有限公司为雅弘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凯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上海凯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凯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市鄞州新华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0.00**	**100.00**

①宁波市鄞州新华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新华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48,000,000.00	100.00
合计		**48,000,000.00**	**100.00**

A、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李如成	78,722,871.00	98.73
2	宋亚青	1,012,500.00	1.27
合计		**79,735,371.00**	**100.00**

2、上海槟果追溯到自然人或国有股东的股权结构

上海槟果成立于 2012 年 1 月 10 日，其实际控制人为黄明松。上海槟果现持有科大国创 3,067,203 股，占科大国创总股本的 4.45%。目前，上海槟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明松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3、德同国联追溯到自然人或国有股东的股权结构

德同国联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2 日，其实际控制人为汪莉、张孝义。德同国联现持有科大国创 2,845,888 股，占科大国创总股本的 4.12%。目前，德同国联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无限责任
2	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46.67	有限责任
3	北京德同优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0,781,000.00	43.59	有限责任
4	北京德同水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219,000.00	8.74	有限责任
合计		**300,000,000.00**	**100.00**	

（1）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德同国联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	60.00
2	无锡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	40.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①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汪莉	3,000,000.00	30.00

2	张孝义	2,400,000.00	24.00
3	张乐	500,000.00	5.00
4	李农	500,000.00	5.00
5	耿健	500,000.00	5.00
6	上海智映投资有限公司	3,100,000.00	31.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A、上海智映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智映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汪莉	716,160.00	59.68
2	张孝义	193,680.00	16.14
3	许捷	96,720.00	8.06
4	张湘宁	96,720.00	8.06
5	孙晓路	96,720.00	8.06
合计		**1,200,000.00**	**100.00**

②无锡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10,000,000	65.85

2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9.76
3	无锡市地方电力公司	100,000,000	8.13
4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8.13
5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8.13
合计		**1,230,000,000**	**100.00**

A、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市人民政府	8,000,000,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0,000.00**	**100.00**

B、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000.00**	**100.00**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详见上文。

C、无锡市地方电力公司

无锡市地方电力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9,506,000.00	100.00
合计		**319,506,000.00**	**100.00**

a、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0.00**	**100.00**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详见上文。

D、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市人民政府	5,745,460,000.00	100.00
合计		**5,745,460,000.00**	**100.00**

E、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0327，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股本 521,711,813 股，股东总数 40458 名，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225,150,000	43.16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19,201	1.17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9,910	0.54
4	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42,700	0.43
5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00,748	0.40
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东方财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431	0.38
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100	0.38
8	樊文星	1,566,788	0.30

9	郑韵缜	1,390,131	0.27
10	赵传名	1,371,252	0.26

（2）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100.00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详见上文。

（3）北京德同优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德同优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97,939.00	1.20	无限责任
2	苏州大得宏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0,469,389.00	18.01	有限责任
3	上海德同致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31,837.00	16.57	有限责任
4	上海德同知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9,583,674.00	9.60	有限责任
5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187,756.00	7.20	有限责任
6	上海景升天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65,713.00	2.52	有限责任
7	夏一波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8	上海古美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9	上海智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479,184.00	0.48	有限责任
10	袁汐明	43,489,798.00	6.00	有限责任

11	廖昌清	43,489,798.00	6.00	有限责任
12	高建良	17,395,919.00	2.40	有限责任
13	温馥菱	12,177,140.00	1.68	有限责任
14	华虹	9,567,754.00	1.32	有限责任
15	张雪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16	赵丽佳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17	王振国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18	熊英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19	丁骏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0	邹立春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1	朱跃平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2	宁淑烈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3	王一杰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4	周苑青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5	张雪敏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6	蒋昶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7	李秀芳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8	苏幸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29	冯涛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30	毛丽明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31	陈芯蕊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32	袁俭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33	王小娟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34	舒胜利	8,697,960.00	1.20	有限责任

35	陈明车	4,348,979.00	0.60	有限责任
合计		**724,540,000.00**	**100.00**	

①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北京德同优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见上文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情况。

②苏州大得宏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大得宏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苏州大得宏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无限责任
2	王秀珍	29,700,000.00	99.00	有限责任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A、苏州大得宏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大得宏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苏州大得宏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王秀珍	5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③上海德同致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德同致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0.07	无限责任
2	龙岩晟凯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24	有限责任

3	中城天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24	有限责任
4	上海永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24	有限责任
5	邱堂善	30,000,000.00	21.72	有限责任
6	吴磊	20,000,000.00	14.48	有限责任
7	虞学泽	20,000,000.00	14.48	有限责任
8	卢革胜	15,000,000.00	10.86	有限责任
9	谢伟强	10,000,000.00	7.24	有限责任
10	杨悦欣	2,500,000.00	1.81	有限责任
11	龙景慧	2,000,000.00	1.45	有限责任
12	刘伟玲	2,000,000.00	1.45	有限责任
13	陈德顺	2,000,000.00	1.45	有限责任
14	朱程倩	2,000,000.00	1.45	有限责任
15	朱红	1,500,000.00	1.09	有限责任
16	彭灵芝	1,000,000.00	0.72	有限责任
合计		**138,100,000.00**	**100.00**	

A、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海德同致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具体股权结构见上文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情况。

B、龙岩晟凯贸易有限公司

龙岩晟凯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阮永光	21,196,000.00	70.00

2	张献萍	9,084,000.00	30.00
合计		**30,280,000.00**	**100.00**

C、中城天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城天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刘涛	18,000,000.00	90.00
2	刘志安	2,0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D、上海永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永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闻琴	50,000.00	50.00
2	唐祖荣	50,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④上海德同知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德同知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汪莉	255,000.00	50.00
2	余昭允	255,000.00	50.00
合计		**510,000.00**	**100.00**

⑤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立成实业有限公司	139,324,147.00	45.92
2	汪力成等 122 名自然人	164,055,853.00	54.08
合计		**303,380,000.00**	**100.00**

A、浙江立成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立成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汪力成	30,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⑥上海景升天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景升天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上海景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05	无限责任
2	宁波明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4.76	有限责任
3	姜杭	10,000,000.00	47.58	有限责任
4	沈国富	6,000,000.00	28.55	有限责任
5	张琦	3,000,000.00	14.27	有限责任
6	马斌	1,000,000.00	4.76	有限责任
7	冯华伟	7,230.00	0.03	有限责任
合计		**21,017,230.00**	**100.00**	

A、上海景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景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上海景升天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景一	350,000.00	35.00	无限责任
2	祝毅	300,000.00	30.00	有限责任
3	沈俊	300,000.00	30.00	有限责任
4	钮蓓雯	50,000.00	5.00	有限责任
合计		**1,000,000.00**	**100.00**	

B、宁波明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明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乾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130,000.00	28.25
2	陈正光	1,410,000.00	35.25
3	黄海峰	1,460,000.00	36.50
合计		**4,000,000.00**	**100.00**

宁波乾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虞锦法	1,000,000.00	83.33
2	黄海峰	200,000.00	16.67
合计		**1,200,000.00**	**100.00**

⑦上海古美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古美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上海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0.56	无限责任
2	上海古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7.93	有限责任
3	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000,000.00	26.26	有限责任
4	大连盛世明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16.76	有限责任
5	宁波厚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16.76	有限责任
6	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000,000.00	11.73	有限责任
合计		**179,000,000.00**	**100.00**	

A、上海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上海古美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姜明明	23,680,000.00	74.00
2	林童	6,720,000.00	21.00
3	张洋	1,600,000.00	5.00
合计		**32,000,000.00**	**100.00**

B、上海古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古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闵行区古美街道办事处	90,000,000.00	90.00
2	上海古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上海古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古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C、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苏州盛世宏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0,000.00	0.71	无限责任
2	严晓君	16,000,000.00	32.42	有限责任
3	孙弋	5,000,000.00	10.13	有限责任
4	王明丽	4,000,000.00	8.11	有限责任
5	王蔚华	3,000,000.00	6.08	有限责任
6	王钦刚	3,000,000.00	6.08	有限责任
7	甄兰琴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8	戴静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9	孙平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10	吴琳瑛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11	董芝浩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12	熊静波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13	徐世彤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14	包钦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15	李敬琴	2,000,000.00	4.05	有限责任
合计		**49,350,000.00**	**100.00**	

苏州盛世宏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上海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	41.18	无限责任
2	姜明明	3,000,000.00	58.82	有限责任
合计		**5,100,000.00**	**100.00**	

上海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苏州盛世宏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见上文。

D、大连盛世明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大连盛世明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0.31	无限责任
2	董军	7,000,000.00	21.80	有限责任
3	田雪松	4,000,000.00	12.46	有限责任
4	牟斌	3,000,000.00	9.35	有限责任

5	程刚	3,000,000.00	9.35	有限责任
6	傅惠敏	3,000,000.00	9.35	有限责任
7	赵晓丹	3,000,000.00	9.35	有限责任
8	奚永良	3,000,000.00	9.35	有限责任
9	刘维华	3,000,000.00	9.35	有限责任
10	杜宝义	3,000,000.00	9.35	有限责任
合计		**32,100,000.00**	**100.00**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大连盛世明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见上文上海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情况。

E、宁波厚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厚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孙拯	8,400,000.00	25.44	无限责任
2	汪伟东	3,600,000.00	10.91	有限责任
3	吕杰平	3,600,000.00	10.91	有限责任
4	周忠坤	6,600,000.00	20.00	有限责任
5	赵肇丰	3,000,000.00	9.09	有限责任
6	郭海浩	1,800,000.00	5.45	有限责任
7	宁波达克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4.55	有限责任
8	张建华	1,500,000.00	4.55	有限责任
9	孙建刚	1,500,000.00	4.55	有限责任
10	傅红平	1,500,000.00	4.55	有限责任

合计	33,000,000.00	**100.00**	

宁波达克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梁晓东	15,000,000.00	60.00
2	陈凤鸣	5,000,000.00	20.00
3	葛健健	5,000,000.00	20.00
合计		**25,000,000.00**	**100.00**

F、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苏州盛世宏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0.45	无限责任
2	张伟	5,600,000.00	25.45	有限责任
3	钟炯	3,000,000.00	13.64	有限责任
4	武克勤	3,000,000.00	13.64	有限责任
5	赖红文	2,500,000.00	11.36	有限责任
6	丁智	2,000,000.00	9.09	有限责任
7	吴旗	2,000,000.00	9.09	有限责任
8	王文丽	2,000,000.00	9.09	有限责任
9	刘军传	1,800,000.00	8.18	有限责任
合计		**22,000,000.00**	**100.00**	

苏州盛世宏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见上文苏州工业园区盛世鸿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情况。

⑧上海智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智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上海智映投资有限公司	799,257.33	23.03	无限责任
2	严慧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3	庄士超	36,435.00	1.05	有限责任
4	张湘宁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5	许捷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6	莫丽静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7	许谦	39,037.00	1.12	有限责任
8	张馨	173,500.00	5.00	有限责任
9	卢丽蓉	135,908.67	3.92	有限责任
10	曹惠南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11	毛科杰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12	孙晓路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13	王军峰	260,250.00	7.50	有限责任
14	王中一	130,125.00	3.75	有限责任
15	吴恒	73,737.00	2.13	有限责任
合计		**3,470,000.00**	**100.00**	

上海智映投资有限公司系上海智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见上文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情况。

（4）北京德同水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承担责任方式
1	德同水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739,646.00	1.20	无限责任
2	四川易林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047,304.00	8.98	有限责任
3	王新立	43,491,018.00	29.94	有限责任
4	王　哲	21,745,508.00	14.97	有限责任
5	谢哲梅	17,396,408.00	11.98	有限责任
6	王　波	8,698,203.00	5.99	有限责任
7	李巨涛	8,698,203.00	5.99	有限责任
8	赵建明	8,698,203.00	5.99	有限责任
9	朱柏民	8,698,203.00	5.99	有限责任
10	姜明全	8,698,203.00	5.99	有限责任
11	白龙兴	4,349,101.00	2.98	有限责任
合　　计		**145,260,000.00**	**100.00**	

①德同水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德同水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系北京德同水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	60.00
2	北京水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4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A、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见上文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情况。

B、北京水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水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李　农	480,000.00	60.00
2	王海峰	320,000.00	40.00
合计		**800,000.00**	**100.00**

②四川易林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易林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彭元福	6,000,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0.00**	**100.00**

4、博勤投资追溯到自然人或国有股东的股权结构

博勤投资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其实际控制人为郭璇。博勤投资现持有科大国创 221,315 股，占科大国创总股本的 0.32%。目前，博勤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璇	210.00	100.00
合计		**210.00**	**100.00**

（二）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的工商登记资料及其出具的声明，以及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签署的访谈记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除投资发行人外，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入股发行人的资金来源及其合法合规性

根据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分别出具的声明及其入股发行人的资金支付凭证，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投资入股发行人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是否实际控制、经营、参股与发行人从事相同业务或资金业务往来的公司，该类公司是否存在为发行人代垫成本费用的情形，与该类公司是否存在纠纷

根据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分别出具的的说明及其财务报表、发行人财务账簿、发行人审计报告、客户/供应商名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以及对法院和仲裁机构的访谈记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经营、参股的其他公司情况如下：

1、雅弘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李如成实际控制、经营、参股的其他公司

（1）李如成直接投资的企业

序号	所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直接出资比例（%）	备注
1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及与投资相关业务、技术咨询服务	98.73	
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服装制造、技术咨询、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仓储运输、针纺织品、进出口业务、电力电量及热量的销售	2.31	此外，李如成还通过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及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青春职工投资中心间接持有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系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2）上述公司投资的其他公司（已追溯至最终实业公司）

序号	投资企业名称	被投资企业名称	控股/参股/合营	主营业务	备注
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	服装销售	
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置业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盛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控股	纺织	
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	电力	
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雅戈尔贵宾楼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	酒店	
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雅戈尔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雅戈尔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雅戈尔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1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1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1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1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达蓬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旅游、房地产开发	
1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动物园有限公司	控股	旅游	
1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雅戈尔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	酒店	
1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雅戈尔富宫大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	酒店	
1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高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1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盛地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	
1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鸿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	
2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东吴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2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杰翔投资管理有	控股	房地产	

		限公司			
2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雄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	
2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南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2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姚江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2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2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致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2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雅戈尔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2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嵊州雅戈尔盛泰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房地产开发	
2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马服装国际有限公司	控股	服装	
3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	服装	
3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粤纺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	贸易	
3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马制衣（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	服装	
3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愉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	贸易	
3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3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3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时装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3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英成制服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3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衬衫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3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针织内衣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4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法轩针织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4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西服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4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雅戈尔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4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雅戈尔服饰有限	控股	销售	

		公司			
4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戈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4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英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4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浩狮迈服饰有限公司	控股	销售	
4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珲春）有限公司	控股	服装	
4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汉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纺织	
4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纺织	
5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参股	纺织	
5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纺织	
5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联商务有限公司	参股	银行卡结算	
5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财产保险	
5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东南商报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	传媒	
5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银行	
5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医疗卫生行业的信息化建设业务	
5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向阳渔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餐饮	
5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有色金属制造	
5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朗悦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	房地产	
6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茶亭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	房地产	
6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兴普东城房产有限公司	参股	房地产	
6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姚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	房地产	
6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维科城西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	房地产	
6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陈婆渡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	房地产	

6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雅星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	房地产	
6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中海雅戈尔房地产有限公司	合营	房地产	
6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中海雅戈尔房地产有限公司	参股	房地产	
68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中基宁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外贸、汽车销售、物流	
69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铸本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预拌混凝土业务	系通过雅弘投资参股
70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墙特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	建筑生态材料生产、销售业	系通过雅弘投资参股
71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发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	电子商务物流运营管理业务	系通过雅弘投资参股
72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中英益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保险资产管理	
73	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华迈燃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研发、生产燃气及其它能源、环保装备	

2、上海槟果及其实际控制人黄明松实际控制、经营、参股的其他公司

（1）黄明松直接投资的企业

序号	所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直接出资比例（%）	备注
1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用电自动化、工业自动化和数据通信产品	40.33	
2	上海槟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	100.00	

（2）上述公司投资的其他公司（已追溯至最终实业公司）

序号	投资企业名称	被投资企业名称	控股/参股/合营	主营业务	备注
1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大智能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	配用电自动化	
2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大智能（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数据通信	
3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永乾机电有限公司	控股	工业自动化	
4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正信电气有限公	控股	配用电自动化	

		司			
5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科大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	配用电自动化	
6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大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	物业管理	
7	上海槟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中新软件有限公司	参股	网络安全产品开发及销售业务	
8	上海槟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艺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园林绿化工程业务	

3、德同国联及其实际控制人汪莉、张孝义实际控制、经营、参股的其他公司

（1）汪莉、张孝义直接投资的企业

序号	所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出资比例（%）	备注
1	上海智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汪莉持有59.68；张孝义持有16.14	
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汪莉持有30.00；张孝义持有16.14	
3	上海德同知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汪莉持有50.00	

（2）上述公司投资的其他公司（已追溯至最终实业公司）

序号	投资企业名称	被投资企业名称	控股/参股/合营	主营业务	备注
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奥瑞安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	清洁技术	
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康尔健野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参股	户外用品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配电设备	
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铁运新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	铁路物流	
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数字传媒	
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机电一体化设备的制造/天然气利用	
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航运业	

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制造业	
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大华仁盛铝合金管业有限公司	参股	制造业	
10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怡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环保	
1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科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新材料	
1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飞远配送有限公司	参股	物流	
1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臻美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电子商务	
1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华富储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清洁技术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1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罗益(无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参股	生物医药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1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医疗健康	
1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银鹰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纺织纤维	
1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亿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太阳能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1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多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	有机食品	
20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食品连锁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2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梁江通信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专注于通信信令核心技术，为通信网提供信息与网络安全和信令增值业务	
2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机械/清洗设备制造	
2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节能环保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2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石河子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参股	采矿	
2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自贡市海川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	机械/高端装备制造	
2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广电网络宽带接入设备、综合网管系统和工程技术服务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2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	西安新竹实业有限责	参股	消防用品	

	限公司	任公司			
2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制药	
2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海洲化学品有限公司	参股	化工	
30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生物医药	
3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吉山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	电子制造业—LED 照明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3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环保	
3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	养殖/屠宰/肉类深加工	
3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润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参股	文化传媒	
3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建筑装饰业	
3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捷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制造业	
3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海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油气深加工	
3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曼荼罗软件有限公司	参股	医疗软件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3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汉鼎盛世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	综合金融咨询及数据服务	
40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勤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为用户提供 IT 运行维护管理解决方案	
4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象形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手机游戏	
4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晓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参股	环保	系通过德同国联参股
4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嘉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	新能源	
4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市政工程设计	
4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桐乡满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参股	电子商务	
4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诺尔康神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医疗健康	
4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众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LED 照明应用	
4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参股	电力工程总包	

4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奇火哥快乐餐饮有限公司	参股	餐饮连锁	
50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汽车电子	
5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	医疗健康	
5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影谱互动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视频技术	
5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麦可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在线教育	
5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大美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	配饰连锁	
5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四海华辰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医疗与健康服务	
5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财富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	文化传媒	
5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金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新材料	
5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味菇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食用菌生产	
5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辣妈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参股	电子商务	
60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微润灌溉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	专门从事节水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	
6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中药药品生产和销售	
6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达则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通过移动互联网技术，专注服务于私家车主用车生活	
6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威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手机游戏	
6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新车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	通过移动互联网技术，专注服务于生活家政	
6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英涉时装有限公司	参股	服装连锁	
6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JOY CREEK INC.	参股	移动娱乐	
6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悠易网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	传媒	
6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易宠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宠物电商&社交应用	

6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加云杉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	无线网络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的研发	
70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钧威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卫星通信产品	
71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丰惠肥业有限公司	参股	农业/生态肥	
72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诺优达基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参股	医疗服务	
73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喔噻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专注于线下商户信息化服务的 020 移动互联网公司	
74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分众多媒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参股	传媒	
75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Nature Republic Co., Ltd	参股	美妆	
76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法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020 法律服务平台	
77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羊绒纺织及羊绒制品生产和销售	
78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云遥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美妆	
79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步鼎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车主服务综合平台	

4、博勤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郭璇实际控制、经营、参股的其他公司

（1）郭璇直接投资的企业

序号	所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直接出资比例（%）	备注
1	博勤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	

（2）上述公司投资的其他公司（已追溯至最终实业公司）

除投资发行人外，博勤投资未实际控制、经营或参股其他企业。

据上，并经本律师核查，上述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经营、参股的公司中，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曼荼罗软件有限公司从事医疗卫生行业的信息化建设业务，上海梁江通信系统股份有

限公司专注于通信信令核心技术，为通信网提供信息与网络安全和信令增值业务，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广电网络宽带接入设备、综合网管系统和工程技术服务，成都勤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用户提供 IT 运行维护管理解决方案，而发行人是专业从事电信、电力、交通、政府等行业软件研究、开发和销售。故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经营、参股的公司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的行业软件开发业务，该等公司均未与发行人发生资金业务往来，该等公司也不存在为发行人代垫成本费用的情形，发行人与该等公司之间亦不存在纠纷。

（五）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是否与发行人签订对赌协议，是否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分别出具的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雅弘投资、上海槟果、德同国联、博勤投资未与发行人签订对赌协议，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关于发行人的 3 家参股公司、1 家全资子公司以及员工持股并注销的 1 家公司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发行人除日本恒星以外其他子公司参股方的基本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6】

（一）发行人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中谷光电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1、发行人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自《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发行人新设两家全资子公司，即安徽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网科技”）、株式会社科大国创（以下简称“日本科大国创”），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共拥有 5 家子公司及 1 家参股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1	苏州国创	1,000 万元	科大国创持股 100%

2	云网科技	4,000 万元	科大国创持股 100%
3	日本科大国创	5,000 万日元	科大国创持股 100%
4	国创恒星	500 万元	科大国创持股 95%；日本恒星持股 5%
5	智慧交通	1,000 万元	科大国创持股 60%；交运信息公司持股 40%
6	供应链公司	1,000 万元	北京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1%；智慧交通持股 34%；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15%

上述公司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如下：

（1）苏州国创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①苏州国创目前的股权结构

根据苏州国创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苏州国创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②苏州国创的历史沿革

根据苏州国创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苏州国创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A、2004 年 3 月设立

2004 年 2 月 16 日，科大恒星与刘永、杨杨、董永东、陈方友、王子华等 5 名自然人共同签署《苏州科大恒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 500 万元设立苏州国创。

2004 年 3 月 4 日，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华星会验字[2003]第 0099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04 年 3 月 4 日，苏州国创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04 年 3 月 10 日，苏州国创依法取得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942105795），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

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00 万元。

苏州国创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恒星	350.00	70.00
2	刘永	65.00	13.00
3	杨杨	25.00	5.00
4	董永东	20.00	4.00
5	陈方友	20.00	4.00
6	王子华	20.00	4.00
合　计		500.00	100.00

B、2007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07 年 2 月 12 日，科大恒星召开董事会，同意科大恒星收购刘永、董永东、杨杨、陈方友、王子华所持有的苏州国创共计 30%股权。

2007 年 5 月 22 日，苏州国创召开股东会，同意科大恒星收购刘永、董永东、杨杨、陈方友、王子华所持有的苏州国创共计 30%股权，转让价格为 232.5 万元。

2007 年 5 月 23 日，科大恒星与刘永、董永东、杨杨、陈方友、王子华共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科大恒星也依约向股权转让方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2007 年 6 月 29 日，苏州国创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苏州国创成为科大恒星的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恒星	500.00	100.00

合　计	**500.00**	**100.00**

C、2012 年 4 月增资

2012 年 4 月 17 日，科大恒星作出股东决定，决定苏州国创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2 年 4 月 17 日，苏州东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苏东恒会验字（2012）第 034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12 年 4 月 16 日，苏州国创已收到科大恒星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2 年 4 月 26 日，苏州国创就本次增资事宜在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恒星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苏州国创的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③苏州国创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苏州国创财务报表、资产清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苏州国创目前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股东出资以及设立后购置的办公设备、自主研发的知识产权，前述资产形成合法合规。

（2）国创恒星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①国创恒星目前的股权结构

根据国创恒星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创恒星目前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475.00	95.00

2	日本恒星	25.00	5.00
合 计		500.00	100.00

②国创恒星的历史沿革

根据国创恒星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创恒星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变动，其设立过程如下：

2012 年 7 月 26 日，科大国创与日本恒星签署《国创恒星（合肥）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章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国创恒星。

2012 年 9 月 13 日，合肥高新区经贸局下发《关于同意设立国创恒星（合肥）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合高经贸[2012]208 号），批准设立国创恒星，注册资本 500 万元，科大国创以货币出资 475 万元，日本恒星以现汇折人民币出资 25 万元。2012 年 9 月 13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皖商资字[2012]0143 号），企业类别为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2012 年 9 月 24 日，国创恒星依法取得了合肥市工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91400000032），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华普会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2]2368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12 年 12 月 28 日，国创恒星已收到全体股东缴存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

国创恒星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475.00	95.00
2	日本恒星	25.00	5.00
合 计		500.00	100.00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国创恒星的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③国创恒星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国创恒星财务报表、资产清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创恒星目前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股东出资以及设立后购置的办公设备、自主研发的知识产权，前述资产形成合法合规。

（3）智慧交通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①智慧交通目前的股权结构

根据智慧交通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智慧交通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600.00	60.00
2	交运信息公司	400.00	4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②智慧交通的历史沿革

根据智慧交通的工商登记资料、股东出资凭证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智慧交通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A、2014 年 5 月设立

2014 年 4 月 16 日，智慧交通召开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安徽省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决定科大国创、朱莉依次出资 600 万元、400 万元共同设立智慧交通。

2014 年 5 月 5 日，智慧交通依法取得了合肥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99100003302 5），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2014 年 7 月，科大国创、朱莉依次向智慧交通缴纳了 300 万元、200 万元出资。

智慧交通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600.00	60.00
2	朱莉	400.00	4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B、2015 年 1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1 月 12 日，智慧交通召开股东会，同意朱莉将持有的智慧交通 400 万元股权转让给交运信息公司。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朱莉与交运信息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5 年 1 月 27 日，智慧交通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智慧交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600.00	60.00
2	交运信息公司	400.00	4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智慧交通的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③智慧交通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智慧交通财务报表、资产清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智慧交通目前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股东出资及设立后购置的办公设备，前述资产形成合法合规。

（4）云网科技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①云网科技目前的股权结构

根据云网科技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云网科技目前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4,000.00	100.00
合　计		**4,000.00**	**100.00**

②云网科技的历史沿革

根据云网科技的工商登记资料、股东出资凭证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云网科技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变动，其设立过程如下：

2014 年 12 月 15 日，科大国创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出资 4,000 万元设立云网科技。2015 年 3 月 16 日，科大国创签署了《安徽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5 年 3 月 27 日，云网科技依法取得了合肥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91000049129），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4 日，科大国创向云网科技缴纳了 1,000 万元出资。

云网科技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4,000.00	100.00
合　计		**4,000.00**	**100.00**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云网科技的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③云网科技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科大国创出资凭证、财务报表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云网科技目前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股东出资，系由科大国创依法缴纳，资产形成合法合规。

（5）日本科大国创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①日本科大国创目前的股权结构

根据日本科大国创的《履历事项全部证明书》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科大国创目前注册资本为 5,000 万日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日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5,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②日本科大国创的历史沿革

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日本设立全资子公司项目备案的批复》、安徽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出具的《业务登记凭证》、日本科大国创《履历事项全部证明书》、科大国创出资凭证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科大国创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变动，其设立过程如下：

2014 年 10 月 11 日，科大国创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日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定设立日本科大国创。

2014 年 11 月 8 日，科大国创就设立日本国创事宜在安徽省商务厅履行了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安徽省商务厅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字第 N340020140018）。

2015 年 1 月 12 日，科大国创就向日本科大国创出资事宜向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办理了业务登记。

2015 年 3 月 4 日，科大国创就设立日本科大国创事宜在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理了项目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日本设立全资子公司项目备案的批复》（皖发改外资函[2015]173 号）。

2015 年 4 月 7 日，科大国创向日本科大国创缴纳了 5,000 万日元出资。

2015 年 4 月 15 日，日本科大国创在日本依当地法律设立，并取得了登记证书。

日本科大国创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日元）	出资比例(%)
1	科大国创	5,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日本科大国创的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③日本科大国创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科大国创出资凭证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日本科大国创目前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股东出资，系由科大国创依法缴纳，资产形成合法合规。

（6）供应链公司

①供应链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

根据供应链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供应链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北京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0.00	51.00
2	智慧交通	340.00	34.00
3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150.00	15.00
合计		**1,000.00**	**100.00**

②供应链公司的历史沿革

根据供应链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供应链公司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A、2015 年 1 月设立

2014 年 12 月 22 日，供应链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安徽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决定智慧交通、北京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兴路公司”）、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高速联网运营公司”）依次出资 440 万元、510 万元、50 万元共同设立供应链公司。

2015 年 1 月 23 日，供应链公司依法取得了合肥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0001189843），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

本为 1,000 万元。

供应链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中交兴路公司	510.00	51.00
2	智慧交通	440.00	44.00
3	安徽高速联网运营公司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B、2015 年 3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2 月 25 日，智慧交通与安徽高速联网运营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智慧交通将持有的供应链公司 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安徽高速联网运营公司。

同日，供应链公司召开股东会，因上述事宜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3 月 16 日，供应链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供应链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中交兴路公司	510.00	51.00
2	智慧交通	340.00	34.00
3	安徽高速联网运营公司	150.00	15.00
合计		**1,000.00**	**100.00**

另经本所律师核查，因该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涉及三家股东相关整合，然而在该公司设立后难以进展，三家股东尚未缴纳出资，该公司亦未开展生产经营。因此，供应链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召开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有关清算、注销手续。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供应链公司的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③供应链公司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供应链公司出具的说明、财务报表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因股东尚未缴纳出资、供应链公司尚未开展生产经营，该公司目前未拥有资产。

2、中谷光电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1）中谷光电的股权结构

根据中谷光电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谷光电已于2012 年 12 月 21 日经合肥市工商局依法核准注销，其注销前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刚	300.00	60.00
2	史兴亮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2）中谷光电的历史沿革

根据中谷光电的工商登记资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谷光电的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①1995 年 12 月设立

1995 年 12 月 12 日，安徽省合肥跨世纪科技发展部（以下简称“跨世纪发展部”）与董永东共同投资设立了合肥蓝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后于 2009 年 4 月更名为安徽中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蓝威”），领取了合肥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60 万元。合肥蓝威设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跨世纪发展部	39.00	65.00
2	董永东	21.00	35.00
合 计		**60.00**	**100.00**

上述出资业经安徽省审计师事务所于 1995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1995]验字第 1-274 号）审验确认。

②1998 年 3 月股权转让

1997 年 12 月 28 日，合肥蓝威召开股东会，同意跨世纪发展部将所持合肥蓝威 39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董永东 15 万元、马倩洁 24 万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

1998 年 3 月 6 日，合肥蓝威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合肥蓝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永东	36.00	60.00
2	马倩洁	24.00	40.00
合 计		60.00	100.00

③2002 年 7 月股权转让

2002 年 4 月 8 日，合肥蓝威召开股东会，同意董永东将所持合肥蓝威 36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董益民 32 万元、阮琼 4 万元；马倩洁将所持合肥蓝威 20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史兴领 8 万元、阮琼 6 万元、王刚 6 万元。

2002 年 7 月 8 日，合肥蓝威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合肥蓝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益民	32.00	53.33
2	阮琼	10.00	16.67
3	史兴领	8.00	13.33
4	王刚	6.00	10.00
5	马倩洁	4.00	6.67
合 计		60.00	100.00

④2005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05 年 5 月 20 日，合肥蓝威召开股东会，同意马倩洁将所持合肥蓝威 4 万元股权转让给董益民；阮琼、史兴领、王刚将各自所持合肥蓝威 10 万元、8 万元、6 万元股权均转让给张红。2005 年 5 月 30 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

份转让协议》。

2005 年 6 月，合肥蓝威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合肥蓝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益民	36.00	60.00
2	张红	24.00	40.00
合 计		60.00	100.00

⑤2011 年 9 月股权转让

2011 年 9 月 20 日，中谷光电召开股东会，同意董益民将所持中谷光电 36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刚；张红将所持中谷光电 24 万元股权转让给史兴亮。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 年 9 月 22 日，中谷光电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谷光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刚	36.00	60.00
2	史兴亮	24.00	40.00
合 计		60.00	100.00

⑥2011 年 10 月增资

2011 年 9 月 23 日，中谷光电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从 60 万元增至 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40 万元，本次增资由王刚认缴 264 万元、史兴亮认缴 176 万元。

2011 年 9 月 23 日，安徽辰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皖辰龙验字[2011]2108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9 月 23 日止，中谷光电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40 万元。

2011 年 10 月 10 日，中谷光电就本资增资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

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谷光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刚	300.00	60.00
2	史兴亮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⑦2012 年 12 月注销

2012 年 8 月 1 日，中谷光电成立公司清算组，2012 年 8 月 15 日，在《江淮晨报》刊登了《注销公告》。

2012 年 8 月 8 日，合肥市地方税务局蜀山区分局准予注销税务登记。

2012 年 8 月 12 日，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国家税务局准予注销税务登记。

2012 年 12 月 15 日，中谷光电召开股东会，确认清算报告，决定注销中谷光电。

2012 年 12 月 21 日，合肥市工商局准予注销登记。至此中谷光电注销完毕。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中谷光电历史沿革合法合规。

（3）中谷光电资产形成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中谷光电的工商登记资料、清算报告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谷光电在注销前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股东出资及设立后购置的办公设备，前述资产形成合法合规。

（二）发行人除日本恒星以外其他子公司参股方的基本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1、发行人除日本恒星以外其他子公司参股方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各子公司工商登记资料、日本科大国创《履历事项全部证明书》、交运信息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工商登记资料、朱莉出具的说明、发行人关联方名单、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名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子公司共 5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3 家（即苏州国创、

云网科技、日本科大国创），控股子公司 2 家（即国创恒星、智慧交通）。在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国创恒星的参股股东为日本恒星，智慧交通的参股股东为交运信息公司，交运信息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运信息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其成立目的系受让其实际控制人朱莉持有的智慧交通 40%的股权。该公司除持有智慧交通 40%股权外，目前未开展业务。交运信息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号为 340191000042228，住所为合肥市高新区徽商城市庭院 1 幢 3-1004 室，法定代表人陈晓梅，经营范围：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互联网产品销售及服务；智慧交通系统的技术开发、建设、投资、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为朱莉。朱莉的简历如下：

朱莉，女，中国国籍，1972 年 7 月出生，1994 年毕业于合肥联合大学会计专业；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安徽旅游涉外汽车总公司会计；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担任合肥徽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今，担任安徽徽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3 月至今，担任合肥市包河区润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智慧交通副董事长。2014 年 11 月至今，担任交运信息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供应链公司董事长。

2、发行人除日本恒星以外其他子公司参股方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交运信息公司出具的说明，发行人财务账簿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除日本恒星以外的其他子公司参股方为交运信息公司，该公司股东朱莉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智慧交通的副董事长，除前述情形外，交运信息公司及朱莉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关于（1）北京联迪的成立时间、股权结构、实际从事的业务、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技术、人员、资产、客户、供应商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以及发行人转让该公司股权的原因、转让价格及定价依据、相关股权交易的公允

性，石雄的履历、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2）关于注销中谷光电的原因，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在职或前员工控制的公司存在资金、业务往来；（3）北京联迪转让前后和中谷光电注销前与发行人的资金业务往来情况，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7】

（一）北京联迪的成立时间、股权结构、实际从事的业务、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北京联迪的工商登记资料、近三年财务报表以及北京联迪、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07 年 11 月 1 日，按照当时科大恒星控股股东日本恒星的要求，科大恒星与日本恒星、劲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蓝投资”）共同投资设立了北京联迪，注册资本为 400 万元，其中，日本恒星、科大恒星及劲蓝投资分别持有 70%、20%和 10%的股权。后经 2013 年科大国创将所持北京联迪 20%股权转让给石雄、2015 年日本恒星将所持北京联迪 65%股权转让给石雄，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北京联迪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石雄	3,400,000.00	85.00
2	日本恒星	200,000.00	5.00
3	劲蓝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10.00
合计		**4,000,000.00**	**100.00**

北京联迪实际从事的业务为能源管理、节能服务及协同办公等方面的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其业务与科大国创存在差异，科大国创发行人是专业从事电信、电力、交通、政府等行业软件研究、开发和销售，主要面向国内重点行业大型集团用户。北京联迪近三年的基本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12.1.1-2012.12.31 /2012.12.31	2013.1.1-2013.12.31 /2013.12.31	2014.1.1-2014.12.31 /2014.12.31
资产总额（万元）	327.68	271.21	885.45
净资产（万元）	123.16	123.73	99.69
营业收入（万元）	429.76	435.81	404.06
净利润（万元）	1.74	0.57	-24.05

（二）北京联迪在技术、人员、资产、客户、供应商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

根据北京联迪、科大国创分别出具的说明，以及科大国创人员劳动合同、技术研发资料、资产产权证书及来源材料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北京联迪在技术、人员、资产等方面均与科大国创相互独立，北京联迪的客户及供应商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发行人转让该公司股权的原因、转让价格及定价依据、相关股权交易的公允性

根据科大国创及石雄分别出具的说明、股权转让协议、北京联迪 2012 年 11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北京联迪董事会决议，以及日本恒星、劲蓝投资同意股权转让及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12 年 12 月，鉴于北京联迪经营状况不佳，科大国创决定退出北京联迪，并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与石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北京联迪 20%股权转让给石雄，在参照北京联迪 2012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 121.06 万元的基础上，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 30 万元。2012 年 12 月 20 日，北京联迪董事会审议同意本次股权转让，日本恒星、劲蓝投资也于同日出具了同意股权转让及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2013 年 2 月 19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下发《关于联迪恒星（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的批复》（海商审字[2013]150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同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北京联迪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字[2007]02061 号）。2013 年 4 月 2 日，北京联迪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据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权转让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股权转让价格系交易双方在参照北京联迪 2012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同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批和工商变更程序，且交易双方均确认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因此本次股权交易具备公允性。

（四）石雄的履历、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科大国创及石雄分别出具的说明、科大国创的关联方、客户、供应商名单及科大国创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除石雄是北京联迪（系日本恒星所投资的合资公司）的股东、董事、总经理外，石雄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

人的客户、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石雄履历情况如下：

石雄，男，1959 年 1 月 26 日生。1982 年毕业于防化指挥工程学院。1993 年赴日留学工作。1995 年至 2004 年在株式会社 Planet 历任工程师、项目经理、系统开发部部长；2004 年至 2007 年 7 月在 KISSEI COMTEC 株式会社第 1 系统开发部任部长，兼任普拉内特计算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株式会社 Sun Japan 资深项目经理；2007 年 11 月起担任北京联迪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联迪董事、总经理。

（五）关于注销中谷光电的原因，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在职或前员工控制的公司存在资金、业务往来

1、注销中谷光电的原因

根据中谷光电工商登记资料、清算报告，以及对中谷光电股东王刚、史兴亮的访谈，并经本所律师核查，2012 年 7 月，由于中谷光电经营不佳、亏损，中谷光电股东王刚、史兴亮决定注销中谷光电，后经履行公司注销的相关法定程序，中谷光电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注销完毕。根据《清算报告》，截至 2012 年 12 月 15 日，中谷光电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68.27 万元，净资产为 468.27 万元。

2、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在职或前员工控制的公司存在资金、业务往来

根据科大国创财务账簿、合同、审计报告、客户/供应商名单及科大国创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在职或前员工控制的公司之间不存在资金、业务往来。

（六）关于北京联迪转让前后和中谷光电注销前与发行人的资金业务往来情况，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根据科大国创财务账簿、主要销售及采购合同、审计报告、客户/供应商名单、科大国创和北京联迪分别出具的说明，以及对中谷光电原股东的访谈，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 2010 年向北京联迪采购劳务金额为 3.74 万元，报告期内与北京联迪未发生交易；发行人 2010 年、2011 年向中谷光电采购材料及劳务金额分别为 201.76 万元、49.62 万元，报告期内与中谷光电未发生交易。北京联

迪转让前后和中谷光电注销前与发行人之间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业务往来，也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七、关于发行人是否具备全部生产经营必备资质，相关资质的取得过程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发行人所属行业是否存在行业标准，发行人的产品、服务是否满足行业标准，是否存在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方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8】

（一）发行人是否具备全部生产经营必备资质

根据发行人相应资质证书、发行人申请相关资质的申报材料等文件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具备全部生产经营必备资质，其取得的相关主要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CMMI5 级资质	/	QAI（Quality Assurance Institute）	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
2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	Z1340020070245	工业和信息化部	至 2016 年 6 月 10 日
3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资质	C13400966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至 2017 年 12 月 28 日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JZ 安许证字[2011]010830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至 2017 年 4 月 7 日

二、发行人相关资质取得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及是否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1、发行人 CMMI5 级资质取得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及是否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根据 CMMI（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认证的相关要求，软件企业达到 CMMI5 级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主要如下：

序号	认证条件
1	满足 CMMI-DEV 模型的开发类组织；
2	按照 CMMI-DEV 模型建立了完整的体系和规范；
3	通过了 CMMI3 认证，并且 CMMI3 体系在组织中得以良好的运行；

4	企业组建了质量管理部门，实施体系执行的监控。

该资质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满后需重新评估。该资质认证的申请程序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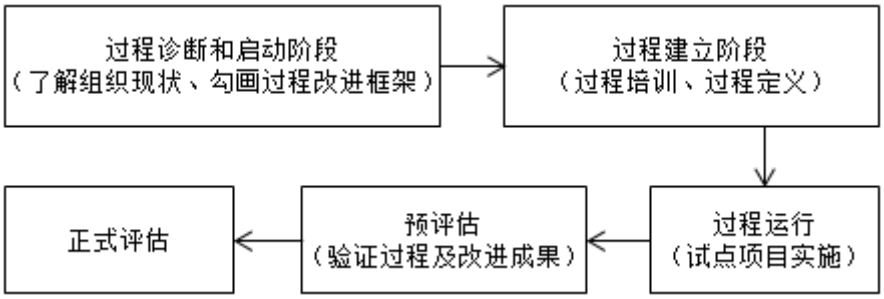

根据 QAI 出具的最终评估报告及发行人声明，发行人满足了 CMMI5 级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该资质取得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2、发行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取得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及是否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认证工作办公室发布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级评定条件（2012 年修定版）》（工信计资［2012］6 号）（以下简称“《评定条件》”）的规定，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一级资质应当具备的条件主要如下：

序号	条件科目	条件内容
1	综合条件	1、近三年的系统集成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70%； 2、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二级资质的时间不少于两年； 3、企业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不少于 5000 万元。
2	财务状况	1、近三年的系统集成收入总额不少于 5 亿元（或不少于 4 亿元且近三年完成的系统集成项目总额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费总额所占比例不低于 80%）； 2、企业财务状况良好，近三年度没有出现亏损。

3	系统集成业绩	1、近三年完成 200 万元以上系统集成项目及 100 万元以上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项目总额不少于 4 亿元； 2、近三年至少完成 4 个合同额不少于 1500 万元的系统集成项目，或不少于 1000 万元的系统集成项目总额不少于 6000 万元，或所完成合同额不少于 500 万元的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项目总额不少于 3000 万元； 3、近三年完成的系统集成项目总额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费总额所占比例不低于 30%，或总额不少于 1.2 亿元，或软件开发费总额不少于 6500 万元。
4	技术实力	1、经过登记的自主开发的软件产品不少于 20 个，其中近三年登记的软件产品不少于 10 个； 2、研发及办公场地面积不少于 1500 平米。
5	人才实力	1、从事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相关工作的人员不少于 220 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所占比例不低于 80%； 2、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管理人员资质的人数不少于 30 名，其中高级项目经理人数不少于 10 名。

根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年审、换证及变更实施细则（试行）》（信部认证办[2001]030 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规定，该资质有效期为三年，换证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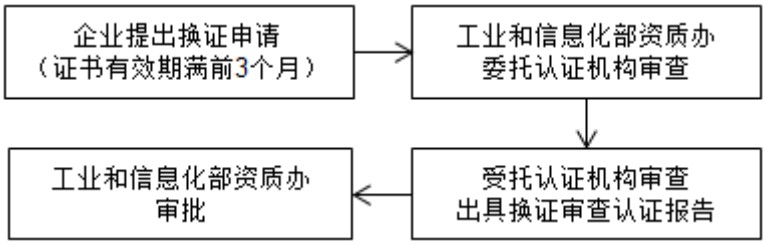

此外，按照《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做好取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认定等行政审批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工信部软[2014]79 号）及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以下简称“电子联合会”）发布的《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关于开展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认定等四项资质认定工作的通知》（中电联字[2014] 5 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自 2014 年 2 月 15 日起，不再进行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和人员资质认定行政审批，相关资质认定工作由电子联合会负责实施。在过渡期内，资质认定工作原则上按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资质有关

文件和原工业和信息化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认证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办理。

经与《评定条件》、《实施细则》比照，并根据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的证明及访谈、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发行人声明，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满足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一级资质的取得条件，且不存在根据《实施细则》规定的资质证书被收回或注销、取消资质等情形，发行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一级资质取得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3、发行人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资质取得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及是否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根据《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建市[2006]40 号）（以下简称“《资质标准》”）的规定，企业取得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资质应当符合的标准主要如下：

序号	标准科目	标准内容
1	企业资信	1、工商注册资本金不少于 800 万元，净资产不少于 960 万元； 2、近五年独立承担过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1000 万元的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设计施工一体）不少于 2 项； 3、近三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 1200 万元。
2	技术条件	1、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不少于 8 年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经历，并主持完成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1000 万元的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设计施工一体）不少于 2 项，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或高级工程类专业技术职称； 2、企业具有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中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20 名。其中，自动化、通信信息、计算机专业技术人员分别不少于 2 名，注册电气工程师不少于 2 名，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项目经理）不少于 2 名； 3、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均具有完成不少于 2 项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设计施工一体）业绩。
3	技术装备及管理水平	1、有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固定的工作场所； 2、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良好。具备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按照《〈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等四个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

的实施办法》（建办市[2006]68 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的规定，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资质的申请批准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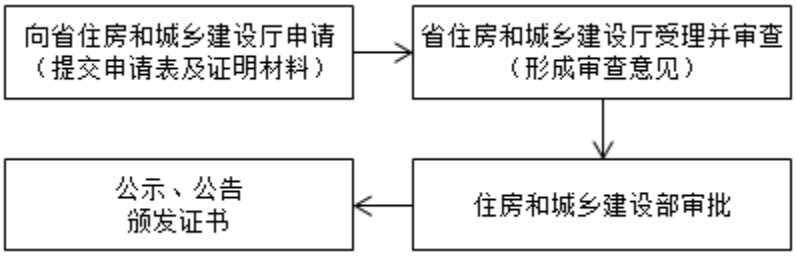

根据《实施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筑智能化等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延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市[2012]33 号）的规定，该资质证书有效期为五年。有效期届满，企业需延续资质证书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届满 60 日前，向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证书延续申请。

经与《资质标准》、《实施办法》比照，并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开具的证明及访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发行人声明并经核查，发行人符合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资质标准，该项资质的取得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4、发行人《安全生产许可证》取得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及是否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

（1）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完备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安全投入符合安全生产要求；

（3）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4）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考核合格；

（5）特种作业人员经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6）从业人员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

（7）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8）厂房、作业场所和安全设施、设备、工艺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9）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并为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10）依法进行安全评价；

（11）有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12）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条例》、《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28 号）以及《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委托办理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工作的通知》（建质函[2013]497 号）相关规定，发行人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申请和延期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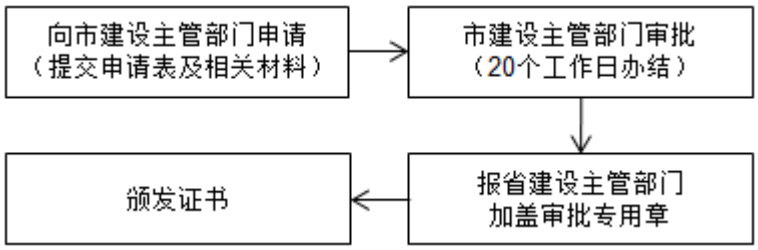

根据《条例》规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为 3 年，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需要延期的，企业应当于期满前 3 个月向原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管理机关办理延期手续。

经与《条例》比照，并根据合肥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开具的证明及访谈、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发行人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满足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取得条件，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无效、注销、撤销、吊销等情形，发行人《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取得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续期的法律

障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具备全部生产经营必备资质，其相关资质的取得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续期的法律障碍。

（三）发行人所属行业是否存在行业标准，发行人的产品、服务是否满足行业标准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及说明，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在软件产品的设计、研发及信息技术服务过程中所涉及的主要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标准类型
1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	GB/T 8567-2006	推荐性国家标准
2	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	GB/T 9385-2008	推荐性国家标准
3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档编制规范	GB/T 9386-2008	推荐性国家标准
4	软件系统验收规范	GB/T 28035-2011	推荐性国家标准
5	计算机场地安全要求	GB/T 9361-2011	推荐性国家标准

为保证向客户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行业标准，发行人依据相关行业标准制定了包括软件过程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等组织标准软件过程体系，并在公司的软件设计开发、系统集成及信息技术服务过程予以应用。发行人相继获得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CMMI5 级资质认证以及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

据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所属行业存在推荐性和指导性的行业标准，发行人的产品、服务满足行业标准的要求。

（四）发行人是否存在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方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客户签署的访谈记录、发行人所在地的质量技术监督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科技发展局开具的证明，以及走访发行人所在地的质量技术监督局、法院和仲裁机构，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方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关于发行人各款软件著作权、核心技术的形成过程，发行人技术人员

的具体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入职时间、对发行人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否存在违反竞业禁止和保密协议的情形，说明发行人是否未经许可使用受限制的底层软件，是否存在技术侵权纠纷及潜在纠纷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9】

根据发行人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著作权测试报告、研发项目的立项和验收报告等技术资料、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主要销售合同与底层软件的采购合同、发行人主要的研发项目及研发费用归集情况、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客户签署的访谈记录，以及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访谈记录和承诺、对发行人住所地的法院和仲裁机构的访谈记录、发行人的说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各款软件著作权、核心技术的形成过程

1、发行人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形成过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形成过程
1	科大国创电信交换资源系统 V2.0	2006SR10166	2003 年 1 月研发电信交换资源管理系统 V1.0，实现交换专业静态资源数据的管理，2005 年 7 月公司开始研发电信交换资源管理系统 V2.0，实现交换资源数据的配置和统计分析，2006 年 3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6 年 4 月首次对外发表，2006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	科大国创电子病历管理系统 V1.3	2007SR04942	2006 年 1 月开始研发电子病历管理系统 V1.3，2006 年 6 月份完成系统开发，2006 年 9 月首次发表电子病历管理系统 V1.3 版本，2007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	科大国创电信综合数据网管系统 V1.0	2007SR04943	2005 年 1 月开始研发电信综合数据网管系统 V1.0，2005 年 12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6 年 6 月首次对外发表，2007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	科大国创电信备品备件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07SR04944	2005 年 7 月开始研发电信备品备件信息管理系统 V1.0，2005 年 12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6 年 4 月首次对外发表，2007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	科大国创电信后端综合电子工作流系统 V1.0	2007SR04945	2005 年 7 月公司开始研发电信后端综合电子工作流系统 V1.0，2006 年 2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6 年 4 月首次对外发表，2007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	科大国创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软件[简称：PowerEAI]V2.0	2009SR022853	2005 年 7 月开始研发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软件，通过电力行业业务积累及用户调研，采用 SOA 架构进行研发，2006 年 9 月完成了平台主要功能研发，完成了 V1.0 版本研发。后经不断升级和优化研发，增加了批量数据交

			换、集成平台监控等功能，2007 年 9 月完成 V2.0 版本开发。2008 年 2 月首次发表，2009 年 6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2010 年 5 月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2010 年 12 月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2012 年 6 月获得安徽省 2012 年度重点新产品证书
7	科大国创电信全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简称：TELSAS]V2.0	2009SR022854	2005 年 7 月开始研发电信后端综合电子工作流系统 V1.0，实现电信后端线下工作流程的电子化支撑，2007 年 7 月研发电信全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 V2.0，实现接入型全业务的开通及故障处理，2008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8 年 4 月首次对外发表，2009 年 6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	科大国创 3G 综合网管及集中监控系统[简称：TELSTAR-3GINMS]V1.0	2009SR040704	2008 年 1 月开始研发 3G 综合网管及集中监控系统 V1.0，2009 年 6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9 年 6 月首次对外发表，2009 年 9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9	科大国创血液透析中心信息管理系统[简称：EBT-HOPE]V1.0	2009SR042764	2008 年 11 月开始研发血液透析中心信息管理系统，2009 年 6 月完成产品开发工作，2009 年 7 月首次发表，2009 年 9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0	科大国创惠民直达工程综合信息管理系统[简称：EBT-HMZD]V1.0	2009SR051578	2009 年 3 月开始产品研发工作，2009 年 5 月发布试运行版，2009 年 6 月完成开发工作，2009 年 7 月首次发表，2009 年 1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1	科大国创社区网格化户况综合管理系统[简称：EBT-SQWG]V1.0	2009SR051582	2009 年 4 月开始研发社区网格化户况综合管理系统，2009 年 6 月完成开发工作，2009 年 7 月首次发表，2009 年 1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2	科大国创企业级工作流系统平台管理软件 V1.0	2010SR001076	2007 年 8 月开始企业级工作流平台的研发，至 2008 年 12 月完成系统平台的开发工作，开始在电力、电信业务系统中投入使用，并逐步完善，于 2009 年 2 月首次正式发表，2010 年 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3	科大国创发电集团共享平台数据管理软件 V1.1	2010SR001078	2004 年 8 月开始研发发电集团共享平台数据管理软件，通过用户调研、交流，采用数据集成技术，2006 年 8 月完成软件的数据采集、交换、存储功能，完成了 V1.0 版本开发。后经不断升级和优化研发，增加了采集监控、数据质量管理等功能，2009 年 5 月完成 V1.1 版本开发，2009 年 6 月首次发表，2010 年 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4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资产管理系统 V1.0	2010SR001085	2007 年 3 月开始研发发电企业资产管理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采用业界领先的 SOA 架构和公司自主研发的工作流等核心技术，2008 年 12 月完成了软件开发，2009 年 2 月首次发表，2010 年 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5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全面预算管理系统	2010SR001087	2007 年 4 月开始研发发电企业全面预算管理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主要研发了全面计划、

	V1.0		全面预算、综合统计三大核心功能模块，2008年12月完成了软件开发，2009年2月首次发表，2010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6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生产管理系统V1.0	2010SR001088	2007年4月开始研发发电企业生产管理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采用业界领先的SOA架构和公司自主研发的工作流等核心技术，主要研发了生产运行、检修管理等功能模块，2008年12月完成了软件开发，2009年2月首次发表，2010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7	科大国创数据管理系统软件V2.0	2010SR034142	2006年10月开始研发数据管理系统软件，通过用户调研、交流，制定了元数据、主数据等技术标准，2007年7月完成了软件的主数据管理、数据质量管理、数据服务申请等主要功能模块，完成V1.0版本开发。后经不断升级和优化研发，增加了元数据管理等功能，2009年6月完成了V2.0版本开发，2009年6月首次发表，2010年7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8	科大国创呼叫中心运营管理系统[简称：TS-CCOMS]V2.0	2011SR002642	2007年1月研发呼叫中心运营管理系统V1.0，实现对呼叫中心话务管理、排班管理，2008年1月公司开始研发呼叫中心运营管理系统V2.0，拓展呼叫中心的运营管理功能，2009年6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9年9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9	科大国创电信客户服务支撑系统[简称TS-TCSSS]V1.0	2011SR002805	2009年1月开始研发电信客户服务支撑系统V1.0，2010年9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0年10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0	科大国创多维分析与决策支持系统V1.1	2011SR002823	2004年9月开始研发多维分析与决策支持系统，采用数据仓库、数据挖掘分析等技术，2005年4月完成了软件的主要功能，完成了V1.0版本开发。后经持续优化和升级，2010年3月增加了多项数据分析模型、优化了数据分析算法，完成了V1.1版本开发，2010年4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应用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数据共享平台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中，2011年4月该系统获得电力行业“十一五”信息化十大成果奖
21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信息展示与分析系统V1.1	2011SR002824	2007年5月开始研发发电企业信息展示与分析系统，采用数据整合、综合分析技术，2008年9月完成了软件的主要功能。后经持续优化和升级，2010年2月增加了自定义报表功能，完成了V1.1版本开发，2010年3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2	科大国创动力及环境集中监控节能系统V1.0	2011SR016105	2009年1月开始研发动力及环境集中监控节能系统V1.0，2010年5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0年7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年3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3	科大国创数据集成平台系统V1.0	2011SR016214	2006年9月开始研发数据集成平台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制定数据采集接口标准，采用数据集成技术，2010年5月完成开发。2010年

			7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 年 3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4	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2011SR016307	2006 年开始研究应用集成技术，2007 年基于消息流+插件的方式实现异步的应用集成，2010 年基于分阶段的事件驱动架构实现同步服务的应用集成，2010 年 7 月 V1.0 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0 年 9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 年 3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5	科大国创综合资源管理系统软件[简称：资源管理系统]V1.0	2011SR092154	2010 年 1 月开始研发综合资源管理系统软件 V1.0，2011 年 9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10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1 年 1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6	科大国创综合服务保障系统[简称：TSSAS]V5.0	2012SR057442	2005 年 7 月开始研发电信后端综合电子工作流系统 V1.0，实现电信后端线下工作流程的电子化支撑，2007 年 7 月研发电信全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 V2.0，实现接入型全业务的开通及故障处理，2008 年 7 月研发综合服务保障系统 V3.0，实现政企业务的服务端到端保障，2009 年 7 月研发综合服务保障系统 V4.0，实现全业务、全专业的装维调度支撑；2010 年 7 月开始研发综合服务保障系统 V5.0，实现对装维一线的支撑，延伸到装维人员的多渠道访问，2011 年 1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12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7	科大国创综合网络激活系统[简称：综合网络激活系统]V4.0	2012SR057477	2005 年 7 月开始研发电信后端综合电子工作流系统 V1.0，实现电信后端线下工作流程的电子化支撑，2007 年 7 月研发电信全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 V2.0，实现接入型全业务的开通及故障处理，2008 年 7 月研发综合网络激活系统 V3.0，采用 J2EE 架构对系统进行重构，引入可配置的规则引擎技术、即插即用的可扩展网元接口协议库等多种新技术；2009 年 7 月开始研发综合网络激活系统 V4.0，实现对光进铜退等新业务的支撑，2010 年 8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0 年 9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8	科大国创仓储管理系统[简称 EBT-WMS]V1.0	2012SR057484	2010 年 7 月开始研发仓储管理系统 V1.0，2012 年 2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2 年 2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9	科大国创网络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12SR057503	2010 年 7 月开始研发网络服务管理系统 V1.0，2011 年 7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9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0	科大国创服务能力前置平台系统[简称：CSSS]V1.0	2012SR057507	2011 年 1 月开始研发服务能力前置平台系统 V1.0， 2012 年 2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2 年 2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1	科大国创电子运维管理系统[简称：	2012SR057510	2008 年 7 月研发电子运维管理系统 V1.0，实现各专业的维护作业计划和网络割接管理支撑，

	TSIOMS]V3.0		2009 年 7 月研发电子运维管理系统 V2.0，实现网络设备版本管理、维护成本和外包管理等；2011 年 1 月开始研发电子运维管理系统 V3.0，实现全网的生产任务调度管理，2011 年 1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12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2	科大国创 PON 网管测试系统 V1.0	2012SR057531	2010 年 7 月开始研发 PON 网管测试系统 V1.0，2011 年 1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12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3	科大国创网络运营分析系统[简称：TS-NOAS]V1.0	2012SR057573	2010 年 7 月开始研发网络运营分析系统 V1.0，2011 年 6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7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4	科大国创渠道运营管理系统[简称：PMOS]V2.0	2012SR057734	2009 年 7 月研发渠道运营管理系统，实现对线上电子渠道和实体渠道的运营管理支撑；2011 年 1 月开始研发渠道运营管理系统 V2.0，实现对代理商等实体渠道的管理，2011 年 1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12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5	科大国创智能视频监控系统 V4.0	2012SR057747	2009 年 9 月开始研发，于 2010 年 6 月完成 V1.0 版本开发，2010 年 7 月发布 V1.0 版本，通过在本软件系统使用过程中收集需求及优化建议，并跟踪视频监控行业新的发展趋势，把系统逐步升级到 V2.0、V3.0 版本，从 2011 年 7 月开始 V4.0 版本的研发， 2012 年 2 月完成 V4.0 版本开发，2012 年 2 月 V4.0 版本首次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6	科大国创企业投资与股权管理系统[简称：股权管理系统]V2.0	2012SR057813	2008 年 2 月开始研发投资与股权管理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采用业界领先的 SOA 架构和自主研发的工作流等核心技术，2009 年 11 月完成了股权管理、投资管理、章程管理等系统主要功能，完成了 V1.0 版本开发。2011 年 9 月完成了 V2.0 版本开发。2011 年 10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7	科大国创企业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简称：一体化 ERP 系统]V3.0	2012SR108419	2002 年 6 月开始研发企业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采用业界领先的 SOA 架构和自主研发的工作流等核心技术，系统主要功能包括生产、安全、技术、燃料、物资、资产、工程等管理模块，2004 年 2 月完成了 V1.0 版本开发。后经持续优化和升级，2006 年 6 月增加了企业工作流功能，完成了 V2.0 版本开发。2011 年 11 月完成了 V3.0 版本开发。2012 年 1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1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2014 年 10 月获得 2013-2014 年度安徽省优秀软件产品
38	科大国创客服绩效排班系统[简称：TS-PMSS]V1.0	2012SR108423	2011 年 1 月开始研发客服绩效排班系统 V1.0，2012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2 年 5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1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9	科大国创网上行政服务平台系统[简称:网上行政服务平台系统]V1.0	2012SR108501	2011 年 10 月开始产品研发,2012 年 6 月完成产品开发,2012 年 6 月首次发表,2012 年 1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0	科大国创行政执法公开运行系统 V1.0	2012SR108534	2012 年 1 月开始行政执法系统研发;通过对交通行业的业务调研及其他竞品调研形成系统需求;运用云计算、移动互联及自主的核心技术“数据集成技术”、“工作流技术”,在 2012 年 7 月开发完成;2012 年 8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1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获得 2013 年-2014 年度安徽省优秀软件产品
41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计划统计系统 V2.0	2013SR141400	2007 年 5 月开始研发发电企业计划统计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采用业界领先的 SOA 架构和自主研发的工作流等核心技术,主要研发了生产计划、自动统计等功能模块,2007 年 12 月完成了 V1.0 版本开发,2010 年 3 月完成了 V2.0 版本开发,2010 年 11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1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2	科大国创招投标电子商务平台系统 V1.0	2013SR141295	2010 年 3 月开始研发招投标电子商务平台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主要研发了供应商管理、投标管理、公告管理等功能,2010 年 12 月开发完成,2011 年 3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1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3	科大国创经济合同管理系统 V3.0	2013SR141288	2009 年 11 月开始研发经济合同管理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主要研发了合同登记、执行、结算、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2010 年 10 月开发完成,2011 年 3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1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4	科大国创即时信息交互平台精灵软件 V2.0	2013SR141282	2010 年 5 月开始研发即时信息交互平台精灵软件,通过用户调研、交流,主要研发了消息集成、消息推送、消息发布、权限集成等功能模块,2011 年 9 月开发完成,2011 年 10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1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5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两票管理系统 V1.0	2013SR141380	2010 年 8 月开始研发发电企业两票管理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主要研发两票策划、维护、标准票管理等功能模块,2011 年 7 月开发完成,2012 年 4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1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6	科大国创企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系统 V2.0	2013SR113438	2009 年 4 月开始研发企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系统,通过用户调研、交流,研发了企业标准库、标准复审、年度计划、计划外 制修订管理等功能模块,2010 年 4 月完成 V1.0 版本开发,2011 年 12 月增加了标准采购、流程管理功能,完成 V2.0 版本开发,2012 年 4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10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7	科大国创数据规划管理平台软件[简称:UST-DPMS]V1.0	2013SR141414	2011 年 10 月开始研发数据规划管理平台软件,通过用户调研、交流,研发了数据标准发布、标准审核、指标集管理等功能模块,2012 年 9 月开发完成,2012 年 9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1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8	科大国创云资源管理平台软件[简称：云资源管理平台]V1.0	2013SR141338	2012年1月开始系统研发云资源管理平台V1.0，基于虚拟化核心技术及自主设计的云计算资源管理架构，于2012年12月开发完成，2013年3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年12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该平台应用于安徽交通运输“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中，2014年公司交通云计算数据中心应用解决方案荣获“中国智慧城市优秀解决方案奖”
49	科大国创大件物流管理系统V1.0	2013SR141422	2011年8月开始研发大件物流管理系统V1.0，2013年2月完成产品开发，2013年3月首次发表，2013年12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0	科大国创应用软件基础开发平台软件[简称：基础开发平台]V1.1.0	2013SR141172	2012年1月开始研发应用软件基础开发平台V1.1.0，2013年7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年7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年12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1	科大国创单元测试工具软件V1.0	2013SR141451	2012年1月开始研发单元测试工具软件V1.0，2012年10月完成产品开发，2013年12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2	科大国创清分结算管理平台软件[简称：DSMS]V1.0	2014SR028772	2013年2月开始研发清分结算管理平台软件，以一卡通等业务场景为主形成业务需求，基于J2EE技术架构和分层设计思想，2013年11月开发完成，2014年3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3	科大国创联网治超综合管理系统V1.0	2014SR192460	2013年2月开始系统研发联网治超综合管理系统V1.0，基于在交通行业的业务沉淀和对治超业务发展态势的把握形成系统需求；在软件开发和集成接口开发技术基础上，创新融合了卫星定位技术、地理信息技术、图形分析技术、大数据统计分析技术，2014年10月开发完成，2014年10月首次对外发表，2014年12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4	科大国创电信电子化工单系统软件[简称：电信电子化工单系统] V1.0	2005SR03906	2003年7月开始研发电信电子化工单系统软件V1.0，2004年4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4年6月首次对外发表，2005年4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5	科大国创IT服务保障系统软件 [简称：IT服务保障系统] V1.0	2008SR01264	2007年1月开始研发IT服务保障系统软件V1.0，2007年8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7年10月首次对外发表，2008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6	科大国创OSS运营数据仓储系统软件[简称：ODS-O系统]V2.0	2010SR045459	2008年1月研发OSS运营数据仓储系统V1.0，实现OSS运营数据的采集、加工和存储；2009年1月开始研发OSS运营数据仓储系统V2.0，实现OSS运营数据的端到端建模和共享，2009年7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09年7月首次对外发表，2010年9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7	科大国创营业厅运营管理系统软件V1.0	2012SR003699	2010年7月开始研发营业厅运营管理系统软件V1.0，2011年5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年8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年1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8	科大国创电信网络资源管理系统软件	2012SR007975	2010年1月开始研发电信网络资源管理系统软件V1.0，2011年6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简称：网络资源管理系统]V1.0		年 10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2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9	科大国创服务质量管理系统软件 V3.0	2012SR025187	2007 年 7 月研发服务质量管理系统软件 V1.0，实现服务过程的数据采集、加工和分析，实现对服务过程质量的分析； 2009 年 1 月研发服务质量管理系统软件 V2.0，实现客服的数据采集、加工和分析，实现对客服质量的分析；2010 年 7 月开始研发服务质量管理系统软件 V3.0，实现对网络服务数据的采集、加工和分析，实现对网络服务质量的分析，2011 年 6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9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2 年 3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0	科大国创 3G 网络管理优化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862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 3G 网络管理优化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3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1	科大国创客服运营支撑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913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客服运营支撑管理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3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4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2	科大国创智能化激活提速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674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智能化激活提速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2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5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3	科大国创面向服务的业务测试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915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面向服务的业务测试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3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5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4	科大国创一体化运维生产指挥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633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一体化运维生产指挥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3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5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5	科大国创能源及运行环境实时监控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916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能源及运行环境实时监控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5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6	科大国创 OSS 集成平台软件 V1.0	2013SR073858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 OSS 集成平台软件 V1.0，2013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5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7	科大国创多渠道装维服务支撑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911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多渠道装维服务支撑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6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8	科大国创全业务智能客服预处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73629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全业务智能客服预处理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6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3 年 7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9	科大国创移动应用	2015SR000547	2013 年 7 月开始研发移动应用云服务平台系统

	云服务平台系统软件[简称：USI-MAP]V1.0		软件 V1.0,2014 年 7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8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0	科大国创智能客服系统软件[简称：USI-ICSS]V1.0	2015SR000414	2012 年 1 月开始研发智能客服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9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10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1	科大国创大数据交换平台系统软件[简称：DataHub]V1.0	2015SR000549	2014 年 1 月开始研发移动应用云服务平台系统软件V1.0,2014 年 10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10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2	国创软件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3SR021754	2012 年 5 月开始研发软件项目管理系统 V1.0，2012 年 9 月完成产品开发工作，2013 年 1 月首次对外发表，并于 2013 年 3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3	科大国创物流信息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5SR070863	2013 年 3 月开始研发物流信息服务平台软件 V1.0，2014 年 6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5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4	科大国创卫星定位平台系统 V1.0	2015SR070964	2013 年 7 月开始研发卫星定位平台系统 V1.0，2014 年 5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5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5	科大国创智能安防联动平台系统 V1.0	2015SR071698	204 年 1 月开始研发智能安防联动平台系统 V1.0，2014 年 8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9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6	科大国创大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15SR073370	2013 年 11 月开始研发大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系统 V1.0，2014 年 6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8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7	科大国创数据填报平台软件 V1.0	2015SR073376	2013 年 4 月开始研发数据填报平台软件 V1.0，2013 年 1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11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8	科大国创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V2.0	2015SR073383	2013 年 3 月开始研发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V1.0，提供工程服务平台对工程项目进行管理，2013 年 7 月完成版本 V1.0，2013 年 12 月开始 V2.0 功能研发,2014 年 10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9	科大国创发电厂移动巡点检系统 V1.0	2015SR073460	2014 年 2 月开始研发发电厂移动巡点检系统 V1.0，2014 年 7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7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0	科大国创移动网络大数据监测分析平台软件 V1.0	2015SR073461	2013 年 4 月开始研发移动网络大数据监测分析平台软件 V1.0,2014 年 7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8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1	科大国创应用集成门户系统 V1.0	2015SR073464	2013 年 12 月开始研发应用集成门户系统 V1.0,2014 年 6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7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2	科大国创 IDC 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15SR075754	2010 年 9 月开始研发 IDC 资源管理系统 V1.0，2011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1 年 7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3	科大国创高速路拥堵分析和信息发布系统 V1.0	2015SR075777	2011 年 7 月开始研发高速路拥堵分析和信息发布系统 V1.0，2012 年 7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2 年 9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4	科大国创 IT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15SR094164	2013 年 6 月开始研发 IT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 V1.0，2014 年 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4 年 3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5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5	科大国创综合服务开通系统软件 V1.0	2015SR006017	2013 年 1 月开始研发综合服务开通系统软件 V1.0，2013 年 11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3 年 11 月首次对外发表，2015 年 1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6	科大国创服务能力总线平台软件 V1.0	2015SR064879	2014 年 10 月开始研发服务能力总线平台软件 V1.0，2015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5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7	科大国创 IT 监控平台软件 V1.0	2015SR069998	2014 年 11 月开始研发 IT 监控平台软件 V1.0，2015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5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8	科大国创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V1.0	2015SR069984	2014 年 10 月开始研发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V1.0，2015 年 4 月版本功能开发完成，2015 年 4 月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发行人核心技术形成过程

序号	核心技术	形成过程
1	数据集成技术	2004 年开始研究数据集成技术；通过用户调研、交流，制定数据采集接口标准，研发数据集成技术，2005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2008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11 年在交通行业等投入使用；根据运行环境和需求变化不断进行完善，2011 年取得科大国创数据集成平台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	应用集成技术	2006 年开始研究应用集成技术，2007 年基于消息流+插件的方式实现异步的应用集成技术，打通了企业应用间的业务流程互联互通，2010 年基于分阶段的事件驱动架构实现同步服务的应用集成技术，打通了企业应用间的服务化调用、监控和管理；2007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09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2011 年在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2011 年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	工作流技术	2006 年开始研究工作流技术，并于 2007 年开始研发工作流平台，2008 年开始在电力、电信的部分业务系统中试运行，2009 年正式发表，2010 年取得科大国创企业级工作流系统平台管理软件 V1.0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开始正式在电力、电信、交通、政府等行业系统中投入应用；根据运行环境和需求变化不断完善

4	云资源管理技术	2012 年基于虚拟化核心技术开展跟踪研究，并自主设计了云计算资源管理架构，在此基础上进行了云资源管理技术的研究，2013 年在交通云计算数据中心投入应用，同年取得科大国创云资源管理平台软件 V1.0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2014 年该技术应用于公司交通云计算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并荣获“中国智慧城市优秀解决方案奖”
5	大数据处理技术	2008 年开始研究大数据处理技术，2010 年基于主从架构实现海量设备的数据采集和操作技术，2011 年基于流式原理实现海量告警和调用日志的实时处理和存储技术；2011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12 年在交通等其他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 PON 网管测试系统 V1.0、科大国创网络运营分析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	跨平台移动应用云技术	2010 年开始研究跨平台移动应用云技术，2012 年基于服务端+终端原生框架的模式，实现对主流手机终端操作系统的适配，2014 年实现服务端+终端原生框架+业务应用的模式；2012 年在电信、电力、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
7	基础开发框架	2012 年开始研究基础开发框架，实现机构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资源管理、菜单管理、业务字典管理、文件管理和日志管理，实现系统认证和授权安全控制，在线用户统计，多数据库和缓存支持等。2013 年在电信、电力、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同年取得科大国创应用软件基础开发平台软件 V1.1.0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	企业级数据规划技术	2004 年开始研究数据规划技术，结合各行业用户数据应用需求，研究了信息资源分类体系、企业数据架构、交换架构等核心技术，2005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2008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11 年在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并取科大国创数据规划管理平台软件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9	统一适配接口技术	2007 年开始研究统一适配接口技术，配合网络接口协议库，基于网络通讯协议，实现对外围系统的统一接口配置、监控和管理。 2008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在综合网络激活、综合服务保障等多个软件中得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综合网络激活系统 V4.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0	可配置业务规则引擎技术	2008 年开始研究可配置业务规则引擎技术，支持对业务规则的灵活在线配置部署，快速响应业务需求，2008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在综合服务保障、综合网络激活等多个软件中得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呼叫中心运营管理系统 V2.0、科大国创综合网络激活系统 V4.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1	可视化可配置 ETL 技术	2008 年开始研究可可视化可配置 ETL 技术，支持数据抽取处理加载过程的可视化配置、展现和管理，实现数据处理过程的显性管理，2009 年在电信、电力行业投入使用，在网络运营分析、仓储管理系统、网络服务管理系统等多个软件中得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网络运营分析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2	云采集技术	2011 年开始研究云采集技术，解决光进铜下的海量 PON 网络设备的数据采集和操作，2012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在 PON 网管测试系统、网络运营分析系统等多个软件产品中得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 PON 网管测试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3	视频转发技术	2009 年开始研究视频监控技术并进行视频监控系统的研发，2010 年开始研究视频监控技术中的视频转发技术，综合运用多进程、epoll、存储缓存等技术，实现了视频转发的高并发、大流量等特性，2011 年开始逐步将视频转发技术运用到科大国创智能视频监控系统、科大国创能源及运行环境实时监控系统等软件之中，并取得科大国创智能视频监控系统 V4.0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4	多级缓存技术	2009 年开始研究多级缓存技术，将配置数据加载到缓存，以提升系统的响应速度，解决性能问题。2010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在综合服务保障、运维生产指挥、多渠道装运维服务支撑系统等多个软件中得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一体化运维生产指挥系统软件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5	即时信息交互平台精灵	2009 年开始研究即时信息交互平台精灵技术，以移动应用和 SOA 技术架构，研究了消息集成、消息推送、消息发布等技术，2010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即时信息交互平台精灵软件 V2.0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6	即插即用的可扩展网元接口协议库	2007 年开始研究即插即用的可扩展网元接口协议库，实现多协议的管理和网元快速适配，2008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在综合网络激活、业务测试、智能提速等多个软件中提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综合网络激活系统 V4.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7	双通道设计与调度策略	2007 年开始研究双通道设计与调度策略，解决对网络操作的实时和批量交互问题，2008 年在电信行业使用，在综合网络激活、业务测试、智能提速等多个软件中提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综合网络激活系统 V4.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8	双专家导航技术	2009 年开始研究双专家导航技术，实现流程导航和文本界面两种专家导航，2009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服务能力前置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9	面向对象的多层服务设计技术	2009 年开始研究面向对象的多层服务设计技术，从服务对象的视角进行设计，层层进行服务细化支撑，2009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服务能力前置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0	基于海量数据的用户行为分析模型	2010 年开始研究基于海量数据的用户行为分析模型，2012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并在网络运营分析、服务质量管理系统等多个软件中得到应用，逐步完善和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网络运营分析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1	电力行业数据体系设计技术	2011 年开始研究电力行业数据体系设计技术，根据电力行业用户数据应用需求，以数据仓库、数据挖掘分析、大数据、云计算技术为核心，研究了数据采集、交换、存储、应用、管理等技术，2012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根据用户需求持续进行完善优化，并取得科大国创企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系统 V2.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2	发电企业小指标考核模型	2003 年开始研究发电企业小指标考核模型，根据电力行业用户指标管理需求，制定企业小指标体系框架，建立了指标集，研究了小指标分析考核算法模型，2004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发电企业生产管理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3	采集数据消缺计算技术	2003 年开始研究采集数据消缺计算技术，在长期跟踪电力行业生产管理需求的基础上，分析消缺管理需求，结合数据采集技术，研究了生产消缺算法、自动采集分析等技术，2004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发电企业生产管理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4	检修工单风险规避知识形成技术	2003 年开始研究检修工单风险规避知识形成技术，在长期跟踪电力行业生产管理需求的基础上，分析检修管理需求，研究了计划检修、标准检修工作包、风险点管理等技术，2004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发电企业生产管理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5	全面预算趋势分析技术	2003 年开始研究全面预算趋势分析技术，在长期跟踪电力行业预算管理需求的基础上，分析全面预算管理需求，研究了全面预算、综合统计、趋势分析等等技术，2004 年在电力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企业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 V3.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6	服务实时监控技术	2009 年开始研究服务实时监控技术，2010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12 年在电力、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7	动态业务插件技术	2009 年开始研究动态业务插件技术，2010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12 年在电力、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8	四级安全加密技术	2010 年开始研究四级安全加密技术，2010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12 年在电力、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9	接口拥塞控制和峰流缓冲技术	2010 年公司开始研究接口拥塞控制和峰流缓冲技术，2011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2012 年在电力、交通等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0	基于 WEB 的服务编排	2010 年开始研究基于 WEB 的服务编排技术，并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1	多重途径的海量消息数据备份转移技术	2010 年开始研究多重途径的海量消息数据备份转移技术，并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2	控制消息和业务数据分离传递技术	2010 年开始研究控制消息和业务数据分离传递技术，2011 年在电信行业投入使用，并取得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等多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二）发行人技术人员的具体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入职时间、对发行人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否存在违反竞业禁止和保密协议的情形

经核查，发行人技术人员主要来源于招聘或自主培养。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技术人员人数及入职年限如下：

入职年限	人数	占技术人员人数比例
1 年以内	419	32.99%

1-3 年	489	38.50%
3-5 年	213	16.77%
5 年以上	149	11.73%
合计	1270	100.00%

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的入职时间及对发行人研发的具体贡献如下：

序号	姓名	对发行人研发的具体贡献
1	**董永东**	2000 年进入公司，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电力事业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公司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交通云计算数据中心的总体规划和设计。主持完成“基于软件构件复用技术的电力 ERP 软件”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发电集团信息共享平台”、“电信业务开通与故障处理”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主持 10 余个软件产品的研发和推广。主持完成的“基于战略管理的发电集团信息共享平台创建与实践”，在 2007 年获全国电力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三等奖，“基于软件复用技术的电力 ERP 软件”获 2008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发电集团信息共享平台”，获 2010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合肥市首届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奖特等奖。并发表论文《发电集团风险管理手段和平台架构的研究》、《企业集团基于信息一体化的绩效管理模式探讨》等。是安徽省第一届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安徽省软件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安徽省电子商务协会副理事长、安徽省信息化协会副监事长。
2	**杨杨**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区域市场总监、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苏州国创董事、总经理。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公司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企业应用集成平台的总体规划，组织该软件系统总体架构、应用架构、技术架构的研究与设计，主持完成“3G 移动网络综合网管系统”等多个省级科研项目，主持 10 余个软件的研发和推广。
3	**史兴领**	2000 年进入公司，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历任公司区域市场总监、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公司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企业数据集成平台的总体规划，组织该软件系统总体架构、应用架构、技术架构的研究与设计。主持完成“发电集团工程项目管理系统”等多个软件的研发和推广，并发表论文《基于大数据的发电集团数据体系规划与设计》。
4	**许广德**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是：组织企业级工作流平台、视频监控平台、电子病历管理系统、血液透析中心信息管理系统等多个产品的总体设计与开发。
5	**程先乐**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研发中心经理，国创恒星总经理，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金融资产管理系统”、“交易管理系统”、“寿险承保管理系统”、“原料供应链管理系统”、“设备投资预算管理系统”等多个国际信息系统项目的设计与开发；作为技术负责人参与了“基于 SOA 海量数据集成与业务协同系统”的总体设计，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 2013-2014 年度安徽省优秀软件人才称号。

6	**陈方友**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苏州国创副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党总支书记，苏州国创董事，进入公司后，参与“安徽电信本地电话网集中监控管理系统”、“中国电信集团电子运维系统”、“电信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等项目的设计、开发或项目管理工作。
7	**孔皖生**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部门经理、交通事业部经理、智慧交通公司副总经理，曾负责了“用电量采集与分析系统”、“物流标准管理系统”等项目的设计、开发；参与了‘十二五’期间安徽省级重点信息化项目：交通数据中心系统、交通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的研究与设计工作，主持完成了“交通综合公开执法系统”的研发。
8	**王子华**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战略咨询部咨询总监、苏州科大恒星咨询总监、技术创新委员会委员、苏州国创副总经理，进入公司后，先后主持了“CDMA 综合网管系统”、“PON 综合网管系统”、“综合网络激活系统”、“智能网管平台”等产品研发，作为技术骨干参与了“本地电话网网管和集中监控系统”项目的研发。
9	**刘文杰**	2002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电力事业部管理咨询师、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电力事业部经理。进入公司后参与了电力企业管控软件的需求、设计、开发工作，是主要研发人员之一；同时对“电力企业应用集成平台”、“集团企业数据体系设计”项目进行了主要策划；作为主要人员参与开发的“基于软件构件复用技术的电力 ERP 软件”荣获 2007 年合肥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及 2008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荣获 2010 年度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
10	**李黎**	2002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创新委员会副主任、苏州国创技术总监，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下一代电信综合网络维护管理平台”、“应用软件基础开发平台”的研发；参与了“服务保障系统”、“电子运维系统”、“客户服务支撑系统”、“应用集成平台”、“综合网络激活系统”、“综合资源管理系统”、“中小企业云服务平台”等多个产品研发，是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一届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 2013-2014 年度安徽省优秀软件人才称号。
11	**季传安**	2000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项目总监，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工作流平台”、“视频转发技术”等公司的核心平台与技术的研发；先后负责了“面向生产企业的 ERP 系统”、“小额短期保险系统”、“国家电网安徽省公司 ITSM 系统”等多个项目开发。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获得安徽省电子信息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12	**李飞**	2003 年进入公司，历任苏州国创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产品总监、苏州国创副总经理、研发中心经理，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电信 OSS 应用集成平台”、“电信服务质量管理系统”、“电信 OSS 运营数据仓储”、“中小企业云服务平台”等多个产品的研发工作。
13	**董仁武**	2001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研发中心金融系统部经理，进入公司后，曾先后主持了“电子病历系统”、“铁路公司会员管理系统”等项目研发；担任“金融资产管理系统”、“电力监控系统”、“保险公司保险业务管理系统”等多个项目的项目经理，在公司任职期间曾获合肥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称号

发行人技术人员在入职时，均承诺受聘发行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和保密义务情形，并与发行人签订劳动合同，对竞业禁止和保密事项进行了约定。截至目前，发行人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和保密协议的情形。

（三）发行人是否未经许可使用受限制的底层软件，是否存在技术侵权纠纷及潜在纠纷

发行人使用的主要底层软件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及中间件。公司购买上述软件主要用于客户项目实施以及公司内部研发使用。发行人不存在未经许可使用受限的底层软件，不存在技术侵权纠纷及潜在纠纷。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各款软件著作权、核心技术均系发行人自主研发取得，形成过程真实合法；发行人技术人员来源于招聘或自主培养，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和保密协议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未经许可使用受限制的底层软件的情形，不存在技术侵权纠纷及潜在纠纷。

九、关于发行人商号中使用“科大”字号是否取得中国科技大学的许可，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10】

根据科大国创工商登记资料、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中国科学院《关于同意科大恒星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科大控股出具的《说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商号中使用“科大”字号已取得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相关方的许可，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科大国创商号中使用“科大”字号的名称依法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并取得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内字[2012]第 899 号）。

（二）科大国创设立时，整体变更方案业经科大控股、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国科学院逐级审批，并取得了中国科学院出具的《关于同意科大恒星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计字[2012]85 号），该文件批准了科大国创的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等事项。

（三）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产业投资主体科大控股出具了《说明》，确认中国

科学技术大学对科大国创商号中使用“科大”字号无异议，科大控股及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与科大国创之间就使用“科大”字号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据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商号中使用“科大”字号已取得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相关方的许可，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十、关于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及历次股权转让及股利分配过程中，股东是否依法缴纳了个人所得税，如未缴纳，是否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11】

（一）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所涉个人所得税情况

根据发行人整体变更的工商登记资料、审计报告、评估报告、股东会决议，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系由科大恒星整体变更而来，公司整体变更前后的注册资本均为 6,900 万元，未发生变化，不存在转增股本情形，据此，并根据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材料，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整体变更时自然人股东不涉及缴纳个人所得税。

（二）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及股利分配过程中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情况

根据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书及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凭证、审计报告、扣缴个人所得税报告表、个人所得税缴税凭证及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及股利分配过程中的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1、历次股权转让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

（1）2012 年 3 月，股东董永东与上海槟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董永东将其持有的科大恒星 4.75%股权转让给上海槟果，股权转让价格为 20,720,000.00 元；股东董永东、杨杨、史兴领与雅弘投资共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董永东、杨杨、史兴领分别将持有的科大恒星 2.28%股权、8.26%股权、8.46%股权转让给雅弘投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9,945,600.00 元、36,052,800.00 元、36,881,600.00 元。此次股权转让，董永东、杨杨、史兴领分别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3,469,855.52 元、4,902,373.10 元、5,015,071.94 元。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应缴个人所得税已缴纳完毕。

（2）2012 年 5 月，股东董永东与德同国联、博勤投资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董永东将其持有的科大恒星 4.75%股权分别转让给德同国联 4.41%、博勤投资 0.34%，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26,682,445.00 元、2,075,000.00 元。此次股权转让，董永东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4,424,961.75 元。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应缴个人所得税已缴纳完毕。

2、历次股利分配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

（1）2012 年 3 月，经科大恒星股东会审议通过，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583.55 万元。此次股利分配中，董永东、杨杨、史兴领和储士升 4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获得现金股利 1,219,598.75 元、609,799.38 元、609,799.38 元、110,872.61 元，分别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243,919.75 元、121,959.88 元、121,959.88 元、22,174.52 元。本次股利分配所涉及的应缴个人所得税已缴纳完毕。

（2）2013 年 4 月，经科大国创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2,070 万元。此次股利分配中，董永东、杨杨、史兴领和储士升 4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获得现金股利 1,766,724.30 元、423,260.10 元、386,453.10 元、368,066.40 元，分别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353,344.86 元、84,652.02 元、77,290.62 元、73,613.28 元。本次股利分配所涉及的应缴个人所得税已缴纳完毕。

（3）2014 年 4 月，经科大国创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1,035 万元。此次股利分配中，董永东、杨杨、史兴领和储士升 4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获得现金股利 883,362.15 元、211,630.05 元、193,226.55 元、184,033.20 元，分别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176,672.43 元、42,326.01 元、38,645.31 元、36,806.64 元。本次股利分配所涉及的应缴个人所得税已缴纳完毕。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自然人股东不涉及缴纳个人所得税，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及股利分配过程中相关自然人股东均依法缴纳了个人所得税，纳税义务已履行完毕。

十一、关于发行人是否对税收优惠、政府补贴构成依赖的核查意见【《反馈

意见》规范性问题 12】

根据科大国创报告期内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地方各税（基金、费）综合申报表、相关缴款凭证、各项政府补助凭证、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的政策依据或批文、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以及《审计报告》、《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及税收优惠情况的鉴证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税收优惠、政府补贴对发行人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值税返还优惠	145.98	237.61	102.63
企业所得税优惠	455.67	416.33	307.28
减：企业所得税优惠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06.83	46.37	11.57
营业税、增值税免征优惠	432.07	727.40	604.70
当期税收优惠总额	926.89	1,334.97	1,003.04
当期政府补助总额	473.09	410.68	449.92
当期利润总额	3,755.44	4,715.96	4,503.64
当期税收优惠总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24.68%	28.31%	22.27%
当期政府补助总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12.60%	8.71%	9.99%

据上可见，发行人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享受的税收优惠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27%、28.31%、24.68%，发行人及子公司所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收优惠属于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产业的长期鼓励政策，发行人不存在对税收优惠产生依赖的情形；发行人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享受的政府补贴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9%、8.71%、12.60%，发行人不存在对政府补贴产生依赖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获得的税收优惠、政府补贴合法合规，发行人对税收优惠、政府补贴不构成依赖。

十二、关于发行人和所有子公司在内办理了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未缴纳的员工人数及原因、企业与个人的缴费比例、办理社保的起始日期，是否存在需要补缴情况，如需补缴社会保险费，须补缴的金额和措施，补缴对发行人经

营业绩的影响，以及发行人社会保障的具体执行情况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影响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规范性问题 13】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社会保险登记表、员工名册、社保缴纳凭证、财务账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发行人关于社会保险缴纳情况的说明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等资料，以及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访谈，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和所有子公司的社会保障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和所有子公司在内办理了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未缴纳的员工人数及原因、企业与个人的缴费比例，是否存在需要补缴情况

1、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办理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未缴纳的员工人数、企业与个人的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员工总数(人)	缴费比例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人数（人）
		单位缴纳比例（%）	个人缴纳比例（%）		
养老保险	1108	20.00	8.00	1071	37
工伤保险		0.50	/	1071	37
失业保险		1.00	1.00	1071	37
生育保险		0.56	/	1071	37
医疗保险		5.60	2.00	1071	37

注：表格中所述缴费比例为发行人在合肥市缴费比例（下同），此外，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有关规定，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子公司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缴费比例为： 2011 年 7 月 1 日前开始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按单位 28%、个人 19%的比例缴纳；2011 年 7 月 1 日后开始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按单位 20%、个人 11%的比例缴纳。

（2）部分员工保险未缴纳的原因及是否需要补缴情况如下：

未缴纳原因		人数（人）	是否需要补缴
新进员工，正在办理保险缴纳手续的		31	无需补缴
外聘退休人员		1	无需补缴
自行参保，相关费用由公司报销的		2	无需补缴
保险关系暂保留在原单位的	本人不愿意转移保险关系的	1	无需补缴
	正在办理保险关系转移手续的	2	无需补缴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办理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未缴纳的员工人数、企业与个人的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员工总数(人)	缴费比例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人数（人）
		单位缴纳比例（%）	个人缴纳比例（%）		
养老保险	1304	20.00	8.00	1282	22
工伤保险		0.50	/	1282	22
失业保险		1.00	1.00	1282	22
生育保险		0.80	/	1282	22
医疗保险		8.00	2.00	1282	22

注：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有关规定，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子公司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缴费比例为：2011 年 7 月 1 日前开始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按单位 28%、个人 19%的比例缴纳；2011 年 7 月 1 日后开始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按单位 20%、个人 11%的比例缴纳。

（2）部分员工保险未缴纳的原因及是否需要补缴情况如下：

未缴纳原因		人数（人）	是否需要补缴
新进员工，正在办理保险缴纳手续的		13	无需补缴
外聘退休人员		1	无需补缴
自行参保，相关费用由公司报销的		1	无需补缴
保险关系暂保留在原单位的	本人不愿意转移保险关系的	4	无需补缴
	正在办理保险关系转移手续的	3	无需补缴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办理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未缴纳的员工人数、企业与个人的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员工总数（人）	缴费比例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人数（人）
		单位缴纳比例（%）	个人缴纳比例（%）		
养老保险	1448	20.00	8.00	1417	31
工伤保险		0.50	/	1417	31
失业保险		1.00	1.00	1417	31
生育保险		0.80	/	1417	31
医疗保险		8.00	2.00	1417	31

注：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有关规定，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子公司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缴费比例为：2011 年 7 月 1 日前开始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按单位 28%、个人 18.5%的比例缴纳；2011 年 7 月 1 日后开始在苏州工业园区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按单位 20%、个人 10.5%的比例缴纳。

（2）部分员工保险未缴纳的原因及是否需要补缴情况如下：

未缴纳原因	人数（人）	是否需要补缴
新进员工，正在办理保险缴纳手续的	26	无需补缴
外聘退休人员	1	无需补缴
保险关系暂保留在原单位，本人不愿意转移保险关系的	4	无需补缴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苏州国创、国创恒星、智慧交通分别于 2004 年 7 月、2004 年 6 月、2013 年 1 月、2014 年 7 月办理了社会保险登记手续，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云网科技、日本科大国创因成立时间较短，员工均系发行人派驻，目前不存在需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因社会保险缴纳事宜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并获得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的社保管理部门所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根据该等合规证明文件，发行人及子公司已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员工参加了职工养老、失业、医疗、生育和工伤等社会保险，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科大国创实际控制人已共同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应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或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科大国创（含其分公司、子公司，下同）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我们将全部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保证科大国创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依法为公司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缴纳社会保险费人数略低于公司员工总数确因客观原因所造成，不存在需要补缴的情形，发行人社会保障的具体执行情况不会给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产生不利影响，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十三、关于发行人对相关供应商（发行人的同业公司）的采购内容、交易金额，是否直接采购软件模块；发行人主要软件的研发过程和取得著作权的时间，报告期内各款软件的更新换代情况；结合发行人产品销售的安装、实施过程、安装周期和人员投入情况，发行人是否全部安装实施自行研发的软件；发行人软件形成过程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技术方面的纠纷及潜在纠纷；发行人“研发+产品+服务”的运营模式，与定制化软开发模式的差异，定价方式、

收入确认方法、结算等方面是否存在差异；结合具体的经营模式，明确主营业务属于软件产品销售还是软件技术开发业务，是否存在总包项目后分包实施的情形，发行人的核心业务和竞争力的具体表现，招股说明书对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描述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误导性陈述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信息披露问题 16】

根据发行人采购合同、销售合同、主要客户/供应商签署的访谈记录、生产经营模式、发行人定价方式、收入确认和结算的流程，发行人软件著作权证书、主要研发项目及研发费用归集情况、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访谈记录和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对相关供应商的采购内容、交易金额，是否直接采购软件模块

公司业务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多媒体设备、主机存储、网络设备、终端设备、第三方软件等，其中多媒体设备、主机存储、网络设备、终端设备主要向浪潮（北京）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等硬件厂商或其代理商采购，第三方软件主要向第三方软件厂家或其代理商等采购，采购的第三方软件主要包括数据库等基础软件以及会议管理系统、互动教学应用平台软件等专业领域的套装软件。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第三方软件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500.29 万元、929.18 万元、790.63 万元。上述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具体内容、数量及采购金额如下表所示：

1、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具体交易内容	数量（套）	单价（元）	采购金额（万元）	占第三方软件采购总额比例（%）
1	安徽云森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会议管理系统	3	512,820.51	153.85	19.46
2	安徽中科大国祯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oracle 数据库等	4	72,200.00-380,000.00	59.84	7.57
3	上海仁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仁微读写设备嵌入式软件（电子标签）	1	399,136.00	39.91	5.05

4	北京雷安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赛门铁克杀毒软件	1	50,720.51	5.07	
		赛门铁克备份软件	1	295,433.33	29.54	
		小计			34.61	4.38
5	安徽新华教育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互动教学应用平台软件	1	136,752.14	13.68	
		教师扩声系统	65	2,847.86	18.51	
		小计			32.19	4.07
合计					**320.40**	**40.52**

2、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具体交易内容	数量（套）	单价（元）	采购金额（万元）	占第三方软件采购总额比例（%）
1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IBM 数据库软件（DB2+WAS）	34	78,376.07-83,394.02	273.50	29.44
2	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IBM 数据仓库、中间件消息软件	657	2,426.21	159.40	17.16
3	上海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CA 认证系统	3	170,940.17-188,034.19	52.99	5.70
4	安富利（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Oracle 服务器软件	10	46,882.48	46.88	5.05
5	安徽云森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视频终端嵌入式软件	46	4,700.00	21.62	
		视频监控编解码系统	1	241,923.00	24.19	
		小计			45.82	4.93
合计					**578.60**	**62.27**

3、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具体交易内容	数量（套）	单价（元）	采购金额（万元）	占第三方软件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锐天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IBM 数据库、数据仓库软件	865	1,986.04	171.79	34.34
2	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VMare 虚拟化软件	32	16,049.00	51.36	
		VMare 技术支持服务	32	3,370.00	10.79	
		VMare 虚拟中心管理软件	2	22,937.00	4.59	
		VMare 技术支持服务	2	4,817.00	0.96	
		微软操作系统	60	4,861.00	29.17	

		小计			96.86	19.36
3	安富利（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Oracle 数据库、集群软件	2	44,651.28-343,986.32	38.86	7.77
4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赛门铁克备份软件	2	150,050.00	30.01	6.00
5	安徽省通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ArcGIS 地理信息系统	3	82,621.08	24.79	4.95
合计					**362.31**	**72.42**

经核查，公司外购第三方软件主要系公司开展项目所需的数据库等基础软件以及视频监控系统等专业领域的套装软件，公司行业软件产品均为自主研发，不存在采购软件模块的情形。

（二）主要软件的研发过程和取得著作权的时间，报告期内各款软件的更新换代情况；结合发行人产品销售的安装、实施过程、安装周期和人员投入情况，发行人是否全部安装实施自行研发的软件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行业软件开发业务，业务模式主要有定制化软件开发模式和“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前者定制化开发模式，是在公司研发的软件系统原型基础上或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件开发和服务；后者“研发+产品+服务”模式，是在已有自主软件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需求对公司的软件产品进行二次开发满足客户项目需求。2000 年以来，随着中国电信行业完成政企分家，以及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进行厂网分开，电信及电力行业的信息化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期，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企业信息集成平台等行业软件开发的公司之一。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也伴随着电信、电力等行业信息化的发展逐步更新换代。

1、公司的业务演进

公司业务演进情况如下表所示：

阶段	行业软件开发	市场开拓	典型案例
2000-2003 起步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开始研发该软件的技术架构，并逐步形成该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安徽电信、贵州电信、重庆电信、宁夏电信等 ②中国网通：淄博网通、泰安网通、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安徽电信交换网管和动环监控系统

	系统功能：研发该软件中的交换网管、动环监控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 C/S 模式，分为采集机、服务器、客户端三层架构，基于 Sybase 数据库，使用 VC++/C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主要以网络设备管理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电信网络交换、电源等设备和机房环境的监控管理等需求。	滨州网通等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开发的公司之一，2002 年公司软件系统原型在中国电信“西部十一省本地电话网网管系统”招标中获得综合评比第一名，并中标贵州、重庆、宁夏三省区。	②中国电信西部三省区（贵州、重庆、宁夏）交换网管系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开始研发该软件的技术架构，并逐步形成该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以”安全生产管理为核心、设备管理为主线”的设计理念，研发了电厂级管理信息系统(MIS)，研发了生产安全管理、设备检修管理、生产运行管理、技术监督管理、物资管理、办公 OA 等专项业务功能； **开发技术：**使用 PB 开发语言，采用 C/S 技术架构；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厂级专业业务领域管理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厂级生产管理与基础运营管理的信息化应用需求。	主要应用于单个发电厂的MIS项目，主要客户包括芜湖电厂、洛河电厂、平圩电厂、浦山电厂、鹤壁电厂、三门峡水电厂、汇源电厂等发电企业。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典型案例： ①三门峡水电厂 MIS 系统 ②平圩电厂 MIS 系统 ③浦山电厂 MIS 系统 ④鹤壁电厂 MIS 系统
	3、承接日本的定制化软件开发项目，主要以软件系统的编码、测试等开发工作为主。	承接日本恒星委托的流通制造领域软件定制化开发项目	生产管理、供应链管理、人事管理、顾客管理等应用软件。
2004-2008 应用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持续完善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完善交换网管、动环监控等功能，新增服务开通、服务保障、综合调度、运维管理、网络激活、数据网管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 B/S 架构，基于 Oracle/Sybase 数据库,使用 Java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随着业务量增加，重点关注企业服务流程的管控，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电信业务故障受理、故障派单、故障处理、外线调度、外线施工、业务开通、网元激活的端到端服务全过程管控，以及网络运营管理与生产指挥调度、数据专业网络的监控管理等需求。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安徽电信、贵州电信、重庆电信、宁夏电信、江西电信、四川电信等 ②中国网通：山东网通、山西网通等 ③中国移动：安徽移动等。 参与中国电信集团OSS2.0规范编写工作；产品在电子运维领域 中标的中国电信集团 OSS 核心支撑系统—电子运维系统，面向政企客户业务，提供给集团总部、省分公司和地市公司全集团使用。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中国电信集团电子运维系统 ②安徽电信综合服务保障系统 ③山西网管交换网管系统 ④安徽移动渠道运营管理系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在公司软件系统原型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	主要客户： ① 中电投集团：曹泾热电厂、姚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典型案例：

	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研发了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 **系统功能：**持续完善生产管理功能的同时；以“综合应用、资源整合”为设计理念，研发了面向电厂级全面运营管控系统，新增全面预算管理、综合计划管理、综合统计管理、物资超市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管理、财务接口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 B/S 架构，使用 JAVA 语言开发，利用 Oracle 数据库；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厂级全面运营管控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单个发电厂生产与经营全面管控的业务需求，实现厂级各项业务与资源要素的统一管控。	孟电厂 ② 大唐集团：霸桥热电厂、洛河电厂 ③ 华润电力：登封电厂、焦作电厂 ④ 皖能股份：合肥电厂 ⑤ 台塑集团：漳州后石电厂	① 华润登封电厂 ERP 系统建设项目 ② 华润焦作电厂 ERP 系统建设项目 ③ 中电投姚孟电厂 PMS 系统建设项目 ④ 皖能合肥电厂 ERP 系统建设项目
	3、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通过不同行业软件开发及集团用户软件开发经验的积累，逐步形成该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研发了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产品。 **系统功能：**研发应用集成运行层、服务管理层和服务监控层，数据集成中的数据采集和管理层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插件、缓存分布式部署、适配器组件、“富客户端”等技术；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客户随着 IT 系统的建设，逐步关注孤立应用的集成和数据整合，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实现接口服务的注册、监控和分析，满足了客户贯通系统间的业务流程、显性化各外系统的接口责任，及时、完整、准确地跨系统完成数据的采集、传输、存储的需求。	主要客户： ① 中国电信：安徽电信等。 ② 中国大唐集团:大唐集团总部 ③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典型案例： ①安徽电信 OSS 应用集成平台 ②中电投集团信息资源规划与统一信息平台 ③中国大唐集团数据规划与数据共享平台
	4、承接日本的软件定制开发项目，主要以详细设计、编码、测试等开发工作为主。	承接日本恒星委托的流通制造领域软件委托开发相关项目	包括物流管理、预算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等
2009-2011 行业拓展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优化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完善优化服务保障、运维管理等功能，动环监控功能进行 B/S 化改造，新增服务前置、服务质量、综合资源、网络运营分析、移动网管、PON 网管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面向服务的架构（SOA），支撑 Oracle/Sybase 等主流数据库，使用 Java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安徽电信、贵州电信、重庆电信、宁夏电信、江西电信、四川电信、云南电信、山西电信、甘肃电信、青海电信、内蒙古电信、黑龙江电信、西藏电信、山东电信等 ②中国联通：山东网通、山西网通、安徽联通等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安徽电信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②中国电信多省(安徽、云南、山西、西藏、内蒙古、黑龙江)服务质量管理系统 ③安徽电信 PON 网管系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整合后都面向全业务进行运营，重点关注对服务质量的提升，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面向企业全视角的网络能力和IT能力的服务集中和能力前置、业务服务过程的服务质量评估和分析、全专业网络资源的存量管理和资源应用支撑、网络数据整合和分析、移动网络设备、PON网络设备的监控管理等需求。	③中国移动：安徽移动等。 此外，发行人作为主要规范编写公司，全面参与OSS2.5和OSS2.8规范编写工作。	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优化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优化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 **系统功能：**持续完善厂级全面管控系统功能的同时，以“集约化、集中化”为设计理念，研发了电力集团下属区域公司级管控一体化系统，新增区域公司级项目管理、燃料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电子商务平台、生产管理等集中化管控功能；同时，在供电侧研发了变电站在线监测、智能视频监控和在线监测、用电信息采集、生产移动抢修与运检等模块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SOA架构，利用自主研发的工作流核心技术平台；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区域公司管控一体化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电力区域公司集中管控一体化的业务需求，应用范围覆盖电力区域公司本部与下属二级单位。	主要客户： ①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单位 ② 大唐集团：大唐集团总部及下属单位 ③ 华润电力：河南公司本部及下属单位 ④ 皖能股份：皖能股份总部及下属单位 ⑤ 淮南矿业集团：新庄孜电厂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典型案例： ① 华润电力控股河南公司管控一体化ERP系统建设 ② 皖能股份公司DMS系统建设 ③ 中电投集团资本与股权管理系统建设
	3、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优化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优化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产品。 **系统功能：**整合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运行层和服务管理层功能，新增数据集成应用管理层、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互联层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网络互联机制、企业级数据规划体系设计、分层缓存机制等技术；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集团级客户开始关注全企业的业务流程贯通和数据整合，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各集团级公司组建集成平台网络的要求，实现各集成平台的数据上报，并将分布式部署的节点监控，以及各节点数据的输入与输出等各方面进行完整管理，满	主要客户： ① 中国电信：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安徽电信、云南电信等。 ② 中电投集团：集团总部、上海电力、中电国际、五凌电力、黄河公司、河南公司、江西公司、东北公司、吉电股份等 ③ 中国大唐集团：集团总部、河南公司、甘肃公司、河北公司、吉林公司、广西公司、江苏公司等 ④ 皖能股份总部 ⑤ 国电集团总部 ⑥ 富士施乐 另外，发行人作为中国电信主要规范编写公司，全面参与中国电信集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典型案例： ① 中国电信集团OSS应用集成平台 ② 中电投集团统一信息平台推广建设项目 ③ 国电集团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建设项目 ④ 中电投工程公司企业应用集成平台

	足集团级公司全网集成运营管理的需求。	团 OSS2.8 规范 OSS 集成平台规范编写工作，中标中国电信集团 OSS 应用集成平台项目，开始组建全集团 OIP 网络。	
	4、开始承接日本的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定制化开发等	日本恒星等	日本恒星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开发项目等
2012-至今：稳步发展阶段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升级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 **系统功能：**完善服务前置、服务质量、综合资源、服务开通等功能，开始研发智能网管、综合测试、IT 服务管理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平台+应用”的互联网模式，使用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技术，支持有关系数据的存储、高性能数据的列式存储和海量数据的文件存储，采用主流 JAVA 语言开发；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信运营商为应对移动互联网、宽带、大数据、移动转售业务的快速发展，关注企业集约运营、能力整理和开放，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充分满足新一代网络运维生产需要，针对新的技术和架构要求，对原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进行换代重构，研发一系列基础平台和应用，满足新时期业务快速发展和复杂OSS运营支撑的需要。	主要客户： ①中国电信：集团总部、国际公司、17 家省公司（安徽、江西、云南、四川、重庆、贵州、青海、甘肃、宁夏、山西、内蒙古、黑龙江、西藏、湖北、新疆、河南、陕西） ②中国联通：集团总部、9 家省公司（山东、山西、安徽、江苏、云南、黑龙江、陕西、广西、贵州） ③中国移动：4 家省公司（安徽、江西、山西、新疆）。 ④新疆广电 此外，中标中国联通最大的省份公司山东联通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顺利通过中国电信综合资源系统入围测试，智能网管系统获得中国电信集团评测第一名。	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典型案例： ①中国联通集团电子运维系统 ②山东联通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③中国电信国际公司服务保障和内部门户 ④安徽、云南联通号线资源管理系统 ⑤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公司（安徽、山西、江西）资源模型上传和三码融合 ⑥中国联通多省（安徽、云南、陕西、黑龙江、河南、河北）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⑦山东联通综合分析系统 ⑧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多省服务能力前置系统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升级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升级电力企业管控软件产品。 **系统功能：**持续优化完善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功能的同时；以“横向融合、纵向贯通、一体化管控”为设计理念，研发了集团级管控系统，新增集团级工程项目管理、资本股权管理、分析决策、数据仓库等功能；同时，在供电侧研发了地区电网优化辅助决策分析、能效项目管理平台指标考核与统计分析、用电信息大数据计算平台与部分分析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云计算软件架构、大数据处理技术、移动互联技术，使用 JAVA 开发语言；	主要客户： ①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及下属单位 ② 豫能控股：豫能控股总部及其下属单位 ③ 皖能新能源：皖能新能源总部及下属单位 ④ 广东粤电集团总部 ⑤ 神华集团：神皖安庆电厂 ⑥ 大唐集团：淮北虎山电厂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典型案例： ① 中电投集团工程项目管理系统建设 ② 皖能新能源公司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建设 ③ 中电投集团数据体系设计项目 ④ 中电投集团数据仓库平台建设项目 ⑤ 广东粤电集团主数据与数据体系设计项目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以集团级管控一体化为主,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了集团级工程项目、资本与股权等业务集中管控需求，适应“多产业、多层级、多企业”的应用现状，应用范围覆盖电力集团总部及下属二三级单位。		
	3、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升级公司软件系统原型，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同时升级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产品。 **系统功能：**重构完善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功能，新增数据服务封装、服务治理和服务能力开放等功能； **开发技术：**采用分阶段的事件驱动架构（SEDA）、引入分布式消息日志处理、分布式数据文件存储、分布式实时计算和查询、实时告警监控等大数据技术； **客户需求：**在此阶段，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满足电信运营商移动转售和对外能力开放的高性能要求，提升平台的高可用和高并发要求，支持企业级数据仓库平台建设，支撑集团化企业的全面应用集成和数据集成，服务治理和数据服务能力开放等	主要客户： ① 中国电信：集团总部、6 家省公司（安徽、云南、陕西、江西、青海、西藏）。 ② 中国联通：1 家省公司（广西） ③ 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总部、上海电力、黄河公司、蒙东电力、五凌电力、工程公司、高培中心等 ④ 豫能控股总部 ⑤ 富士施乐 此外，应用集成平台获得中国电信集团评测第一名，顺利承接中国电信集团 4G 移动和转售业务，完成互联网化转型。	企业信息集成平台典型案例： ① 中国电信集团 OSS 集成平台 ② 中国电信多省（安徽、云南、陕西、江西、青海、西藏）OSS 应用集成平台 ③ 中电投集团统一信息平台升级项目(应用集成) ④ 用电信息大数据计算平台与分析模型软件开发项目 ⑤ 豫能控股数据集成应用平台项目
	4、继续承接金融资产管理软件的定制化开发等	日本恒星等	日本恒星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开发项目等

2、发行人开发的行业软件更新换代情况

根据公司研发项目立项报告、验收报告等技术研发资料，软件著作权及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申报资料，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以及对公司相关人员的访谈，公司开发的行业软件更新换代情况如下所示：

（1）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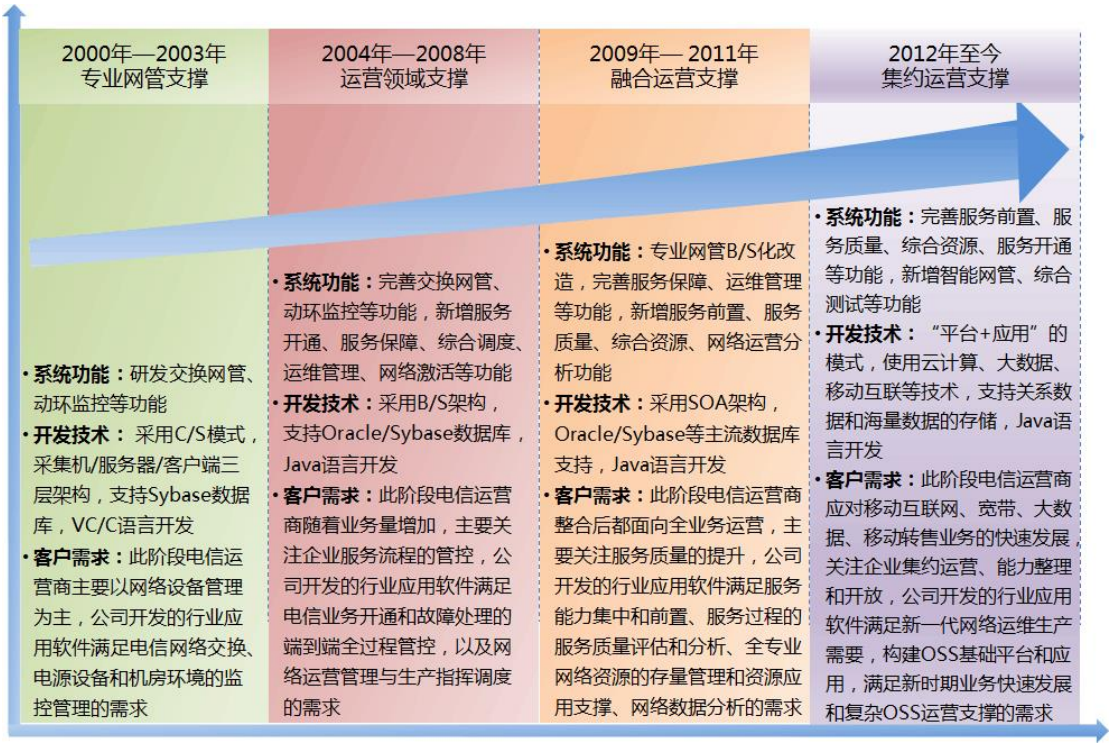

（2）电力企业管控软件

（3）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

3、发行人软件著作权取得时间的均衡性

根据公司研发项目的立项和验收报告等技术资料、软件著作权申报资料，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以及对公司相关人员的访谈，公司软件著作权取得时间如下所示：

序号	年度	著作权取得时间	著作权名称
1	2004	2004 年 4 月	科大国创电信电子化工单系统软件[简称：电信电子化工单系统] V1.0
2	2005	2005 年 12 月	科大国创电信综合数据网管系统 V1.0
3		2005 年 12 月	科大国创电信备品备件信息管理系统 V1.0
4	2006	2006 年 2 月	科大国创电信后端综合电子工作流系统 V1.0
5		2006 年 3 月	科大国创电信交换资源系统 V2.0
6		2006 年 6 月	科大国创电子病历管理系统 V1.3
7	2007	2007 年 8 月	科大国创 IT 服务保障系统软件［简称：IT 服务保障系统］V1.0

8		2007 年 9 月	科大国创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软件[简称：PowerEAI]V2.0
9	2008	2008 年 4 月	科大国创电信全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简称：TELSAS]V2.0
10		2008 年 12 月	科大国创企业级工作流系统平台管理软件 V1.0
11		2008 年 12 月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资产管理系统 V1.0
12		2008 年 12 月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全面预算管理系统 V1.0
13		2008 年 12 月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生产管理系统 V1.0
14	2009	2009 年 5 月	科大国创发电集团共享平台数据管理软件 V1.1
15		2009 年 6 月	科大国创 3G 综合网管及集中监控系统[简称：TELSTAR-3GINMS]V1.0
16		2009 年 6 月	科大国创血液透析中心信息管理系统[简称：EBT-HOPE]V1.0
17		2009 年 6 月	科大国创惠民直达工程综合信息管理系统[简称：EBT-HMZD]V1.0
18		2009 年 6 月	科大国创社区网格化户况综合管理系统[简称：EBT-SQWG]V1.0
19		2009 年 6 月	科大国创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V2.0
20		2009 年 6 月	科大国创呼叫中心运营管理系统[简称：TS-CCOMS]V2.0
21		2009 年 7 月	科大国创 OSS 运营数据仓储系统软件[简称：ODS-O 系统]V2.0
22	2010	2010 年 2 月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信息展示与分析系统 V1.1
23		2010 年 3 月	科大国创多维分析与决策支持系统 V1.1
24		2010 年 3 月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计划统计系统 V2.0
25		2010 年 5 月	科大国创动力及环境集中监控节能系统 V1.0
26		2010 年 5 月	科大国创数据集成平台系统 V1.0
27		2010 年 7 月	科大国创应用集成平台系统 V1.0
28		2010 年 8 月	科大国创综合网络激活系统[简称：综合网络激活系统]V4.0

29		2010 年 9 月	科大国创电信客户服务支撑系统[简称 TS-TCSSS]V1.0
30		2010 年 10 月	科大国创经济合同管理系统 V3.0
31		2010 年 12 月	科大国创招投标电子商务平台系统 V1.0
32	2011	2011 年 4 月	科大国创 IDC 资源管理系统 V1.0
33		2011 年 5 月	科大国创营业厅运营管理系统软件 V1.0
34		2011 年 6 月	科大国创网络运营分析系统[简称：TS-NOAS]V1.0
35		2011 年 6 月	科大国创电信网络资源管理系统软件[简称：网络资源管理系统]V1.0
36		2011 年 6 月	科大国创服务质量管理系统软件 V3.0
37		2011 年 7 月	科大国创网络服务管理系统 V1.0
38		2011 年 7 月	科大国创发电企业两票管理系统 V1.0
39		2011 年 9 月	科大国创综合资源管理系统软件[简称：资源管理系统]V1.0
40		2011 年 9 月	科大国创企业投资与股权管理系统[简称：股权管理系统]V2.0
41		2011 年 9 月	科大国创即时信息交互平台精灵软件 V2.0
42		2011 年 11 月	科大国创综合服务保障系统[简称：TSSAS]V5.0
43		2011 年 11 月	科大国创电子运维管理系统[简称：TSIOMS]V3.0
44		2011 年 11 月	科大国创 PON 网管测试系统 V1.0
45		2011 年 11 月	科大国创渠道运营管理系统[简称：PMOS]V2.0
46		2011 年 11 月	科大国创企业管控一体化 ERP 系统[简称：一体化 ERP 系统]V3.0
47		2011 年 12 月	科大国创企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系统 V2.0
48	2012	2012 年 2 月	科大国创仓储管理系统[简称 EBT-WMS]V1.0
49		2012 年 2 月	科大国创服务能力前置平台系统[简称：CSSS]V1.0
50		2012 年 2 月	科大国创智能视频监控系统 V4.0
51		2012 年 4 月	科大国创客服绩效排班系统[简称：TS-PMSS]V1.0

52		2012 年 6 月	科大国创网上行政服务平台系统[简称：网上行政服务平台系统]V1.0
53		2012 年 7 月	科大国创行政执法公开运行系统 V1.0
54		2012 年 7 月	科大国创高速路拥堵分析和信息发布系统 V1.0
55		2012 年 9 月	科大国创数据规划管理平台软件[简称：UST-DPMS]V1.0
56		2012 年 9 月	国创软件项目管理系统 V1.0
57		2012 年 10 月	科大国创单元测试工具软件 V1.0
58		2012 年 12 月	科大国创云资源管理平台软件[简称：云资源管理平台]V1.0
59	2013	2013 年 1 月	科大国创 3G 网络管理优化系统软件 V1.0
60		2013 年 2 月	科大国创大件物流管理系统 V1.0
61		2013 年 2 月	科大国创智能化激活提速系统软件 V1.0
62		2013 年 3 月	科大国创客服运营支撑管理系统软件 V1.0
63		2013 年 3 月	科大国创面向服务的业务测试系统软件 V1.0
64		2013 年 3 月	科大国创一体化运维生产指挥系统软件 V1.0
65		2013 年 4 月	科大国创能源及运行环境实时监控系统软件 V1.0
66		2013 年 4 月	科大国创 OSS 集成平台软件 V1.0
67		2013 年 4 月	科大国创多渠道装维服务支撑系统软件 V1.0
68		2013 年 4 月	科大国创全业务智能客服预处理系统软件 V1.0
69		2013 年 7 月	科大国创应用软件基础开发平台软件[简称：基础开发平台]V1.1.0
70		2013 年 9 月	科大国创智能客服系统软件[简称：USI-ICSS]V1.0
71		2013 年 11 月	科大国创清分结算管理平台软件[简称：DSMS]V1.0
72		2013 年 11 月	科大国创数据填报平台软件 V1.0
73		2013 年 11 月	科大国创综合服务开通系统软件 V1.0
74	2014 至今	2014 年 1 月	科大国创 IT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 V1.0
75		2014 年 5 月	科大国创卫星定位平台系统 V1.0

76		2014 年 6 月	科大国创物流信息服务平台软件 V1.0
77		2014 年 6 月	科大国创大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系统 V1.0
78		2014 年 6 月	科大国创应用集成门户系统 V1.0
79		2014 年 7 月	科大国创移动应用云服务平台系统软件[简称：USI-MAP]V1.0
80		2014 年 7 月	科大国创发电厂移动巡点检系统 V1.0
81		2014 年 7 月	科大国创移动网络大数据监测分析平台软件 V1.0
82		2014 年 8 月	科大国创智能安防联动平台系统 V1.0
83		2014 年 10 月	科大国创联网治超综合管理系统 V1.0
84		2014 年 10 月	科大国创大数据交换平台系统软件[简称：DataHub]V1.0
85		2014 年 10 月	科大国创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V2.0
86		2015 年 4 月	科大国创服务能力总线平台软件 V1.0
87		2015 年 4 月	科大国创 IT 监控平台软件 V1.0
88		2015 年 4 月	科大国创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V1.0

经核查，公司业务发展经历了起步阶段（2000 年-2003 年）、应用阶段（2004 年－2008 年）、行业拓展阶段（2009 年－2011 年）、稳步发展阶段（2012 年至今），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取得时间与前述公司业务发展阶段相匹配，发行人软件著作权的取得时间具有均衡性。

4、发行人行业软件产品销售的安装实施过程、安装周期、人员投入情况

（1）发行人软件开发及安装实施过程

除少量项目所需的数据库、中间件等第三方软件外购外，公司行业软件全部自主研发，并自行安装实施，公司软件开发实施安装过程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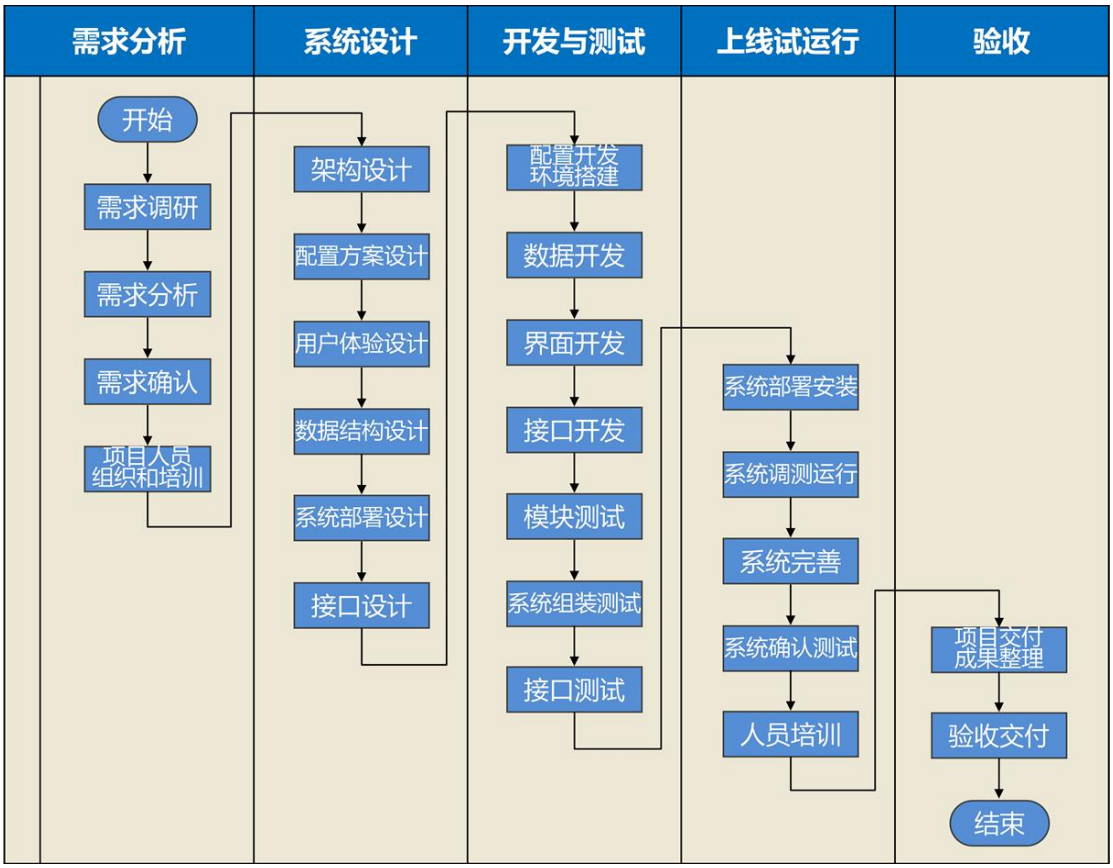

发行人实施安装过程中各步骤及说明、产出文档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实施过程	实施安装步骤	说明	文档
1	需求分析	需求调研	通过各种途径获取用户对项目的需求信息，了解使用系统的用户组织结构、用户当前运行系统的状况、业务流程、运行机制，确定当前系统存在的问题并确定改进的可能性。	调研报告
2		需求分析	对需求调研阶段的成果，进行分析、细化，产生详细的项目需求，并确定系统分析设计采用的分析方法，形成需求文档。	需求分析报告
3		需求确认	确认分析需求过程中定义的用户操作环境、场景，以及给出的具体功能定义符合客户预期。	需求确认报告
4		项目人员组织与培训	对项目人员组织与培训，明确项目目标。	培训记录
5	系统设计	架构设计	参照软件体系结构及设计模式，根据需求分析结果，明确定义出产品的软件逻辑结构，明确实现技术路线。	架构设计说明书
6		产品配置方案设计	根据架构设计和已有产品，制定产品配置方案。	产品配置方案
7		用户体验设计	根据用户对界面交互要求，完成用户体验设计。	用户体验设计书
8		数据结构设计	根据项目需求，完成数据模型的概念设计、逻辑设计。	数据结构设计说明书
9		系统部署	根据项目需求，完成系统运行部署设计。	系统部

		设计		署设计说明书
10		接口设计	根据外部系统接口流程，明确系统接口设计和接口内容协议。	接口设计说明书
11	开发与测试	产品配置开发环境搭建	根据总体架构设计和产品配置方案，完成产品配置和开发环境搭建。	开发环境说明书
12		数据开发	根据数据结构设计，完成数据库脚本的编写、初始化配置数据的整理。	数据库脚本、配置数据
13		界面开发	根据用户体验设计，完成界面功能开发，满足用户体验设计要求。	界面程序代码
14		接口开发	根据系统接口设计或接口协议，完成各外围系统接口的开发，满足同外围系统交互的需要。	接口程序代码
15		模块测试	对软件系统的各个模块进行测试，它包括代码语法、单元接口、内部数据结构、边界条件、独立路径和错误处理路径等的测试。	模块测试报告
16		系统组装测试	验证所有的模块是否可以相互配合，协同完成特定的任务。通过模块测试的多个模块组合成更大的模块或子系统或产品，然后进行测试。	系统测试报告
17		接口测试	根据接口协议，模拟外围接口，验证接口程序的正确性。	接口测试报告
18	上线及试运行	系统部署安装	系统组装测试验证后的程序，在生产环境进行部署安装。	系统部署安装说明书
19		系统调测运行	对生产环境部署的系统进行业务调测，确保功能达到预期。	系统调测报告
20		系统完善	根据调测和运行结果对系统进行完善。	系统完善记录
21		系统确认测试	用户对部署的功能进行测试确认。	系统确认测试报告
22		人员培训	对系统使用人员组织培训。	培训记录
23	验收	项目交付成果整理	根据合同约定，整理项目付成果，包括程序及文档等。	项目交付成果
24		验收交付	经客户确认，项目满足需求，同意验收并进行成果交付。	验收报告

（2）行业软件产品的安装周期

发行人行业软件项目实施周期与项目大小、复杂程度等相关，一般大型项目周期在 1 年以上，其余项目一般在 12 个月以内。

（3）人员投入情况

发行人员工分为技术人员、市场人员、管理人员三类。其中，技术人员包括研发人员、开发实施人员两类。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开发实施人员数量分别为 545 人、723 人和 855 人。

（三）发行人软件形成过程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技术方面的纠纷及潜

在纠纷

经核查，发行人的软件均为其自主研发取得，软件形成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技术方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研发+产品+服务”的运营模式及其与定制化开发模式的差异，定价方式、收入确认方法、结算等方面是否存在差异

“研发+产品+服务”模式，是在已有自主软件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需求对公司的软件产品进行二次开发满足客户项目需求。定制化开发模式，是在公司研发的软件系统原型基础上或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件开发和服务。两种模式的差异在于软件开发是否基于公司既有自主软件产品。

公司行业软件开发业务定价主要采取两种方式：一是以项目为单位，按照项目业务复杂程度、规模大小并参照市场竞争等因素进行定价；二是按照人/日或人/月为计算单位，根据客户对项目所需人员的要求级别进行定价。

以项目为单位进行报价的“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和定制化开发模式，根据业务及技术复杂程度、规模大小并参照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定价，均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并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结算。上述情况下，定价方式、收入确认方法、结算等方面无明显差异。

以人/日或人/月为计算单位进行报价的定制化开发模式，根据客户对项目所需人员的要求级别进行定价。对于该类业务，公司根据合同按季度或月的实际工作量（人/日或人/月数）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五）结合具体的经营模式，明确主营业务属于软件产品销售还是软件技术开发业务，是否存在总包项目后分包实施的情形，以及发行人的核心业务和竞争力的具体表现，招股说明书对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描述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误导性陈述

发行人主营业务属于软件技术开发业务，主要开发模式包括“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和定制化开发模式。发行人不存在总包项目后分包实施的情形。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对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描述进行了相应的修订，招股说明书中上述描述真实、准确、不存在误导性陈述。

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软件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电信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开发	7,548.49	20.39	6,367.91	23.39	5,001.94	19.88
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开发	2,092.56	5.65	1,937.33	7.12	1,873.71	7.45
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开发	3,987.41	10.77	4,101.48	15.07	2,673.23	10.62
金融资产管理软件开发	2,438.33	6.59	1,915.73	7.04	1,436.76	5.71
合计	**16,066.79**	**43.40**	**14322.45**	**52.62**	**10985.64**	**43.66**

发行人竞争力的具体表现为:

（1）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设立之初即确立了“聚焦行业软件发展”的战略，在国内市场，主要瞄准电信、电力行业进行软件开发和推广；在国际市场，主要瞄准金融行业软件的开发与服务。

针对电信、电力和金融行业应用软件安全可靠性要求高、业务流程复杂、市场敏感度高、用户规模大、软件性能要求高等特点，公司 10 余年来一直专注于电信、电力、金融行业业务的研究，结合先进的 IT 技术，对行业信息化发展趋势具有前瞻性，并同步应用国际先进的软件开发理念和计算机技术，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对用户行业有深刻的理解。公司在电信行业主要研究和积累了电信运营商的业务架构、运营支撑管理业务的经验，研发了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在电力行业主要研究和积累了电力企业从生产管理、经营管理到决策管理的全业务流程的经验，研发了电力企业管控软件；在金融行业主要研究和积累了资产管理的业务经验，完成了多项金融资产管理软件项目。

公司通过精耕细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应用案例，确立了公司在电信、电

力和金融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培养了一批既懂 IT 技术，又深谙业务需求的复合型人才，使公司具备了较强的行业拓展能力，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目前公司已将优势行业的经验成功拓展应用到交通、政府等行业和领域。

（2）核心技术优势

作为软件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坚持走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注重技术的积累与创新，密切跟踪行业内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据集成平台、应用集成平台、工作流平台等核心技术平台，拥有行业软件基础开发平台，拥有企业级数据规划技术、统一适配接口技术、可配置业务规则引擎技术、可视化可配置 ETL 技术、云采集技术、大数据处理技术等核心技术，奠定了公司领先的技术优势。

公司以核心技术为依托，实现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敏捷开发。公司开发了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电信 OSS 运营支撑系统软件、电力企业管控软件等系列软件，其中“电信业务开通及故障处理系统”和“发电集团数据整合应用集成平台”获得科技部颁发的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全业务服务保障系统解决方案”等方案被工信部评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典型解决方案”，“应用集成平台”软件、“智能网管”软件在中国电信集团入围评测中综合排名第一。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88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已有40个软件产品办理了软件产品登记。

公司在电信、电力等行业已经树立了明显的技术优势，在电信行业，公司参与编写了中国电信集团 OSS2.0、OSS2.5、OSS2.8、OSS 服务目录、企业数据模型 EDM3.5、企业信息化战略 ITSP3.0、智能网管等业务规范；在电力行业，公司为中国大唐集团、中国电力投资集团编制了信息资源规划，制定了全集团使用的数据标准，为中国华能集团提供了数据规划咨询服务，为中国国电集团提供了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公司是首家为大型发电集团提供完整的数据体系设计及数据集成平台建设的国内软件企业。

（3）人才优势

人才是软件企业的重要资源，也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人才团队建设，坚持产、学、研相结合的人才培养之路，除公司内部培养外，还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高校共建了人才培养体系。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了一支专业配置完备、年龄结构合理、既懂 IT 技术又深谙行业需求、创新意识较强的技术和管理团队。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488 人，技术人员 1,270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87.71%，团队成员学科分布合理，专业涵盖软件工程、计算机科学、电子信息、通信技术、电力、自动控制和工商管理等多个学科。目前公司通过工信部认证的高级项目经理和项目经理几十名，并拥有一批在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信息安全等方面的专业认证工程师。上述人才队伍不但拥有深厚的理论基础，且在工作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在公司市场拓展、软件开发、客户服务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4）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一批信息化需求大、实力雄厚、信誉良好、业务关系持续稳定的优质客户，包括电信领域的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电力领域的中国电力投资集团、中国大唐集团、华润电力控股、皖能电力、国家电网江苏公司下属企业，政府部门的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交通厅、江苏省文化厅，以及富士施乐（中国）等世界知名企业。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推动了公司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和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同时为公司未来持续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资质优势

行业资质和认证是衡量软件企业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标志，是否具备相应资质是客户选择供应商的重要依据。多年来，公司先后获得了国家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软件成熟度模型集成最高级 CMMI5 级认证、国家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资质、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资质和认证。此外，公司还通过了质量、职业健康和环境三体系 ISO 贯标认证，以及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资质方面的优势为公司赢得市场发挥了显著的作用。

（6）服务优势

客户服务是 IT 公司核心能力之一。良好的客户服务，是公司赢得客户、增强客户黏性并持续创造客户需求的关键。公司在服务的周期循环中，不断提升和挖掘应用系统和客户价值，从而进一步产生公司价值和利润。

公司秉承“咨询推动市场、软件追求品质、服务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为用户提供 IT 咨询、规划、设计、开发、测试、维护等全方位的服务。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服务过程中，持续跟踪并随时发现客户的潜在需求，利用公司的行业经验，结合国际先进技术和国内企业情况，为客户提供“紧贴用户需求”的服务。在 10 多年的经营中，赢得了客户良好的服务口碑，在电信、电力领域树立了行业服务标杆，为公司开拓其他行业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目前，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覆盖全国主要客户的销售和服务网络，今后还将进一步致力于建成覆盖全国的市场服务网络，针对客户的需求，提供快速、多样的售前咨询、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进一步提高对客户的响应度和服务能力。

（7）品牌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品牌建设，在行业软件领域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并积累了丰富的成功案例，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与品牌形象。公司荣获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颁发的“2010 年中国首届计算机行业发展成就最具创新企业”商务部和工信部等部委颁发的“2010-2011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最具潜力奖”及“2011-2012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突出贡献奖”、“2012-2013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突出贡献奖”、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2012 年安徽省质量奖”、安徽省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颁发的“2013 年度安徽省诚信示范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AAA 信用等级企业”等多项荣誉。

（8）管理优势

公司坚持采用国际先进的标准和规范组织软件开发、项目管理、客户服务以及运营管理。公司建立了一套符合自身特点的高效的管理体系，通过了质

量、职业健康和环境三体系 ISO 贯标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CMMI5 认证。通过体系的建立及贯彻，增强了公司管理的规范性，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从而保障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和持续健康发展。同时，通过 CMMI5 体系的执行，公司在项目管理方面建立了量化管理和创新机制，提升了项目管理的精细化程度及项目研发效率，增加了客户满意度，提高了公司经营效益。

（9）成本优势

公司拥有高效的软件研发人员培训流程，在软件研发过程中执行 CMMI5 级的软件开发管理规范，并且研发了支撑系统开发流程自动化的工具，提高了公司软件研发效率及软件品质，降低了软件开发成本。同时，公司总部地处合肥，合肥市是全国四大科教城市之一、科技创新型试点市、国家创新型试点市、“电子信息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国家级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试验区”，软件开发技术人员充足，具有显著的地域成本优势。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外购第三方软件主要系公司开展项目所需的数据库等基础软件以及视频监控系统等专业领域的套装软件，公司行业软件均为自主研发，不存在采购软件模块的情形；发行人行业软件全部自主研发，并自行安装实施；发行人软件形成过程合法合规性，不存在技术方面的纠纷及潜在纠纷；发行人主营业务属于软件开发业务，不存在总包项目后分包实施的情形；发行人软件开发业务包括“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和定制化开发模式，两种模式的差异在于软件开发是否基于公司既有自主软件；以项目为单位进行报价的“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和定制化开发模式，根据业务及技术复杂程度、规模大小并参照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定价，均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并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结算，上述情况下，定价方式、收入确认方法、结算等方面无明显差异；以人/日或人/月为计算单位进行报价的定制化开发模式，根据客户对项目所需人员的要求级别进行定价，对于该类业务，公司根据合同按季度或月的实际工作量（人/日或人/月数）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对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描述进行了相应的修订，招股说明书中上述描述真实、准确、不存在误导性陈述。。

十四、关于发行人业务取得的过程是否符合《招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承接其他公司分包项目开展业务的情形，以及发行人主要客户富士施乐主营业务以及委托发行人开发软件内容的核查意见【《反馈意见》信息披露问题 17】

（一）发行人业务取得的过程是否符合《招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的招投标及中标文件、销售合同、发行人主要客户签署的访谈记录、发行人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签署的访谈记录以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在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是通过招投标或协商方式取得，其中：

1、政府部门（包括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等）向发行人采购主要采取招标方式，也存在个别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所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询价等其他采购方式向发行人采购的少量情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要求。

2、国有企业向发行人采购主要是采取招标方式。除招标方式以外，对于原由发行人中标承建的项目，需改扩建、升级或更新的，采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采取协商方式从发行人（原中标人）采购。

3、非国有企业向发行人采购是其根据资金来源、自身需求等因素而采取招标或协商方式。

经核查，发行人在业务取得过程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参加投标、协商等活动，不存在因违反前述法律法规而被处以行政处罚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的情形。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是通过招投标或协商方式取得，其业务取得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承接其他公司分包项目开展业务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销售合同、项目招投标文件、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结果、相关客户和业主方签署的访谈记录、发行人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签署的访谈记录以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承接其他公司分包项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业主方	总包方	总包方主营业务	分包项目具体内容	分包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1	靖江市新城学校工程一标段	靖江市滨江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	靖江市新城学校校园网系统集成工程（小学）	2012.2	9,953,144.77
2	靖江市新城学校工程二标段	靖江市滨江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华邦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	靖江市新城学校校园网系统集成工程（中学）	2012.2	13,044,676.71
3	中国烟草总公司吉林省公司经济运行管理与指挥中心、数据中心	中国烟草总公司吉林省公司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IT 咨询服务及 IT 产品增值服务	会议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通信系统、计算机网络的深化设计、设备供应及安装、调试	2012.11	20,209,575.00

经核查，上述总包方在取得业主同意后，将项目中涉及的 IT 系统集成专业部分分包给发行人实施，不存在争议和纠纷。

（三）富士施乐的主营业务以及委托发行人开发软件的内容

根据富士施乐实业发展（中国）有限公司和富士施乐株式会社公司官方网站披露的信息，富士施乐实业发展（中国）有限公司是富士施乐株式会社在中国的下属公司。富士施乐株式会社成立于 1962 年，是日本摄影器材公司富士胶片控股株式会社（75%）与美国文件管理公司施乐有限公司（25%）的合资公司，总部位于日本东京，在日本与美国设有研究所，在日本国内设有 4 个开发制造基地、约 300 处分支机构或事务所，在中国上海和深圳设有开发制造基地，其海外机构分布在韩国、中国(包含香港、台湾)、菲律宾、越南、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新西兰、美国等国家和地区。

富士施乐株式会社主要在亚太地区开发、生产与销售静电印刷产品与文件

相关的产品及服务，在办公产品业务领域，开发和销售彩色/黑白数码多功能一体机等办公产品；在办公打印机专家领域，从技术开发到销售，以静电印刷技术为基础的彩色/黑白激光打印机；在生产型印刷服务业务领域，以面向数码印刷市场，提供印刷系统、工作流程支持服务以及支持基础系统数据输出的连续纸和单页纸打印机为核心的业务；在全球服务业务领域，向跨国公司客户提供文件和业务流程管理的外包服务。

富士施乐实业发展（中国）有限公司其职能之一是承担集团软件研发业务。出于优化成本、合理配置资源的考虑，其将部分软件开发工作委托给供应商。公司自 2009 年起开始承接该公司的定制化软件开发业务。根据公司相关项目合同及项目资料，公司为富士施乐提供行业软件开发服务的内容为：用户管理系统、身份认证管理系统、设备管理系统、日志管理系统、打印服务管理系统、流程管理系统、数据设定工具、数据采集统计工具、数据展示工具、队列终端工具、更新服务工具等项目定制化软件开发。

据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业务是通过招投标或协商方式取得，其业务取得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存在个别公司将项目中涉及 IT 系统集成专业部分分包给发行人实施的情形，该等分包业经业主方同意，不存在争议和纠纷。

十五、对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 】14 号《关于进一步提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有关问题的意见》的要求，本所关于发行人关联方认定、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披露的说明【《反馈意见》财务会计相关问题 34】

本所律师对于发行人关于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其交易事项披露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发行人与其客户、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了解并获取其关联关系的声明；

（二）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了解并获取其关联关系的承诺函；

（三）获取持股 5%以上单位股东的审计报告及其报表附注，查询该类股东控制、共同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判断并界定这些企业是否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四）取得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函证，获取相应的工商登记信息资料等，了解其股东是否与发行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五）核查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在关联方任职或领取薪酬情况等。

经核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与上述核查结果相一致。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各中介机构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进行关联方认定，已充分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或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发行人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十六、其他事项【《反馈意见》其他问题 39】

本所律师已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依据反馈意见的落实情况及再次履行审慎核查义务之后，提出法律意见书的补充说明，相应补充了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及工作底稿。

第二部分 关于发行人的相关事项变化

一、发行人的独立性

自《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除科大国创新设云网科技、日本科大国创，以及智慧交通持有供应链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 34%外，已披露的发行人独立性其他情况未发生变化。科大国创所投资公司的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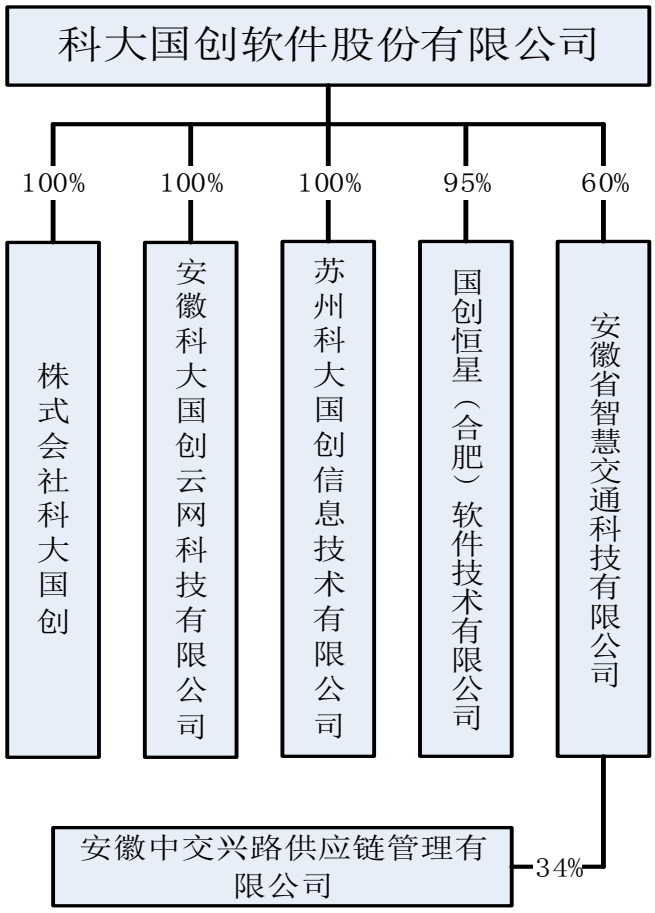

注：2015 年 5 月安徽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解散该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有关清算、注销手续。

二、发行人的股东

自《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发行人部分股东的基本情况发生如下变化：

（一）科大控股：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朱长飞”变更为“王兵”。

（二）德同国联：该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由“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 5 年”变更为“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 7 年”。

三、发行人的业务

自《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科大国创新增 1 项认证证书，并在境外设立了 1 家子公司，具体如下：

1、科大国创目前持有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ISCCC-2015-ISV-SI-244，资质等级为一级，发证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2 日。

2、科大国创于 2015 年 4 月在日本新设一家子公司，即日本科大国创，该公司经营范围为：软件、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进出口、销售、操作以及维护、管理以及咨询业务；软件产品的设计及开发外包服务以及技术服务；一般及特定人员外派业务；与上述各项有附带或者关联关系的一切业务；其他合法的的一切业务。

此外，科大国创将其主营业务进一步明确表述为：行业软件研究、开发和销售，提供 IT 解决方案,以及相关的信息系统集成、咨询与技术服务。经科大国创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最近两年内，科大国创主营业务未发生过变更。

四、发行人的关联方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较此前已披露的关联方，科大国创的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方发生如下变化：

1、供应链公司：2015 年 2 月 25 日，科大国创与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科大国创将持有的供应链公司 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同日，供应链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5 年 3 月 16 日，供应链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合肥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供应链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北京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0.00	51.00
2	智慧交通	340.00	34.00
3	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	150.00	15.00
合计		**1,000.00**	**100.00**

供应链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召开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有关清算、注销手续。

2、科大国创新增 2 家子公司，即云网科技和日本科大国创，该等公司的基

本情况如下：

（1）云网科技

云网科技系科大国创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注册资本 4,000 万元，注册号为 340191000049129，住所为合肥高新区软件园 2 号楼 2 层，法定代表人董永东，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其他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服务；智慧城市的规划、设计、咨询、实施、运维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日本科大国创

日本科大国创系科大国创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可发行股票总数 2 亿股，已发行股票总数 5,000 万股，资本金 5,000 万日元，公司法人编号为 0104-01-117839，公司地址为东京都港区一丁目 12 番 32 号，经营范围为：软件、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进出口、销售、操作以及维护、管理以及咨询业务；软件产品的设计及开发外包服务以及技术服务；一般及特定人员外派业务；与上述各项有附带或者关联关系的一切业务；其他合法的的一切业务。

五、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经本所律师核查，除此前已披露的发行人的主要财产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主要财产变化情况如下：

（一）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自《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科大国创及其子公司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6 项，均已取得国家版权局核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1、科大国创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科大国创物流信息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5SR070863	未发表
2	科大国创卫星定位平台系统 V1.0	2015SR070964	未发表
3	科大国创智能安防联动平台系统 V1.0	2015SR071698	2014.09.20
4	科大国创大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15SR073370	2014.08.01
5	科大国创数据填报平台软件 V1.0	2015SR073376	2013.11.01
6	科大国创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V2.0	2015SR073383	未发表
7	科大国创发电厂移动巡点检系统 V1.0	2015SR073460	2014.07.25
8	科大国创移动网络大数据监测分析平台软件 V1.0	2015SR073461	2014.08.01
9	科大国创应用集成门户系统 V1.0	2015SR073464	2014.07.03
10	科大国创 IDC 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15SR075754	2011.07.05
11	科大国创高速路拥堵分析和信息发布系统 V1.0	2015SR075777	2012.09.25
12	科大国创 IT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15SR094164	2014.03.01

2、苏州国创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科大国创综合服务开通系统软件 V1.0	2015SR006017	2013.11.30

3、云网科技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科大国创服务能力总线平台软件 V1.0	2015SR064879	未发表
2	科大国创 IT 监控平台软件 V1.0	2015SR069998	未发表
3	科大国创公众客户服务支撑系统 V1.0	2015SR069984	未发表

（二）经本所律师核查，自《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科大国创新增持有 2 家公司股权，即云网科技和日本科大国创 100%股权。

（三）经核查，科大国创的主要财产产权明晰，没有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经本所律师核查，自《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云网科技新增房屋租赁情形，苏州国创在原租赁期限届满后继续承租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房屋，并重新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具

体情况如下：

1、2015 年 3 月 26 日，云网科技与合肥高新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软件园、F 地块入园孵化协议》，云网科技承租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元路 3 号留学生园 2 号楼 205 室，用于研发、办公、生产使用，建筑面积 9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为 2700 元/月。经本所律师核查，该房屋所有权人为合肥高新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房产证号：房地权蜀字第 5003703 号。

2、2015 年 6 月 8 日，苏州国创与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苏州国创承租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1355 号国际科技园内 B404 单元，用于办公、研发使用，建筑面积 1,106.55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1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10 日止。租金与物业服务费合计为 52,007.85 元/月。经本所律师核查,该房屋所有权人为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房产证号：苏房权证园区字第 20040151 号。

本所律师认为，就前述租赁，科大国创子公司已与出租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且出租方系房屋产权人，租赁行为合法有效。

六、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科大国创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形式完备，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风险和纠纷。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科大国创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的金额或交易金额、所产生的营业收入或毛利额相应占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的 10%以上的合同以及其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1、销售合同

（1）2014 年 1 月 24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信签订了《中国电信 2013 年总部 OSS 集成平台扩容改造工程软件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信 2013 年总部 OSS 集成平台扩容改造工程开发“总部 OSS 集成平台工程软件”，合同金额为 1,239.5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验收方式、技术支持与服务、保

修、违约责任、保密、权利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2）2014 年 3 月 26 日，科大国创与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环保发电”）签订了《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管控一体化信息系统软件商务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皖能环保发电提供生产经营管理系统、生产实时监控系统和综合办公管理系统，合同金额为 315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质量保证、验收、索赔、争议解决等进行了约定。

（3）2014 年 9 月 9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中电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信息技术公司”）签订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统一信息平台升级项目框架协议书》，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 “中电投集团统一信息平台升级项目”提供软件产品及相关服务，并对相关产品及服务单价进行了约定。合同还对产品及服务采购范围、税费、各方权利义务、保密原则、协议的生效、期限、终止、变更、知识产权等进行了约定。

（4）2014 年 10 月 20 日，科大国创与中电投信息技术公司签订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统一信息平台升级项目分包服务合同书》，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电投集团统一信息平台升级项目提供 ESB 组件、应用集成平台系统及相关服务，合同金额为 657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和付款比例、交付方式、安装调试及验收、双方权利义务、保证违约与索赔、知识产权与保密等进行了约定。

（5）2014 年 10 月 21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信安徽分公司签订了《2014 年安徽电信 LTE-OSS 域（激活和 OIP）等四个项目软件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信安徽分公司 4G 及移动转售系统改造（含 OIP、激活）及外呼、10000 号运营管理项目开发工程软件，合同金额为 292.26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验收方式、技术支持与服务、保修、违约责任、保密、权利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6）2014 年 11 月 5 日，科大国创与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天电力”）签订了《配变数据采集实时调度执行机制优化与可靠性提升功能开发合同》，合同约定方天电力委托科大国创进行“配变数据采集实时调度执行机制优化与可靠性提升功能开发”开发工作，合同金额为 398.8 万元。合同还对进度安排、付款方式、双方权利义务、安装、测试、试运行及验收、质保期、

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7）2014 年 11 月 5 日，科大国创与方天电力签订了《用电信息采集系统营销业务支撑与重要用户数据监测服务开发合同》，合同约定方天电力委托科大国创进行“用电信息采集系统营销业务支撑与重要用户数据监测服务开发项目”开发工作，合同金额为 336.2 万元。合同还对进度安排、付款方式、双方权利义务、安装、测试、试运行及验收、质保期、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8）2014 年 11 月 6 日，科大国创与黄冈市公安局签订了《黄冈市公安局技术大楼弱电系统工程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黄冈市公安局技术大楼弱电系统工程提供机房系统、110 指挥中心三台合一指挥调度系统、会议系统等设备及安装调试等服务，合同金额为 3,786.65 万元。合同还对工期、双方权利义务、付款方式、工程变更、竣工验收及质量保修、培训、违约和争议、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等进行了约定。

（9）2014 年 11 月 10 日，科大国创与北京世纪天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天阳”）签订了《购销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向世纪天阳提供管控一体化应用软件及安装调试等服务，合同金额为 345 万元。合同还对产品交付、验收、付款方式、软件维护、性能保证、售后服务、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10）2014 年 11 月 12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签订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数据仓库一期建设项目合同书》，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数据仓库一期建设项目”提供产品及相关服务，合同金额为 345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交付方式、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双方权利义务、技术服务、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11）2014 年 12 月 3 日，科大国创与吉宝皖江国际冷链物流园（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宝皖江物流园公司”）签订了《吉宝皖江国际冷链物流园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合同书》，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吉宝皖江物流园公司建设交易系统、物流系统等信息系统，合同金额为 1,043.50 万元。合同还对服务进度、服务费用支付、审查与验收、质量保证、合同终止、保密、争议解决等进行了约定。

（12）2014 年 12 月 8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信签订了《中国电信 2014 年

集团电子运维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电子运维其它模块部分应用软件）》软件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信开发中国电信 2014 年集团电子运维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电子运维其它模块部分应用软件）软件，合同金额为 515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验收方式、技术支持与服务、保修、违约责任、保密、权利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13）2014 年 12 月 18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青海分公司”）签订了《2014 年青海电信服务保障施工调度系统扩容项目软件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信青海分公司开发 2014 年青海电信服务保障施工调度系统扩容工程软件，合同金额为 200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验收方式、技术支持与服务、保修、违约责任、保密、权利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14）2014 年 12 月 22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信签订了《中国电信 2014 年总部 OSS 集成平台扩容改造工程软件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信开发中国电信 2014 年总部 OSS 集成平台扩容改造工程软件，合同金额为 754.7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验收方式、技术支持与服务、保修、违约责任、保密、权利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15）2014 年 12 月 29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信安徽分公司签订了《2014 年安徽电信服务保障系统八期（日常需求）等四个项目软件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信安徽分公司服务保障八期、服务质量五期、综合网络激活八期、客户服务支撑系统五期四个项目开发工程软件，合同金额为 605.8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验收方式、技术支持与服务、保修、违约责任、保密、权利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16）2014 年 12 月 29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电信安徽分公司签订了《2014 年安徽电信翼运维系统二期等五个项目软件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中国电信安徽分公司翼运维系统二期、IVR 分析优化系统二期、智慧监控平台二期、多媒体智能客服门户 3.0 二期、网络运营监控分析 OSS 宽表建设（ODS-O 六期）五个项目开发工程软件，合同金额为 592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方式、验收方式、技术支持与服务、保修、违约责任、保密、权利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17）2014 年 12 月 31 日，科大国创与广州航天海特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航天海特”）签订了《青海省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三期顶层设计、信息资源规划及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软件设计与开发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青海省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三期）项目提供顶层设计、信息资源规划、整合及数据管理系统建设，合同金额为 550 万元。合同还对工作任务、建设原则、项目阶段划分和作业时间、付款条件、验收方法、双方权利义务、售后服务、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18）2015 年 1 月 1 日，国创恒星与日本恒星签订了《2015 年度软件开发服务合作协议》，合同约定日本恒星 2015 年度委托国创恒星进行软件开发服务，2015 年度委托软件开发总金额暂定为 5 亿日元，具体金额以双方项目实际结算为准。

（19）2015 年 3 月 2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富士施乐签订了《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合同约定中国富士施乐在 2014 年度委托科大国创开发智能集成系列软件，该年度软件开发费总额暂定为 1,3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合同还对开发内容、开发费支付方式、成果交付、保密、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20）2015 年 5 月 13 日，科大国创与安徽省交通运输联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安徽交通联网中心”）签订了《安徽省联网治超综合管理系统建设（一期）第 1 包：应用软件及配套支撑软硬件采购合同》，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为安徽交通联网中心“安徽省联网治超综合管理系统建设（一期）第 1 包”项目提供应用软件及配套支撑软硬件建设、省级治超监管中心部署实施、4 个试点市和 4 个试点县及所辖治超站点应用软件部署实施等，合同金额为 1,508 万元。合同还对项目工期、质保期、付款条件、验收方法、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21）2015 年 6 月 1 日，科大国创与方天电力签订了《用采系统完善—主站功能开发项目开发合同》，合同约定方天电力委托科大国创进行“用采系统完善—主站功能开发项目”开发工作，合同金额为 496.7 万元。合同还对进度安排、付款方式、双方权利义务、安装、测试、试运行及验收、质保期、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22）2015 年 6 月 5 日，科大国创与阜南县教育局签订了《阜南县等中小学校标准化建设采购项目合同协议书》，合同约定科大国创向阜南县教育局提供交互式电视一体机设备及安装、验收、培训等服务，合同金额为 1,613.7 万元。合同还对付款条件、项目完成时间等进行了约定。

2、产学研合作合同

（1）2009 年 8 月 18 日，科大恒星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技术转移中心签订了《产学研战略合作协议》，合同约定为促进双方产学研的全面合作，双方将在软件、电子信息、计算机信息系统等领域开展紧密型技术合作，包括人才合作和科研项目合作，合作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十年。

（2）2013 年 12 月 11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签订《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共建中国科大—国创高可信软件工程中心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科大国创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作共建“中国科大—国创高可信软件工程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在安全嵌入式操作系统、程序分析及验证工具、可信编译器以及定理证明器等多个方面开展理论研究和技术开发，合作期限 10 年，科大国创合计向工程中心投入 1,000 万元作为研发经费，工程中心研发产生的新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科大国创对新知识产权拥有自行使用、对外授权和销售等产业化权利。同时，该协议还对工程中心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经费支付、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3）2014 年 9 月 19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中科大先研院”）签订了《安徽大数据应用协同创新中心认定申报协议》，合同约定科大国创与中科大先研院及其他协同单位共同建设“安徽大数据应用协同创新中心”（以下简称“协同创新中心”），合同还对协同创新中心创新成果及知识产权归属等进行了约定。

3、借款合同

（1）2014 年 8 月 19 日，科大国创与杭州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31C110201400106），约定杭州银行合肥分行向科大国创提供贷款 500 万元，贷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19 日至 2015 年 8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月利率 5.0‰。

（2）2015 年 3 月 5 日，科大国创与建行合肥城西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编号：CXD0120150128002），约定科大国创向建行合肥城西支行借款 10,000 万元，借款用途为固定资产投资，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6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5 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起的基准利率，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调整一次。

（3）2015 年 3 月 27 日，科大国创与招行合肥政务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5 年合政支信字第 11150402 号），约定科大国创向招行政务区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定价日前 1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为基准利率加 5 个基本点。

（4）2015 年 5 月 13 日，科大国创与中行合肥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5 年司贷字 15A053 号），约定科大国创向中行合肥高新区支行借款 400 万元，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等，借款期限为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合同签署日前一个工作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加 5 个基点。

4、授信和担保合同

（1）2014 年 7 月 24 日，科大国创与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HFQSLZZSXY20140011），约定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向科大国创提供授信额度 6,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24 日至 2015 年 7 月 23 日止。

（2）2014 年 8 月 26 日，科大国创与中行合肥高新区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编号：2014 年司授字 14SX066 号），约定中行合肥高新区支行向科大国创提供 3,500 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止。

（3）2014 年 9 月 1 日，科大国创与招行合肥政务区支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14 年合政支授字第 91140804 号），约定招行合肥政务区支行向科大国创提供 3,000 万元循环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29 日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止。

（4）2014 年 9 月 9 日，杭州银行合肥分行向科大国创提供授信敞口额度 2,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

（5）2015 年 1 月 7 日，科大国创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签订了《融资额度协议》（编号：13A201420400000711），约定浦发银行合肥分行向科大国创提供 5,000 万元的可循环使用融资额度，额度使用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7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6 日止。

（6）2015 年 2 月 11 日，交行安徽省分行向科大国创提供综合授信敞口额度 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

（7）2015 年 2 月 13 日，科大国创与建行合肥城西支行签订了《人民币/外币融资授信合同》（编号：CXS0120150128001），约定建行合肥城西支行向科大国创提供融资授信 11,000 万元，融资授信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13 日至 2020 年 2 月 12 日。上述授信由科大国创以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以及合肥国创、董永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2015 年 2 月 13 日，科大国创与建行合肥城西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CXY0120150128001-1），约定为保障建行合肥城西支行与科大国创之间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至 2020 年 2 月 12 日期间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等协议项下主债权的实现，科大国创以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合高新国用（2013）第 004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向建行合肥城西支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550 万元。

5、工程施工合同

（1）2013 年 4 月 22 日，科大国创与合肥同创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合肥同创承建“科大国创国际软件研发生产基地行业云计算中心”中生产楼 1 幢，建筑面积 10285.71 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1,458 万元。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合同工期为开工令后 180 个日历天。双方还对各自的权利义务、合同价款调整、工程款支付、竣工验收与结算、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2）2015 年 5 月 8 日，科大国创与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煤三建公司”）签订了《科大国创国际软件研发生产基地软件研

发生产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中煤三建公司承建“科大国创国际软件研发生产基地软件研发生产楼”，建筑面积约 5.1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为 5,999.47 万元。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合同工期为开工令后 540 个日历天。合同还对质量要求、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变更、付款方式、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保修、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6、承销协议、保荐协议

科大国创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签订了《保荐协议》、《主承销协议》，协议就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与上市涉及的各种问题及保荐期内双方的权利义务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二）上述合同系以科大国创或其子公司的名义签订，合法有效，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七、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外，科大国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在程序上和实体上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2015 年 6 月24日在安徽省合肥市签字盖章。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二份、副本二份。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张晓健

经办律师：张大林

王小东

费林森